

标段编号：2307-440300-04-01-401159007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施工总承包 I 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16日

附表 1

企业资信情况一览表

企业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按营业执照填写）
注册资金（万元）	350000.00		
法定代表人	庞旭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主项资质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财务状况（万元）		纳税额（万元）	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	50905.67	2779247.49
	2022 年	75181.49	2917906.04
	2023 年	49877.11	3365255.77
	小计：	175964.27	9062409.30
	合计：	175964.27	9062409.30
近 5 年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 5 项） （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1	项目名称：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 标 合同金额：287427.69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隧洞（道）长度：101900 米 水下隧洞（道）长度：0 米 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2 月 26 日 竣工验收时间（如有）：未竣工	
	2	项目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 2 工区 合同金额：151891.11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隧洞（道）长度：4225 米 水下隧洞（道）长度：0 米 合同签订时间：2018 年 3 月 20 日 竣工验收时间（如有）：2022 年 11 月 8 日	
	3	项目名称：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五标段土建工程 合同金额：105500.00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隧洞（道）长度：7079 米 水下隧洞（道）长度：0 米 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5 月 28 日 竣工验收时间（如有）：2022 年 9 月 25 日	
	4	项目名称：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合同金额：78402.07 万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隧洞（道）长度：3210 米 水下隧洞（道）长度：0 米 合同签订时间：2019 年 5 月 8 日	

		竣工验收时间（如有）：2021年12月29日
	5	项目名称：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 合同金额：65171.28万元（保留小数点后2位） 隧洞（道）长度：3868米 水下隧洞（道）长度：0米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3月11日 竣工验收时间（如有）：2023年1月16日
拟派项目经理情况	资历	姓名：靳景润 年龄：38 学历：本科 职称：高级工程师 12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5年同类	项目名称：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合同金额：72202.36万元（保留小数点后2位） 隧洞（道）长度：31017米 采用盾构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竣工验收时间：2022年12月31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副经理
	施工业绩（上限2项）	项目名称：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10标段 合同金额：57005.38万元（保留小数点后2位） 隧洞（道）长度：4439米 采用盾构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竣工验收时间：2020年12月15日 在该业绩担任岗位：项目副经理
获奖情况表（上限5项）（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1	奖项名称：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项目名称：右江百色水利枢纽工程 获奖时间：2021年1月 授奖机构：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2	奖项名称：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项目名称：云南澜沧江黄登水电站 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授奖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3	奖项名称：2018-2019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项目名称：四川雅砻江锦屏一级、二级水电站工程 获奖时间：2019年12月 授奖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4	奖项名称：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项目名称：成都轨道交通18号线工程 获奖时间：2021年12月 授奖机构：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5	奖项名称：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项目名称：武汉市轨道交通蔡甸线工程

	获奖时间： 2023 年 12 月 授奖机构：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拟投入项目团队人员情况	共计 23 人，其中： 1. 拟投入的团队成员是否都提供 12 个月社保证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u>0</u> 人无社保证明 2. 注册一级建造师 <u>1</u> 人，注册造价师 <u>1</u> 人（投标人按执业资格证书类别统计） 3. 高级职称 <u>3</u> 人

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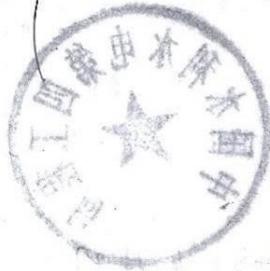
档案号: 0084

注册号: 630000000075321



企业改制登记申请书

企业名称 中国水电水利建设总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

企业改制登记申请书

原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		
原法定代表人	王作斌	经济性质	国有
原注册资金	叁亿叁仟万元	主管部门 (出资人)	中国水利水电总局
改制后 登记 事项	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青海省西宁市西大街7号	邮政编码 810006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王作斌	职务 执行董事
	注册资本	叁亿叁仟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实收资本	叁亿叁仟万元	出资方式 净资产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预制、工程建材营销；职业介绍（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线路建筑用金属制品；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营业期限		
备案事项			
<p>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申请改制为公司，提交材料真实有效。谨此对真实性承担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作斌 指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王作斌</p> <p>2008年6月27日 2008年6月27日 2008年6月27日</p>			



注：1、提交的文件、证件应当使用 A4 纸。
 2、应当使用钢笔、毛笔或签字笔工整地填写表格或签字。

内资公司基本情况

● 设立登记

公司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号: 630000000075321
 住所: 西宁市城东区互助西路7号
 法定代表人: 王维斌
 注册资本: 30100(万元)
 经营范围: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 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预应力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梁预制、工程建材营销; 职业介绍(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房屋建筑工程、线路建筑用金属制品;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经营期限: 1986-03-25 至 2036-03-25
 行业门类: E : 建筑业
 行业代码: E4721 :
 核准日期: 2008-07-18 (开业/变更)
 成立日期: 1986-03-25
 邮政编码: 810006
 电话号码: 7113529
 副本数: 10
 档案号: 0094
 自然人股东数: 0(人) 出资额: 0(万元)
 法人股东人数: 1(人) 出资额: 30100(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登记机关: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归属区域: 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身份证号	住所	电话
王维斌	632521195411140632	西宁市城东区康乐新村康东3栋-261室	7113529

● 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人代表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	范集湘	30100	100

● 自然人股东

姓名	身份证号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住所
----	------	---------	---------	----

● 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

姓名	身份证号	职务	住所
王维斌	632521195411140632	执行董事	西宁市城东区康乐新村康东3栋-261室
王科选	632521195604160613	监事	西宁市城东区八一东路33号东8-342室

● 分支机构

分支机构名称	注册号	负责人
--------	-----	-----

● 经营年检

年检年度	年检是否通过	年检结果
------	--------	------

受理号：C1022008002055

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

(国)名称变核内字[2008]第344号

局章

青海省工商局：

你局送审的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企业名称变更登记材料收悉。经审查，核准该企业名称变更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行业代码：E47-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以上名称在企业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换发营业执照后生效。本通知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八年十一月十二日。

核准日期：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二日

- 注：
- 1、本通知书在保留期满后自动失效。
 - 2、企业变更登记时，登记机关应将本通知书存入企业档案。
 - 3、企业名称涉及法律、行政规定必须报经审批，未能提交审批文件的，登记机关不得以本通知书核准的企业名称登记。
 - 4、企业、登记机关应在核准企业变更登记、企业集团设立（变更）登记之日起30日内，将加盖登记机关印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企业集团登记复印件报送企业名称核准机关备案。未备案的，企业名称不予保护。

资质证书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3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63000022658124XX 法定代表人: 庞旭
注册资本: 35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D163006654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可承接建筑、公路、铁路、市政公用、港口与航道、水利水电各类别工程的施工总承包、工程总承包和项目管理业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安全生产许可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 (青)JZ安许证字[2005]000167

企业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庞旭
单位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38号
经济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23年02月23日 至 2026年02月23日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纳税证明材料

序号	纳税年度	深圳市内纳税额度	深圳市外纳税额度	备注
1	2021	1819.72 万元	5761.77 万元	
2	2022	2080.44 万元	1425.39 万元	
3	2023	1776.22 万元	5245.94 万元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在深圳纳税证明材料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82600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22658124XK)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662.24	0
2	企业所得税	1,146,423.51	0
3	教育费附加	208,998.09	0
4	增值税	6,966,603.38	0
5	地方教育附加	139,332.06	0
6	个人所得税	2,055.49	0
7	环境保护税	6,562.08	0
	合计	8,957,636.85	0
	其中, 自缴税款	8,609,306.7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1年8,957,636.8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9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3092043492896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282610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22658124XK)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9,205.54	0
2	企业所得税	521,657.83	0
3	教育费附加	89,659.51	0
4	增值税	2,988,650.37	0
5	地方教育附加	59,773	0
6	环境保护税	8,749.44	0
	合计	3,877,695.69	0
	其中,自缴税款	3,728,263.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2,187.36元,2022年3,875,508.33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3月9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303092117492966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070232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22658124XK)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2,836.47	0
2	企业所得税	789,231.58	0
3	教育费附加	138,358.48	0
4	增值税	4,611,949.85	0
5	地方教育附加	92,238.99	0
6	环境保护税	2,187.36	0
合计		5,956,802.73	0
其中,自缴税款		5,726,205.2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187.36元,2023年5,954,615.37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9月1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9122843278150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2021-2023
年纳税证明材料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691181号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81863J) 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8,573.49	0
2	企业所得税	2,036,966.15	0
3	印花税	796,026.6	0
4	教育费附加	157,960.07	0
5	增值税	5,265,335.61	0
6	地方教育附加	105,306.7	0
	合计	8,730,168.62	0
	其中, 自缴税款	8,466,901.85	

以上自缴税费,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0年786,263.92元, 2021年7,943,904.7元。

二、已退税情况

-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 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6月8日, 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60848035105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0) 深税证明 230125476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01-06

纳税人名称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381863J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2022-01-01至2022-12-31期间(税款缴退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序号	征收项目	自缴税费	自缴税费(退)	代扣(收)代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607867.67	-	-	-
2	增值税	8683824.12	-	-	-
3	印花税	866541.69	-	-	-
4	地方教育附加	173676.48	-	-	-
5	车辆购置税	30433.63	-	-	-
6	企业所得税	5803155.59	-	-	-
7	教育费附加	260514.73	-	-	-

合计: 自缴税费合计(扣减已退) 16,426,013.91元, 代扣(收)代缴税费(扣减已退) 合计0元

其中, 自缴税款(扣减已退) 15,991,822.70元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以上自缴税费(扣减已退), 按所属期统计如下: 2022年14,825,013.22元, 2021年1,601,000.69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元整), 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退)”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00元(零元整)。

(三) 上表“自缴税费(退)”列未在“自缴税费”列中扣减, “代扣(收)代缴税费(退)”列未在“代扣(收)代缴税费”列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01月06日 19时33分00秒, 欠缴税费0元(零元整)。

四、查询结果不含工会经费、农网还贷资金收入、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三峡水库库区基金、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收入、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可再生能源发展基金、水资源费收入、场外核应急准备资金、油价调控风险准备金、石油特别收益金、国家留成油上缴收入、免税商品特许经营费、其他收入(超定额超计划加价水费)。

五、查验渠道:

(一) 网页端电子税务局进入“公众服务-公众查询-税收完税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二) “深圳税务服务号”公众号-我要办-微信税务局-公共查询-税收完税(费)证明(文书式)查验功能进行完税证明真伪查验。

以下内容为空

1/1页,第2次打印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贰万陆仟零壹拾叁元玖角壹分

¥16,426,013.91

税务机关

(盖章)



备注: 汇总开具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593815号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381863J) 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5,457.41	0
2	企业所得税	4,217,995.56	0
3	印花税	766,453.71	0
4	教育费附加	113,767.43	0
5	增值税	3,792,248.55	0
6	地方教育附加	75,844.99	0
7	车辆购置税	67,061.95	0
	合计	9,298,829.6	0
	其中,自缴税款	9,109,217.18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29,173.57元,2023年9,328,003.17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 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 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951,978.51元(玖拾伍万壹仟玖佰柒拾捌圆伍角壹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5月11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5115247633276



子公司隶属关系材料

2025/2/14 15:5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98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经营异常名录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81863J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佟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5年09月27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81863J
注册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7楼712室
企业名称: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佟振
成立日期: 1995年09月27日
核准日期: 2024年11月04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 (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 (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济信息咨询 (不含限制项目); 经营进出口业务; 经营电子商务; 自有物业租赁; 信息技术服务; 物业管理; 汽车租赁; 房屋租赁。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成品油批发 (不含危险化学品)。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建筑材料销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货运; 销售预包装食品, 销售保健食品, 成品油批发。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i/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95年09月27日
营业期限至: 5000年01月01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3 条信息

佟振 经理	佟振 董事	靳敏 监事
----------	----------	----------



分支机构信息

共计 1 条

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60000MAE27Q2H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 "多证合一" 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2	公章刻制备案	
3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4	物业服务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备案	
5	公章刻制备案	

共查询到 5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 下一页](#) [末页](#)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佟振:董事	2024年11月4日
2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佟振:执行董事		2024年11月4日
3	章程备案	2024-04-07	2024-11-04	2024年11月4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佟振:总经理	佟振:经理	2024年11月4日
5	投资人变更(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额5000(万元),比例100%,中国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额10000(万元),比例100%,中国	2024年5月20日

共查询到 62 条记录 共 13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 [13](#) [» 下一页](#) [末页](#)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提示: 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动产和权利担保统一登记的决定》(国发〔2020〕18号)和《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告》(〔2020〕第23号), 自2021年1月1日起, 本模块信息不再更新, 详细信息请登录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看 (<https://www.zhongdengwang.org.cn>)。

序号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登记机关	被担保债权数额	详情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末页](#)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序号	登记编号	出质人	证照/证件号码	出质股权数额	质权人	证照/证件号码	股权出质设立登记日期	状态	公示日期	详情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末页](#)

■ 知识产权信息

序号	名称	申请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暂无知识产权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 下一页](#) [末页](#)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子公司)2021-2023
年纳税证明材料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644510号

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G2Y0B4R)在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9,445.14	0
2	企业所得税	-1,602.99	0
3	印花税	172,202.04	0
4	教育费附加	72,619.29	0
5	增值税	4,390,059.2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8,412.8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444.77	0
	合计	4,862,580.38	0
	其中,自缴税款	4,730,103.45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509,381.71元,2022年500,686.32元,2023年2,506,553.93元,2024年1,345,958.42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12,550.18元(壹万贰仟伍佰伍拾圆壹角捌分),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5月22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405220514307289



子公司隶属关系材料

2025/2/14 15:5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9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Y0B4R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刘建华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2Y0B4R
- 注册号: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康欣社区北环大道7043号青海大厦7层
- 经营范围: 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工程、城市综合体建设工程、市政工程建设、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水环境处理工程; 施工总承包; 施工专业承包; 建筑施工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建筑施工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建筑施工设备租赁; 建筑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的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工程勘察; 工程设计; 测绘服务; 建筑施工技术检测; 建筑施工工程和技术开发;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以上工程类项目凭资质证书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
- 企业名称: 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 刘建华
- 成立日期: 2020年03月05日
- 核准日期: 2021年12月21日
-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20年03月05日
- 营业期限至: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2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刘建华 总经理	薛清伟 执行董事	何世滨 监事
------------	-------------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1	公章刻制备案	
2	单位办理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	薛清伟	刘建华	2021年12月21日
2	总经理	薛清伟(总经理)	刘建华(总经理)	2021年12月21日

共查询到 2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点击或下拉加载更多信息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1-2023 年在深圳外纳税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5)63证明 90044896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3月05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3000022658124X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1-05-01至2021-12-31	-64730290.35	
企业所得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0320918.98	
房产税	2021-01-01至2021-12-31	2875203.83	
房产税(滞纳金)	2021-01-01至2021-12-31	45849.61	
印花税	2021-05-18至2021-08-20	7393180.00	
妥善保管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1-01-01至2021-12-31	77338.85	手 写 无 效
车辆购置税	2021-01-08至2021-12-30	1344111.33	
车辆购置税(滞纳金)	2021-12-17至2021-12-17	1798.32	
其他收入	2021-01-01至2021-12-31	15695965.68	

以上情况, 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壹万柒仟柒佰陆拾壹元柒角壹分(退税金额) ￥-57617761.71



备注:

填票人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 32024030509004489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305)63证明 90044897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年03月05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3000022658124X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2697919.22	
房产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814956.41	
房产税(滞纳金)	2022-01-01至2022-12-31	18623.79	
印花税	2022-06-17至2022-12-31	21617040.41	
印花税(滞纳金)	2022-10-01至2022-12-31	598.46	
城镇土地使用税	2022-01-01至2022-12-31	77388.85	妥善 保管 手写 无效
车辆购置税	2022-01-07至2022-12-21	1059216.42	
车辆购置税	2022-12-13至2022-12-13	-11929.20	
其他收入	2022-01-01至2022-12-31	11375948.7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壹仟肆佰贰拾伍万叁仟玖佰贰拾肆元 陆角肆分 ¥14253924.64



备注: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 3202403050900448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3(1122)63证明 90013348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纳税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63000022658124XK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0-01-01至2023-01-31	46985040.03	
增值税(滞纳金)	2020-01-01至2023-01-31	9475.05	
企业所得税	2022-01-01至2022-12-31	-2269791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0-01-01至2023-01-31	65830.71	
城市维护建设税(滞纳金)	2020-01-01至2020-01-31	1.03	
妥 善 保 管 房产税	2020-01-01至2022-12-31	415471.40	手 写 无 效
房产税(滞纳金)	2020-01-01至2022-12-31	133974.87	
印花税	2020-12-09至2023-09-30	14844849.34	
印花税(滞纳金)	2022-10-01至2022-12-31	598.46	
车辆购置税	2023-01-18至2023-11-21	1279153.21	
教育费附加	2020-01-01至2023-01-31	28213.16	
地方教育附加	2020-01-01至2023-01-31	18808.77	
其他收入	2022-10-01至2023-09-30	11375948.72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金额合计(大写) 伍仟贰佰肆拾伍万玖仟肆佰肆拾伍元 伍角叁分 ¥52459445.53



备注:

系统管理员国家税务总局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川工业园区
填票人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系统税票号码: 320231122090013344

投标人近三年（2021-2023）的财务报告
2021 年财务报告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2]7038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1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502022058014550
报告名称: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合并)
报告文号:	天职业字[2022]7038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财务报表审计
报告意见类型:	无保留意见
报告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报备日期:	2022年04月28日
签字人员:	谭学(110002400154), 王亮(110002400369)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四局”）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电四局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电四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水电四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水电四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电四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水电四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2]7038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水电四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电四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水电四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19,500,000.00	六（二十二）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87,747,252.38		六（二十三）
应付账款	7,580,332,041.74	7,920,243,458.54	六（二十四）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44,748,408.03	4,963,415,809.70	六（二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28,893,698.38	216,435,127.87	六（二十六）
应交税费	63,410,009.32	136,841,980.14	六（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4,087,150,032.99	2,795,740,184.39	六（二十八）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4,518,820.12	190,250,503.88	六（二十八）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9,449,347.55	197,300,000.00	六（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1,401,126,957.12	849,803,144.49	六（三十）
流动负债合计	18,642,857,747.51	18,099,279,705.1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59,369,825.51	1,969,910,666.00	六（三十一）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8,909,287.61		六（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24,668,722.58	24,657,812.54	六（三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2,241,076.25	127,651,076.25	六（三十四）
预计负债	117,744,134.03	100,915,155.98	六（三十五）
递延收益	909,356,221.82	353,641,721.82	六（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248,911.57	89,929,996.93	六（二十）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429,068.98	415,917,655.78	六（三十七）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75,967,248.35	3,082,624,085.30	
负债合计	23,718,824,995.86	21,181,903,790.4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六（三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00	498,500,000.00	六（三十九）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00,000,000.00	498,500,000.00	六（三十九）
资本公积	780,678,976.21	767,261,276.21	六（四十）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0,300,665.32	464,010,815.86	六（四十一）
专项储备			六（四十二）
盈余公积	450,170,604.21	405,509,188.99	六（四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69,666,980.30	2,593,423,146.25	六（四十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10,964,379.04	6,598,851,580.31	
少数股东权益	1,222,463,339.62	1,226,857,36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33,427,718.66	7,825,708,944.4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52,252,714.52	29,007,612,734.90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俊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胡俊勇

李生魁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7,792,474,864.53	24,706,872,009.95	
其中：营业收入	27,792,474,864.53	24,706,872,009.95	六（四十五）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973,499,719.62	24,100,026,695.32	
其中：营业成本	24,996,610,436.73	22,456,331,759.81	六（四十五）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947,108.29	42,174,646.84	六（四十六）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4,882,598.48	606,231,462.13	六（四十七）
研发费用	1,003,434,518.22	773,671,414.64	六（四十八）
财务费用	276,625,057.90	221,617,411.90	六（四十九）
其中：利息费用	306,489,138.76	175,731,381.29	六（四十九）
利息收入	81,850,662.17	28,326,998.74	六（四十九）
加：其他收益	18,835,453.01	18,119,578.63	六（五十）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94,581.93	76,097,070.84	六（五十一）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56,844.58	13,958,586.22	六（五十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398,812.85	-3,400,464.57	六（五十一）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4,587,336.89	-38,027,330.51	六（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62,872.26	-79,804,108.98	六（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35,106.62	1,033,794.29	六（五十四）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8,856,444.74	584,264,318.90	
加：营业外收入	12,734,802.31	3,333,423.29	六（五十五）
减：营业外支出	52,628,443.28	8,543,398.34	六（五十六）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8,962,803.77	579,054,343.85	
减：所得税费用	57,778,407.66	32,710,235.83	六（五十七）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184,396.11	546,344,108.0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184,396.11	546,344,108.0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748,628.65	542,319,635.8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64,232.54	4,024,472.2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65,290.20	55,225,706.4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65,290.20	55,225,706.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565,290.20	55,225,706.49	六（五十八）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16,000.00	-81,020,500.00	六（五十八）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749,290.20	136,246,206.49	六（五十八）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2,749,686.31	601,569,814.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44,313,918.85	597,545,342.3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64,232.54	4,024,472.2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胡伶俐

李生魁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714,007,489.94	25,552,029,956.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0,609,425.28	5,016.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1,751,472.74	1,974,721,903.05	六（五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06,368,387.96	27,526,756,876.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69,089,508.18	21,068,506,619.6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0,592,254.31	2,095,692,19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056,708.18	656,112,061.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4,741,427.11	3,692,400,317.23	六（五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163,479,897.78	27,512,711,19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888,490.18	14,045,677.49	六（六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60,65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962,717.43	46,295,17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741,260.35	1,847,599.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6,280,013.90	434,878,912.79	六（五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4,744,642.15	483,021,687.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43,613,420.56	2,224,688,007.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4,398,508.50	289,559,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445,660.72	108,900,000.00	六（五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68,457,589.78	2,623,147,307.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712,947.63	-2,140,125,620.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8,497,908.00	408,752,49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170,208.00	407,408,29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98,174,900.39	4,605,256,866.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64,000.00	11,921,420.00	六（五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39,736,808.39	5,025,930,77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98,263,600.00	4,455,846,86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5,410,229.11	248,782,918.5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968,892.64	63,341,300.00	六（五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9,642,721.75	4,767,971,08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094,086.64	257,959,691.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288,501.96	-408,193.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1,441,868.85	-1,868,528,445.33	六（六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602,804,201.72	5,471,332,647.05	六（六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41,362,332.87	3,602,804,201.72	六（六十）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胡伶俐

李生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21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65,500,000.00			707,281,276.21		464,010,515.86		465,500,185.99		2,593,423,146.25		6,598,451,060.31	1,226,857,364.16	7,825,308,424.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707,281,276.21		464,010,515.86		465,500,185.99		2,593,423,146.25		6,598,451,060.31	1,226,857,364.16	7,825,308,424.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17,700.00		76,289,849.46		44,691,415.22		275,243,834.05		812,112,798.73	-4,394,024.54	597,718,77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17,700.00		101,065,290.29				642,746,028.05		744,313,918.85	-11,654,222.54	732,709,69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17,700.00								14,917,790.00	7,170,295.00	22,087,985.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417,700.00								14,917,790.00	7,170,295.00	22,087,985.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790,678,976.21		560,300,605.32		459,170,604.21		2,869,660,986.30		7,110,964,370.94	1,222,462,326.62	8,333,427,718.66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亚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序勇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0,147,153.00	794,382,861.03		390,779,945.68		378,779,674.66		2,340,242,907.52		6,212,812,641.89		815,424,601.95	7,028,237,143.8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0,147,153.00	794,382,861.03		390,779,945.68		378,779,674.66		2,340,242,907.52		6,212,812,641.89		815,424,601.95	7,028,237,143.84
三、本中期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236,870.18		26,726,514.33		253,180,208.73		386,039,008.42		411,432,702.21	797,471,800.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5,225,706.40				545,319,635.81		597,545,342.20		601,689,814.51	601,689,814.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44,200.00		1,344,200.00				1,344,200.00		497,498,250.00	497,498,25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0,147,153.00	767,291,276.21		464,010,815.88		405,509,188.99		2,633,423,146.25		6,598,851,580.31		1,226,857,354.19	7,825,708,934.47

主要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玲秀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胡玲秀

徐银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1,009,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11,357,144.22		
应付账款	7,230,984,520.20	7,381,746,395.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93,096,176.37	4,672,879,61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3,313,128.69	207,381,310.76	
应交税费	30,266,883.40	90,590,474.69	
其他应付款	4,196,033,249.56	2,694,755,041.2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4,518,820.12	190,250,503.8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9,714,340.48	77,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53,894,708.92	754,300,072.03	
流动负债合计	17,698,660,151.84	16,888,152,904.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69,000,000.00	24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9,965,427.84		
长期应付款	24,668,722.58	24,657,812.5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2,241,076.25	127,651,076.25	
预计负债	117,744,134.03	100,913,907.91	
递延收益	31,350,621.82	31,350,62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248,894.47	89,929,996.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00,429,068.98	415,917,655.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8,647,945.97	1,039,421,071.23	
负债合计	18,577,308,097.81	17,927,573,975.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500,000,000.00	498,5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00,000,000.00	498,500,000.00	
资本公积	779,863,615.98	766,445,91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40,300,568.42	464,010,815.8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0,170,604.21	405,509,188.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1,630,279.62	1,976,796,36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272,112,221.23	5,981,409,436.5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49,420,319.04	23,908,983,412.53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胡伶俐

李生魁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5,733,331,565.08	23,121,913,260.98	
其中：营业收入	25,733,331,565.08	23,121,913,260.98	十四（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154,284,644.76	22,787,436,375.59	
其中：营业成本	23,500,553,487.29	21,537,732,176.71	十四（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041,351.77	21,287,715.1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5,031,344.88	450,975,384.42	
研发费用	986,766,680.32	617,667,066.01	
财务费用	141,974,484.04	159,774,033.27	
其中：利息费用	180,539,934.55	125,227,315.60	
利息收入	89,819,749.38	39,112,512.82	
加：其他收益	3,436,303.36	4,195,542.7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29,119.31	83,409,864.66	十四（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356,844.58	13,958,586.22	十四（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75,111.61	-3,400,464.57	十四（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268,924.09	-29,616,974.0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035,997.54	-79,769,418.95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18,508,431.04	1,019,718.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2,570,985.40	313,715,618.54	
加：营业外收入	7,958,032.19	1,738,250.02	
减：营业外支出	51,341,842.48	7,057,559.0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187,175.11	308,396,309.50	
减：所得税费用	27,848,463.60	-6,903,997.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338,711.51	315,300,307.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1,338,711.51	315,300,307.0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565,193.30	55,225,706.4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1,565,193.30	55,225,706.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816,000.00	-81,020,5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0,749,193.30	136,246,206.4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22,903,904.81	370,526,013.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26,210,140.23	23,652,328,379.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43,25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2,807,496.59	1,631,768,829.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275,460,895.50	25,284,097,209.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18,604,486.20	19,947,592,976.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5,170,965.48	1,797,688,421.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9,902,766.18	507,348,36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2,567,909.70	3,332,271,72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26,246,127.56	25,584,901,484.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214,767.94	-300,804,274.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760,65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462,717.43	47,851,17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738,122.34	1,839,101.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37,808.27	90,606,83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499,298.51	140,297,112.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921,980.17	227,389,684.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1,887,244.50	671,845,184.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445,660.72	108,9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6,254,885.39	1,008,134,86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755,586.88	-867,837,755.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1,327,700.00	1,344,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621,500,000.00	4,166,256,866.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64,000.00	11,921,4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30,891,700.00	4,179,522,48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226,500,000.00	4,314,756,86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5,787,576.49	217,400,650.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818,635.08	63,341,3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64,106,211.57	4,595,498,817.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3,214,511.57	-415,976,330.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9,288,501.96	-408,193.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5,466,828.55	-1,585,026,55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345,923,587.15	4,930,950,141.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20,456,758.60	3,345,923,587.15	

法定代表人：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徐银林

胡伶俐

李生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一、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766,445,915.98		484,019,815.86		405,509,188.99		1,976,796,362.71	5,981,409,436.5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766,445,915.98		464,019,815.86		405,509,188.99		1,976,796,362.71	5,981,409,436.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17,700.00		76,289,782.56		44,961,415.22		154,833,916.91	290,702,784.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565,193.30				421,338,711.15	522,903,904.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17,700.00							14,917,7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917,700.00							14,917,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2,133,871.15		-289,252,691.27	-247,118,820.1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133,871.15		-42,133,871.15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7,118,820.12	-247,118,820.12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5,275,440.74		2,527,544.07		22,747,896.0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5,275,440.74		2,527,544.07		22,747,896.07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420,985,212.96
2.本年使用										-420,985,212.9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779,863,615.98		540,309,598.42		450,170,604.21		2,131,630,278.62	6,272,112,221.23

法定代表人：徐根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作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生魁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 中国水利电力工程总公司



项	2020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8,500,000.00		763,547,500.80		360,779,945.68		378,779,674.66		1,993,326,806.14	5,832,081,080.28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498,500,000.00		763,547,500.80		360,779,945.68		378,779,674.66		1,993,326,806.14	5,832,081,080.2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98,415.18		103,230,870.18		26,729,514.33		16,469,556.57	149,328,356.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225,706.49				315,360,307.01	370,526,013.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4,200.00							1,344,2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44,200.00							1,344,2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54,215.18				31,530,000.70		-535,636,103.12	-222,541,887.24
1. 提取盈余公积									31,530,000.70		-31,530,000.7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4,215.18						-212,650,303.88	-212,650,303.88
4. 其他											-11,245,886.54	-9,691,353.36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065,163.69		-4,800,516.37		-43,264,847.3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6,065,163.69		-4,800,516.37		-43,264,847.32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386,934,401.81	386,934,401.81
2. 本年使用											-386,934,401.81	-386,934,401.81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8,500,000.00		766,445,915.98		464,010,815.86		405,509,188.99		1,976,796,362.71	5,981,409,436.54

法定代表人: 徐卫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伟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生魁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库管理、网络存储、集成系统实施等计算机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中心（除销售计算机及辅助设备、软件）；计算机及辅助设备修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月

2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姓名 潘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429108102090099
Identity card N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
(VII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5年3月20日

年 月 日
号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240015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2559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08

年 月 日

03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6年3月20日

年 月 日
号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7年03月20日

年 月 日
号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8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号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9年4月10日

年 月 日
号 月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姓名: 王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03-11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身份证号码: 61011119840911257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7年03月20日

证书编号: 110029400309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日期: 2010年12月17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任职资格检查
 合格专用章
 2019年4月1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22 年财务报告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3]4888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3LVMZXGJD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四局”）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水电四局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水电四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水电四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水电四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水电四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水电四局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4888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水电四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水电四局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水电四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70,000,000.00	10,000,000.00	六（二十一）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89,558,582.82	887,747,252.38	六（二十二）
应付账款	10,900,593,623.00	7,580,332,041.74	六（二十三）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20,141,639.72	4,144,748,408.03	六（二十四）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8,773,905.52	228,893,698.38	六（二十五）
应交税费	72,044,662.74	63,410,009.32	六（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4,626,015,811.36	4,087,150,032.99	六（二十七）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9,766,356.59	224,518,820.12	六（二十七）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6,497,098.19	239,449,347.55	六（二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175,780,513.05	1,401,126,957.12	六（二十九）
流动负债合计	20,359,405,836.40	18,642,857,747.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900,170,770.38	3,169,369,825.61	六（三十）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30,149,636.93	338,909,287.61	六（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24,671,012.03	24,668,722.58	六（三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0,137,710.73	122,241,076.25	六（三十三）
预计负债	88,820,105.31	117,744,134.03	六（三十四）
递延收益	32,340,701.82	909,356,221.82	六（三十五）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872,179.25	103,248,911.57	六（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0,555,385.33	300,429,068.98	六（三十六）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62,717,501.78	5,075,967,248.35	
负 债 合 计	25,922,123,338.18	23,718,824,995.8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六（三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	497,169,811.32	500,000,000.00	六（三十八）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97,169,811.32	500,000,000.00	六（三十八）
资本公积	781,029,976.21	780,678,976.21	六（三十九）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3,814,430.49	540,300,665.32	六（四十）
专项储备			六（四十一）
盈余公积	528,840,106.12	450,170,604.21	六（四十二）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32,924,343.47	2,969,666,980.30	六（四十三）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883,925,820.61	7,110,964,379.04	
少数股东权益	1,222,283,526.29	1,222,463,339.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06,209,346.90	8,333,427,718.6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28,332,685.08	32,052,252,714.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银林

[Handwritten Signature]

[Handwritten Signature]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9,179,060,432.33	27,792,474,864.53	
其中：营业收入	29,179,060,432.33	27,792,474,864.53	六（四十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283,556,659.83	26,973,499,719.62	
其中：营业成本	26,102,216,190.43	24,996,610,436.73	六（四十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6,822,036.27	11,947,108.29	六（四十五）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0,215,630.49	684,882,598.48	六（四十六）
研发费用	1,228,130,871.74	1,003,434,518.22	六（四十七）
财务费用	156,171,930.90	276,625,057.90	六（四十八）
其中：利息费用	232,387,868.81	306,489,138.76	六（四十八）
利息收入	51,408,166.74	81,850,662.17	六（四十八）
加：其他收益	-41,653,831.89	18,835,453.01	六（四十九）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818,306.06	-4,894,581.93	六（五十）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9,555.96	9,356,844.58	六（五十）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041,605.75	-69,550,778.28	六（五十）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75,498.85	-154,587,336.89	六（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4,537.14	69,062,872.26	六（五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5,748.25	-18,535,106.62	六（五十三）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7,415,948.29	728,856,444.74	
加：营业外收入	14,313,287.37	12,734,802.31	六（五十四）
减：营业外支出	25,742,088.68	52,628,443.28	六（五十五）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987,146.98	688,962,803.77	
减：所得税费用	106,057,357.76	57,778,407.66	六（五十六）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929,789.22	631,184,396.1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9,929,789.22	631,184,396.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6,705,679.71	642,748,628.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24,109.51	-11,564,232.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701,307.13	101,565,290.2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701,307.13	101,565,290.20	六（五十七）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701,307.13	101,565,290.20	六（五十七）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649,000.00	816,000.00	六（五十七）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4,052,307.13	100,749,290.20	六（五十七）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42,631,096.35	732,749,686.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9,406,986.84	744,313,918.85	
归属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24,109.51	-11,564,232.5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银林

[Signature]

[Signature]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329,354,852.70	28,714,007,489.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9,864,725.04	40,609,425.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9,428,699.16	1,651,751,472.74	六（五十八）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58,648,276.90	30,406,368,387.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19,179,497.49	23,069,089,50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76,258,270.61	2,470,592,25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1,814,892.59	509,056,70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3,985,552.50	3,114,741,427.11	六（五十八）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91,238,213.19	29,163,479,89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7,410,063.71	1,242,888,490.18	六（五十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4,055,604.33	48,760,65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272,898.03	67,962,71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36,891.45	221,741,260.3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7,655.56	1,606,280,013.90	六（五十八）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8,333,049.37	1,944,744,642.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8,461,222.72	2,643,613,420.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2,792,013.80	714,398,508.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950,000.00	510,445,660.72	六（五十八）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2,203,236.52	3,868,457,58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3,870,187.15	-1,923,712,947.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000.00	508,497,90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170,20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824,500,000.00	9,998,174,900.3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285,069.71	33,064,000.00	六（五十八）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96,136,069.71	11,539,736,808.3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383,385,566.01	10,298,263,6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9,478,285.51	415,410,229.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0,164.98	515,968,892.64	六（五十八）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23,854,016.50	11,229,642,72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282,053.21	310,094,086.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14,732.29	9,288,501.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336,662.06	-361,441,868.85	六（五十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241,362,332.87	3,602,804,201.72	六（五十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8,698,994.93	3,241,362,332.87	六（五十九）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银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本期金额

2022年度

四川兴城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780,078,978.21	450,170,604.21		544,300,665.32		450,170,604.21		2,969,096,980.20		7,110,964,370.00	1,222,463,339.62	8,333,427,718.66
二、会计政策变更															
三、前期差错更正															
四、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五、其他															
六、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780,078,978.21	450,170,604.21		544,300,665.32		450,170,604.21		2,969,096,980.20		7,110,964,370.00	1,222,463,339.62	8,333,427,718.66
七、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13,763.17		78,699,501.91		662,257,363.17		772,961,441.57	179,813.31	773,781,628.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2,701,307.13				736,705,679.71		1,029,406,686.84	13,224,109.51	1,042,631,096.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3.其他															
(六)其他															
八、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7,169,811.32	497,169,811.32	781,029,978.21	528,860,106.12		575,614,428.49		528,860,106.12		3,632,951,843.47		7,883,925,825.61	1,222,283,326.29	9,106,209,151.90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账会计:

(Signature)

(Signature)

会计机构负责人:

(Signature)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267,261,276.21		464,010,815.86		405,590,188.99		2,893,423,146.25		6,598,851,865.31	1,226,857,364.16	7,825,709,24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267,261,276.21		464,010,815.86		405,590,188.99		2,893,423,146.25		6,598,851,865.31	1,226,857,364.16	7,825,709,244.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417,700.00		76,389,819.46		41,461,413.22		376,243,834.06		376,243,834.06		-4,394,024.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385,280.20				642,748,628.65		744,133,918.85		-11,564,235.1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917,700.00		7,170,208.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917,700.00		22,087,608.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0,000.00		1,500,0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280,678,976.21		540,390,635.32		450,176,602.21		2,899,666,983.30		7,118,561,375.04	1,225,853,365.32	8,344,414,740.36

法定代表人: 李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银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银林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58,291,002.04	1,476,031,349.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46,029.78	13,720,000.00	
应收账款	5,962,090,600.71	4,890,331,560.17	十四（一）
应收款项融资	640,370,054.75	301,201,713.45	
预付款项	820,581,827.57	1,182,056,854.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247,425,316.61	1,262,914,953.77	
其他应收款	4,003,256,350.78	2,939,902,159.88	十四（二）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7,711,768.65	84,681,630.76	十四（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48,030,574.43	668,944,779.89	
合同资产	3,748,423,150.31	3,798,857,098.4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16,172.93	60,233,806.30	
流动资产合计	20,135,731,079.91	16,594,194,275.9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68,100,952.56	2,468,697,846.60	十四（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34,262,161.32	3,517,874,511.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15,085,110.94	1,288,749,605.96	
在建工程		94,385,983.7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60,501.41	21,776,081.80	
无形资产	70,944,218.87	75,529,575.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61,128.20	6,229,96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747,170.07	111,192,963.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801,138,992.37	670,789,513.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14,800,235.74	8,255,226,043.07	
资产总计	28,650,531,315.65	24,849,420,319.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银林

胡晓勇

李娟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3,275,390.30	811,357,144.22	
应付账款	10,930,798,692.93	7,230,984,52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70,959,564.50	3,793,096,176.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7,537,193.78	213,313,128.69	
应交税费	34,062,384.26	30,266,883.40	
其他应付款	4,739,949,514.23	4,196,033,249.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29,766,356.59	224,518,820.1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46,987.25	69,714,340.48	
其他流动负债	327,454,123.95	1,353,894,708.92	
流动负债合计	20,059,283,851.20	17,698,660,151.8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15,000,000.00	16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974,394.41	9,965,427.84	
长期应付款	24,671,012.03	24,668,722.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0,137,710.73	122,241,076.25	
预计负债	88,820,105.31	117,744,134.03	
递延收益	32,340,701.82	31,350,62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5,872,179.25	103,248,894.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80,555,385.33	300,429,068.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5,371,488.88	878,647,945.97	
负 债 合 计	21,814,655,340.08	18,577,308,097.81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497,169,811.32	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97,169,811.32	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780,214,615.98	779,863,61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3,814,848.93	540,300,568.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28,840,106.12	450,170,604.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85,689,440.22	2,131,630,279.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35,875,975.57	6,272,112,221.2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50,531,315.65	24,849,420,319.04	

法定代表人：

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何海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娟



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27,792,680,382.06	25,733,331,565.08	
其中：营业收入	27,792,680,382.06	25,733,331,565.08	十四（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144,374,201.91	25,154,284,644.76	
其中：营业成本	25,429,668,789.81	23,500,553,487.29	十四（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325,554.74	-10,041,351.7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1,998,427.18	535,031,344.88	
研发费用	1,038,051,398.64	986,766,680.32	
财务费用	61,330,031.54	141,974,484.04	
其中：利息费用	147,039,828.43	180,539,934.55	
利息收入	60,251,328.77	89,819,749.38	
加：其他收益	22,980,446.37	3,436,303.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447,022.18	4,829,119.31	十四（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69,555.96	9,356,844.58	十四（五）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235,509.72	-67,675,111.61	十四（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70,478.63	-145,268,924.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5,884.12	69,035,997.54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5,096,265.46	-18,508,431.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710,464.31	492,570,985.40	
加：营业外收入	12,885,662.78	7,958,032.19	
减：营业外支出	25,129,269.03	51,341,842.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9,466,858.06	449,187,175.11	
减：所得税费用	61,959,380.92	27,848,463.6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507,477.14	421,338,711.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7,507,477.14	421,338,711.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701,822.47	101,565,193.3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701,822.47	101,565,193.3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649,000.00	816,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4,052,822.47	100,749,193.3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0,209,299.61	522,903,904.8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徐银林

孙永强

李娟



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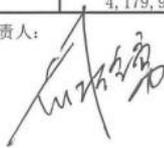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60,142,155.72	27,026,210,140.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994,280.24	16,443,25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9,618,005.32	1,232,807,49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294,754,441.28	28,275,460,895.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389,414,056.59	21,818,604,486.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295,545.56	2,125,170,96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7,695,080.58	319,902,766.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049,147.32	2,662,567,90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72,453,830.05	26,926,246,127.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300,611.23	1,349,214,767.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4,064,491.33	48,760,650.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034,898.03	73,462,717.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21,298.53	21,738,122.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16,524.71	291,537,808.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837,212.60	435,499,298.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3,977,370.15	226,921,980.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0,986,170.21	741,887,244.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950,000.00	517,445,66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1,913,540.36	1,486,254,88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76,327.76	-1,050,755,586.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000.00	501,327,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30,000,000.00	8,62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076,069.71	8,06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0,426,069.71	10,130,891,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16,498,949.33	10,22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370,218.12	325,787,576.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08,339.14	511,818,635.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3,677,506.59	11,064,106,211.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748,563.12	-933,214,511.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14,732.29	9,288,501.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9,487,578.88	-625,466,828.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2,720,456,758.60	3,345,923,58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9,944,337.48	2,720,456,758.60	

法定代表人

徐银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华北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500,000,000.00		779,853,615.98		540,300,568.42		450,170,684.21		2,131,630,279.62	6,272,112,221.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500,000,000.00		779,853,615.98		540,300,568.42		450,170,684.21		2,131,630,279.62	6,272,112,221.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0,188.68		351,000.00		33,514,280.51		78,699,591.91		84,059,160.60	863,763,754.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2,701,822.47				527,507,477.14	820,209,259.6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1,000.00							-2,479,188.6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51,000.00							351,0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30,188.68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2,750,747.71		-506,717,104.30	-253,966,356.5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2,750,747.71		-52,750,747.71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253,966,356.59	-253,966,356.59
4.其他											233,298,787.76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5,918,754.2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59,187,541.96				233,298,787.76	
6.其他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423,020,774.48
2.本年使用												-423,020,774.48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7,169,811.32		780,214,615.98		573,814,848.93		528,840,106.12		2,585,689,440.22	6,835,875,975.57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银林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项目	2022年度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8,500,000.00	766,445,315.98		464,010,815.86		5,981,409,436.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498,500,000.00	766,445,315.98		464,010,815.86		5,981,409,436.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	13,417,700.00		76,289,752.56		290,702,78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1,565,193.30		522,903,904.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	13,417,700.00				14,917,7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4,917,700.00				14,917,70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500,000.00				1,500,000.00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42,133,871.15		-1,5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2,133,871.15		-289,252,691.27
3.对所有者分配							-42,133,871.1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6,275,440.74		22,747,896.0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6,275,440.74		22,747,896.07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420,985,212.96	420,985,212.96
2.本年使用						-420,985,212.96	-420,985,212.96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500,000,000.00	779,863,015.98		540,300,568.42		6,272,112,221.21

财务总监：[Signature]

财务总监：[Signature]

财务总监：[Signature]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00154

Issued by: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06 03

Issued on: 2008 06 03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姓名 谭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02-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42919810209009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m
月 /m
日 /d



姓名 Full name 朱晟佐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09-23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西安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2282719920923063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66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0 07 3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2023 年财务报告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4]10743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3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5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京241X3Y5429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4]10743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1,863,206.67	3,394,349,438.29	六（一）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30,605.36	六（二）
应收账款	5,766,609,184.07	5,992,636,120.70	六（三）
应收款项融资	710,665,230.00	736,154,977.92	六（五）
预付款项	1,052,668,847.96	971,139,822.91	六（六）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307,085,365.96	1,247,425,316.61	六（七）
其他应收款	3,395,151,859.06	2,688,601,571.47	六（八）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2,541,332.72	50,263,925.65	六（八）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63,107,182.74	1,532,171,909.50	六（九）
合同资产	5,694,503,863.09	3,951,931,723.55	六（四）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9,941,286.15	354,238,859.26	六（十）
流动资产合计	22,541,596,025.70	20,878,780,345.5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433,695,000.00		六（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621,879,510.18	536,619,521.71	六（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11,070,741.47	3,496,710,661.32	六（十三）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04,673,579.59	2,477,294,884.74	六（十四）
在建工程	20,862,837.84	27,227,757.08	六（十五）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0,164,091.34	328,820,310.57	六（十六）
无形资产	6,978,105,603.12	6,366,698,576.37	六（十七）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3,882,059.92	7,261,128.20	六（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4,353,167.24	111,060,507.91	六（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3,348,022.37	801,138,992.37	六（二十）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62,034,613.07	14,152,832,340.27	
资产总计	38,503,630,638.77	35,031,612,685.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73,888.89	870,000,000.00	六（二十二）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180,004.36	789,558,582.82	六（二十三）
应付账款	12,075,514,230.33	10,900,593,623.00	六（二十四）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456,930,646.83	2,420,141,639.72	六（二十五）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98,834,219.51	298,773,905.52	六（二十六）
应交税费	70,917,513.66	72,044,662.74	六（二十七）
其他应付款	4,921,643,464.82	4,626,015,811.36	六（二十八）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8,285,802.23	229,766,356.59	六（二十八）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5,285,626.67	206,497,098.19	六（二十九）
其他流动负债	515,695,833.82	175,780,513.05	六（三十）
流动负债合计	22,283,375,428.89	20,359,405,836.4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91,683,966.15	3,900,170,770.38	六（三十一）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14,439,150.62	330,149,636.93	六（三十二）
长期应付款	24,672,075.61	24,671,012.03	六（三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991,076.25	100,137,710.73	六（三十四）
预计负债	72,303,906.56	88,820,105.31	六（三十五）
递延收益	31,392,992.82	32,340,701.82	六（三十六）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888,992.25	106,194,099.03	六（十九）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6,247,798.36	980,555,385.33	六（三十七）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02,619,958.62	5,563,039,421.56	
负 债 合 计	28,485,995,387.51	25,922,445,257.96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六（三十八）
其他权益工具	797,169,811.32	497,169,811.32	六（三十九）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97,169,811.32	497,169,811.32	六（三十九）
资本公积	778,765,825.26	781,029,976.21	六（四十）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3,655,933.27	573,814,430.49	六（四十一）
专项储备			六（四十二）
盈余公积	597,077,807.16	528,838,839.57	六（四十三）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167,387,290.95	3,635,883,691.00	六（四十四）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784,203,820.96	7,886,883,901.59	
少数股东权益	1,233,431,430.30	1,222,283,526.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17,635,251.26	9,109,167,427.8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8,503,630,638.77	35,031,612,685.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4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hief accountant.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3,652,557,717.18	29,179,060,432.33	
其中：营业收入	33,652,557,717.18	29,179,060,432.33	六（四十五）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755,213,084.28	28,283,556,659.83	
其中：营业成本	30,255,232,639.45	26,102,216,190.43	六（四十五）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3,740,131.89	86,822,036.27	六（四十六）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50,992,879.35	710,215,630.49	六（四十七）
研发费用	1,386,571,696.38	1,228,130,871.74	六（四十八）
财务费用	188,675,737.21	156,171,930.90	六（四十九）
其中：利息费用	319,942,815.08	232,387,868.81	六（四十九）
利息收入	192,493,823.31	51,408,166.74	六（四十九）
加：其他收益	31,225,338.81	41,653,831.89	六（五十）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965,587.48	-81,818,366.06	六（五十一）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59,988.47	559,555.96	六（五十一）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215,639.08	-105,041,605.75	六（五十一）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92,244.78	8,775,498.85	六（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008,512.59	-2,194,537.14	六（五十三）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157,970.66	5,495,748.25	六（五十四）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2,678,622.70	867,415,948.29	
加：营业外收入	12,198,180.93	14,313,287.37	六（五十五）
减：营业外支出	747,310.14	25,742,088.68	六（五十六）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4,129,493.49	855,987,146.98	
减：所得税费用	72,199,052.71	104,076,142.81	六（五十七）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930,440.78	751,911,004.1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930,440.78	751,911,004.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0,682,536.77	738,686,894.6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7,904.01	13,224,109.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4,835.78	292,701,307.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74,835.78	292,701,307.13	六（五十八）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74,835.78	292,701,307.13	六（五十八）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936,000.00	18,649,000.00	六（五十八）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61,164.22	274,052,307.13	六（五十八）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4,605,276.56	1,044,612,311.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13,357,372.55	1,031,388,201.7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7,904.01	13,224,109.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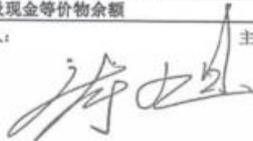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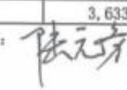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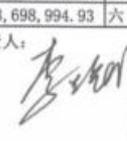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51,401,183.29	33,329,354,852.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214,533.72	199,864,725.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6,263,546.18	1,429,428,699.16	六（五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48,879,263.19	34,958,648,27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877,102,538.43	27,819,179,497.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4,477,570.16	2,376,258,27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771,096.48	751,814,892.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4,792,886.78	2,743,985,552.50	六（五十九）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85,144,091.85	33,691,238,213.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735,171.34	1,267,410,063.71	六（六十）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833,333.00	874,055,604.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263,925.65	54,272,898.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43,535.21	23,236,891.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168,566.53	6,767,655.56	六（五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09,360.39	958,333,049.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81,018,506.70	1,568,461,222.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5,053,352.81	492,792,013.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1,287,113.27	180,950,000.00	六（五十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7,358,972.78	2,242,203,23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4,449,612.39	-1,283,870,187.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9,900,000.00	35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69,500,000.00	7,824,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00,000.00	1,371,285,069.71	六（五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2,300,000.00	9,196,136,06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79,545,545.75	7,383,385,566.0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247,972.90	499,478,285.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948,299.17	40,990,164.98	六（五十九）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1,741,817.82	7,923,854,01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41,817.82	1,272,282,05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986,468.35	1,514,732.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65,142,727.22	1,257,336,662.06	六（六十）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498,698,994.93	3,241,362,332.87	六（六十）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3,556,267.71	4,498,698,994.93	六（六十）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6,147,133.00		497,185,811.32		718,025,875.21		373,814,428.48		328,828,825.27	3,023,823,091.28	7,886,803,901.28	1,222,283,226.29	9,109,087,127.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76,147,133.00		497,185,811.32		718,025,875.21		373,814,428.48		328,828,825.27	3,023,823,091.28	7,886,803,901.28	1,222,283,226.29	9,109,087,127.48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00		-2,204,158.93		-138,487.22		48,228,627.58	534,307,505.95	892,312,315.27	11,147,804.81	903,460,120.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0,000,000.00		-2,204,158.93		2,674,425.78		418,022,228.17	818,022,228.17	818,022,228.17	1,207,804.81	819,229,033.00	
1.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204,158.93				47,405,424.29	-281,728,305.52	-2,204,158.93		-2,204,158.9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7,405,424.29	-67,405,424.29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31,222.22	2,168,199.7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538,878,174.85				538,878,174.85	
2.本年使用									-538,878,174.85				-538,878,174.85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76,147,133.00		797,185,811.32		715,821,716.28		575,625,831.27		397,057,452.85	6,107,287,298.93	8,783,625,825.56	1,233,431,031.10	10,017,056,856.6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世

陈元芳

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元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023年度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电力第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永续债	其他											
	1,478,147,153.89	1,478,147,153.89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78,147,153.89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86,678,876.21		646,200,000.32		458,179,094.21		2,980,606,000.20	1,016,005.94	7,116,964,276.64	1,329,482,204.82	8,446,446,48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1,229.81						976,866.8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478,147,153.89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86,678,876.21		646,200,000.32		436,949,866.40		2,980,606,000.20	1,016,005.94	7,116,964,276.64	1,329,482,204.82	8,446,446,481.46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8,127,214.20		3,876,427,876.34		7,116,964,276.64		8,234,404,56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13,203.17		74,791,403.27		463,266,414.36		774,862,000.82	-179,823.33	774,682,177.49
1. 所有投入的净损益											728,406,894.00		728,406,894.00	13,294,108.81	741,701,002.8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2,782,711.87		-508,710,407.08		-255,927,695.21		-255,927,695.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2,782,711.87		-32,782,711.8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78,147,153.89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786,678,876.21		677,513,203.49		505,077,081.61		3,357,033,876.54	1,016,005.94	7,894,428,562.24	1,329,482,204.82	9,223,910,767.06

法定代表人:

姜海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元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俊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0,373,888.89	86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180,004.36	803,275,390.30	
应付账款	11,924,236,881.63	10,930,798,692.9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276,631,517.72	2,070,959,564.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5,994,137.69	287,537,193.78	
应交税费	38,822,150.32	34,062,384.26	
其他应付款	4,988,317,626.06	4,739,949,514.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8,285,802.23	229,766,356.5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83,652.16	5,246,987.25	
其他流动负债	491,779,780.82	327,454,123.95	
流动负债合计	21,727,119,639.65	20,059,283,851.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5,680,416.67	41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512,848.91	7,974,394.41	
长期应付款	24,672,075.61	24,671,012.0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6,991,076.25	100,137,710.73	
预计负债	72,303,906.56	88,820,105.31	
递延收益	31,392,992.82	32,340,70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4,763,005.28	106,084,003.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6,247,798.36	980,555,385.3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8,564,120.46	1,755,583,313.14	
负 债 合 计	23,285,683,760.11	21,814,867,164.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870,147,153.00	1,870,147,153.00	
其他权益工具	797,169,811.32	497,169,811.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797,169,811.32	497,169,811.32	
资本公积	777,950,465.03	780,214,615.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73,608,010.27	573,814,848.9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7,077,807.16	528,838,839.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985,912,244.85	2,585,534,838.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1,865,491.63	6,835,720,107.6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87,549,251.74	28,650,587,271.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旭

陆元芳

李 旭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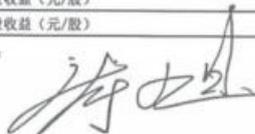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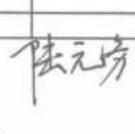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32,261,108,378.20	27,792,680,382.06	
其中：营业收入	32,261,108,378.20	27,792,680,382.06	十七（四）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556,251,795.29	27,144,374,201.91	
其中：营业成本	29,589,383,463.54	25,429,668,789.81	十七（四）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0,254,292.38	63,325,554.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78,448,407.95	551,998,427.18	
研发费用	1,211,981,454.92	1,038,051,398.64	
财务费用	26,184,176.50	61,330,031.54	
其中：利息费用	173,518,382.07	147,039,828.43	
利息收入	207,748,876.99	60,251,328.77	
加：其他收益	24,240,676.54	22,980,446.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624,986.87	-73,447,022.18	十七（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59,988.47	559,555.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4,654,408.57	-103,235,509.7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148,091.70	670,478.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452,459.12	-1,895,884.12	
资产处置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31,683,139.06	5,096,265.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3,755,962.46	601,710,464.31	
加：营业外收入	11,087,322.98	12,885,662.78	
减：营业外支出	-2,750,669.45	25,129,269.0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7,593,954.89	589,466,858.06	
减：所得税费用	48,037,612.04	61,782,949.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556,342.85	527,683,908.2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9,556,342.85	527,683,908.2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6,494.34	292,701,822.4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6,494.34	292,701,822.4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936,000.00	18,649,00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309,505.66	274,052,822.47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2,182,837.19	820,385,730.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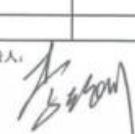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3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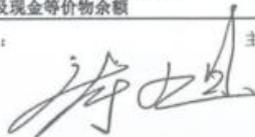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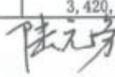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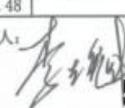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40,210,411.29	31,260,142,155.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724,172.68	94,994,280.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573,542.85	1,939,618,005.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04,508,126.82	33,294,754,441.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703,622,603.10	26,389,414,056.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0,111,502.18	2,015,295,54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4,697,585.02	587,695,080.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044,851.30	3,280,049,14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315,476,541.60	32,272,453,83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9,031,585.22	1,022,300,61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833,333.00	874,064,491.3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1,702,425.65	58,034,898.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72,125.63	23,221,298.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285,694.84	15,516,52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493,579.12	970,837,212.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6,199,521.44	133,977,370.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8,125,212.40	720,986,170.2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287,113.27	226,9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611,847.11	1,081,913,540.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9,118,267.99	-111,076,327.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351,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00,000,000.00	7,1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075,069.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0	8,170,426,069.7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20,000,000.00	7,216,498,949.3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8,456,131.82	388,370,218.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5,485,217.89	18,808,339.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13,941,349.71	7,623,677,50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941,349.71	546,748,56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4,986,468.35	1,514,732.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9,014,500.83	1,459,487,57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179,944,337.48	2,720,456,758.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20,929,836.65	4,179,944,337.4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497,169,811.32		780,214,615.98		573,814,848.93		528,838,838.57		2,585,534,838.82		6,835,720,10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870,147,153.00	497,169,811.32		780,214,615.98		573,814,848.93		528,838,838.57		2,585,534,838.82		6,835,720,107.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53.00	797,169,811.32		777,950,465.03		573,814,848.93		597,077,807.15		2,985,912,244.85		7,691,863,491.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金额单位: 元

2023年度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70,147,133.00	500,000,000.00		179,863,615.98	546,300,568.42		460,170,604.21				2,131,630,279.62	6,271,112,221.2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3,229.91				-299,039.13	-332,299.0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70,147,133.00	500,000,000.00		179,863,615.98	546,300,568.42		460,137,374.30				2,131,331,210.49	6,271,779,922.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0,188.68		351,000.00	33,514,240.51		78,701,463.27				454,203,628.33	863,940,188.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92,701,822.47						337,693,808.23	820,385,726.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1,000.00						-2,479,168.68	-2,479,168.6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1,000.00							351,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06,769,667.66	-306,769,667.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2,782,711.07	-62,782,711.07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870,147,133.00	497,169,811.32		280,214,615.98	579,814,808.93		538,838,839.57				2,485,534,838.82	6,825,720,107.8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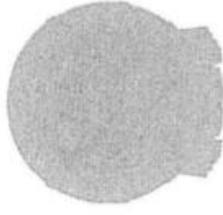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北京市财政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名称：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14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唐学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1-02-09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50429198102090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11000240015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05 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唐学 110002400154



唐学 11000240015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别告知
与原件核对一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VIII)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截图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898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业 特种设备获证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注册号: 9163000022658124XK

法定代表人: 庞旭

登记机关: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03月25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企业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号: 9163000022658124XK 法定代表人: 庞旭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86年03月25日

注册资本: 35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06日

登记机关: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开业

住所: 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3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 建设工程设计; 施工专业作业; 爆破作业; 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施工; 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 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 电气安装服务;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 测绘服务; 建设工程监理;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 公路工程监理; 水运工程监理; 检验检测服务;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 建设工程勘察; 建筑劳务分包; 特种设备制造;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 预应力混凝土铁路桥简支梁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 对外承包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体育场设施工程施工; 土石方工程施工; 渔港渔船泊位建设; 房屋拆迁服务; 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 金属门窗工程施工; 砼结构构件制造; 水泥制品制造; 建筑砌块制造;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 建筑用石加工; 金属结构制造; 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金属切削加工服务; 专用设备修理; 电气设备修理; 货物进出口; 进出口代理; 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 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 建筑砌块销售; 建筑装饰材料销售; 轻质建筑材料销售; 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 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 机械销售; 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 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 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 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土地使用权租赁; 住房租赁;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机械设备租赁;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特种设备出租; 运输设备租赁服务; 小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 技术进出口;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工程管理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工程造价咨询业务; 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计量技术服务; 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服务; 卫星遥感数据处理; 发电技术服务; 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新材料技术研发; 水资源管理; 市政设施管理;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水利相关咨询服务; 水污染治理; 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 环境应急治理服务; 地质灾害治理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 劳务派遣服务(不含劳务派遣); 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 招生辅助服务; 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事项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营业期限信息

营业期限自: 1986年03月25日 营业期限至: 9999年09月09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1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100000000042397
2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91110108MA00GP8H2H

共查询到2条记录 共1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10 条

<https://shiming.gsxt.gov.cn/%7B4636D2D777DEF4A1B0B5AD0415D47FDFDAFCC3D27B5D9C43A70EAEAB8D747F7A6244855ABE17287DA8...> 1/2

徐银林 董事	聂勇 董事	于岚 董事	庞旭 总经理	庞旭 董事长	于洪非 董事	忽国旗 监事	庞旭 董事长
茹彩江 董事	李贵兴 董事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 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序号	备案事项名称	备注
暂无多证合一公示信息		

共查询到 0 条记录 共 0 页

首页 < 上一页 下一页 > 末页

■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章程备案	无	同意	2024年5月6日
2	注册资本变更 (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	*****	2024年5月6日
3	投资人变更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无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万; 出资形式... 更多	2024年5月6日
4	期限变更 (经营期限、营业期限、驻在期限等变更)	营业期限至: 2036-03-24	营业期限至: 营业期限至: 长期	2024年5月6日
5	投资人变更 (包括出资额、出资方式、出资日期、投资人名称等)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17-12-31; 企业名称... 更多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24-03-01; 企业名称... 更多	2024年5月6日

共查询到 47 条记录 共 10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 10 下一页 > 末页

[点击或下拉加载更多](#)

主办单位: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
关注

✚
订阅

附表 2

同类项目业绩表（上限5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 标	<p>工程设计引水流量110立方米每秒，工程等别为I等，工程规模为大(1)型。施工D1标段为湛江分干线鹤合段，主要由鹤地取水口、引水隧洞、廉江泵站、高位水池、合流水库进库闸和输水管道等组成，设计取水流量 26m³/s，多年平均年取水量6.6亿m³，线路输水方式为带压输水，施工方式采用盾构(3台)10.19Km、顶管(22处)6.73Km及埋管38.98Km。该标段起点为鹤地水库运河发电枢纽东北侧约500m处库区内布置的进水口，后接长7.723km（内径4.6m）引水隧洞至3#盾构井，后经3.672kmPCCP管（DN4000）至4#盾构井，再经长2.469km（内径4.6m）引水隧洞至廉江泵站进水前池。经泵站加压后沿东环大道、廉湛快线敷设，经16.528kmPCCP管（DN4000）至遂溪分水口，再经25.464kmPCCP管（DN3600）至合流水库交水口，线路长度为55.856km。加压泵站1座，布置于廉江市分水口东侧，总装机规模为18900kW（4用2备），总抽水流量为24m³/s，设计扬程39.5m；取水口1座；工作井5座（3圆2方）；高位水池1座；交水口1座。我公司承建除引水隧洞及其盾构井工程以外的取水口、廉江泵站、高位水池、引水管道、交水口等工程。</p> <p>本工程为该项目的主体工程。本标段合同额占建安总投资的 15.5%。</p>	287427.69	2023年2月26日	在建
2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	<p>本项目含四站三区间，车站为地下车站，车站面积及形式：桃园站建筑面积20220.5m²为地下三层双柱三跨岛式车站，南头古城站建筑面积38786.39m²为地下三层双柱三跨岛式车站，中山公园站，建筑面积15631m²为地下两层双柱三跨岛式车站，同乐站建筑面积20275m²为地下三层单柱双跨岛式车站，车站采用明挖法和盖挖法施工。区间单线长度4.28公里，均采用盾构法施工。</p>	151891.11	2018年3月20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2年11月8日
3	武汉市轨道交通 7 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	<p>腾龙大道站为地下二层岛式站台车站，站台宽12m长186m，全长255m；车站总建筑面积为20287.95 m²，其中，主体建筑面积为13154.33 m²，附属建筑面积为7133.62 m²；车站埋深约16.81m；明挖法施工。</p> <p>巨龙大道站为地下三层岛式站台车站，明挖法施工，设单停车线（暗挖法施工）。车站主体结构外包总长734m（明挖段车站长389m），外包总宽23.3m（有效站台中心处），站台计算长度186m，站台宽13m，设牵引混合降压变电所。车站主体建筑面积为29792 m²（含夹层3814 m²），附属建筑面积为9047 m²，配线段暗挖面积3718 m²，车站总建筑面积为42557 m²。</p>	105500.00	2020年5月28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2年9月25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盾构区间总长 7079m, 其中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盾构区间(直径 6.2m)右线长 1090.7m, 左线长 1476.6m; 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盾构区间(直径 6.2m)右线长 2254.2m, 左线长 2257.369m。			
4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工程属一等大(1)型工程。 钻爆法隧洞长6.96km(桩号SZ0+0~SZ6+954.141), 隧洞内径为4.8m, 底部设置宽2.5m的行车道, 采用无粘结预应力混凝土内衬结构; 盾构隧洞长3.21km(桩号SZ6+954.141~SZ10+162.179), 为1D6000 盾构隧洞, 采用钢管内衬, 内径DN4800。沿线设1 座调压井(桩号SZ0+106)井深59m、2 座工作井(SZ01#工作井桩号SZ6+954.141 和SZ02#工作井桩号SZ10+162.179)。1 条检修交通洞(桩号SZ3+958.785)。1 条进场道路(罗田泵站进场道路)。2 条检修道路: 深圳分干线检修道路; 检修排水井(即SZ01#工作井)检修道路(桩号SZ6+954.141)。	78402.07	2019年5月8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12月29日
5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 标段)	本项目 2 站 2 区间, 车站均为地下两层岛式车站, 越王路站总建筑面积为 11743.58 m ² , 袍江两湖站总建筑面积为 17786.33 m ² , 区间总长度 1935m, 均为采用盾构法施工。该项目地质为软土质地质。 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上行线长度 1197.279m, 下行线长度 1197.306m。区间采用盾构法施工。 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上行线长度 736.472m, 下行线长度 737.367m。区间采用盾构法施工	65171.28	2020年3月11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3年1月16日

证明材料:

- (1) 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相关合同的关键页扫描件关键页扫描件等;
 - (2) 上述材料应体现单位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地点、项目内容、建设规模(隧洞(道)长度等)、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等信息;当前述证明文件的关键页不能体现上述时,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其他证明材料;
 - (3) 认证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 (4) 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 注: 1、相关资料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1、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D1标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3]第[00771]号

(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或)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D1标【JG2023-0016】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亿柒仟肆佰贰拾柒万陆仟玖佰肆拾伍元捌角陆分(¥287,427.694600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钟昌学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2月21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3年2月21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日期: 2023-02-21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CE86-GC04-2023-0062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

D1 标施工合同

发包人：广东粤海粤西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主）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二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广东粤海粤西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 标段项目，已接受（主）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 标段施工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及文件；

（2）合同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专用合同条款；

（5）通用合同条款；

（6）投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以符合招标文件和经发包人书面同意者为准，但若承包人承诺的义务、责任比招标文件的规定更重更大、对发包人更有利者，以该等对发包人有利的承诺为准）；

（7）招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

（8）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条款）；

（9）设计图纸；

（10）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1）发包人及粤海集团制定或修订的与本项目有关的管理制度及办法（细则）等；

（12）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合同文件中对工程范围、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安全管理要求等实质性内容有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在施工前向发包人提出，除发包人明确要求适用何种约定外，以对承包人义务、责任要求高者严者为准。其他合同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发包人认定承包人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发包人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当同一份合同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或冲突，以发包人意见为准。

2. 承包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各标段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图纸）：

(1) 土建工程

1) 鹤地取水口（运河发电枢纽东北侧约 500m 处）

鹤地水库取水口为 2 级建筑物，岸塔式型式，顺引水流向依次布置有进水渠道疏浚段、导流井段、闸室段、渐变段，配套布置有启闭机室、交通桥、坝顶平台。进水闸孔尺寸（净宽×净高）为 4.6×4.6m，底槛高程为 22.7m，设计流量 26m³/s。

2) 盾构段 (HH0+000~HH7+723, HH11+395~HH13+864, 泥水平衡盾构机 3 台)

本段隧洞长度 10.19km, 掘进采用 $\phi 6.0\text{m}$ 泥水平衡盾构, 管片厚 0.3m, 混凝土强度 C55, 抗渗等级 W12; 内衬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 内衬厚 0.40m, 混凝土强度 C35, 抗渗等级 W12, 成型断面 $\phi 4.6\text{m}$ 。

3) 埋管段 (型式分两类)

埋管段基坑型式主要为放坡开挖与钢板桩垂直支护两种, 埋管 I 段 (HH7+723~HH11+395、HH13+864~HH30+392), 埋设 DN4000PCCP, 型号为 PCCPDE4000 \times 5000/P0.4/H5 GB/T 19685-2017、PCCPDE4000 \times 5000/P0.6/H5 GB/T 19685-2017; 埋管 II 段 (HH30+392~HH55+856), 埋设 DN3600PCCP, 型号为 PCCPDE3600 \times 5000/P0.6/H5 GB/T 19685-2017。

4) 顶管段

鹤合段顶管设计主要应用于管线穿高速公路、国道、省道、铁路、河道和地形高点, 总共需穿越上述建筑物 22 处。管线穿高速公路采用顶钢套管方案; 管线穿国道、省道、河道和地形高点采用顶钢管方案; 管线穿铁路采用顶预制箱涵或圆管涵, 铺钢管方案, 穿铁顶管井及套管不属于标段范围, 仅包括套管内输水钢管。

5) 廉江泵站

廉江泵站厂区布置于廖村处东环大道东侧, 用地面积约 60 亩, 主要由前池、主厂房、副厂房、安装间、出水压力箱、出水压力管等建筑物组成, 泵后出水经压力箱后进入高位水池, 并在高位水池尾部接 DN4000 出水主管。泵站采用前池与泵房分离的布置型式, 前池分为两个独立格段进水, 泵房采用矩形干室型钢筋混凝土整体结构, 主厂房长 \times 宽 \times 高尺寸为 82.30 \times 19.00 \times 32.4m, 其中地下部分高度为 19.2m, 地上部分高度为 13.2m。厂房内装 6 台 (4 用 2 备) 卧式双吸水平中开式离心泵, 总装机容量为 6 \times 3.15MW, 总设计抽水流量 24m³/s, 单机设计抽水流量 6m³/s。

6) 高位水池

泵后出水经压力箱后进入高位水池, 高位水池设置在泵站厂房南侧的空地上, 采用敞口形式, 池体采用 C35 砼, 直径为 30.0m, 池底高程为 28.5m, 池内设计运用工况最大水深为 35.30m。

7) 盾构工作井

盾构工作井共设置 5 座 (3 圆 2 方), 其中 3 座采用地下连续墙结构, 2 座采用现浇施工。地连墙采用液压铣槽机或抓斗成槽, 泥浆护壁; 衬砌采用“逆作法”施工, 钢筋混凝土内衬结构, 分层施工。结构尺寸分别为: 1#盾构井内尺寸 43 \times 13m, 井深 23.3m; 2#盾构井内尺寸 25m, 井深 17.25m; 3#盾构井内尺寸 21m, 井深 19.25m; 4#盾构井内尺寸 21m, 井深 14m; 5#盾构井内尺寸 19.0 \times 23.5m, 井深 26.3m。

8) 交水口及分水口

鹤合段共设交水点 1 个、分水口 4 个, 分别为廉江市分水口、扶岭桥预留分水口、荔枝

坑预留分水口、遂溪县分水口。合流水库出水口为2级建筑物，岸塔式型式，独立布置于合流水库库区，设置有检修闸门1道，宽度和高度与隧洞直径相同，均为3.60m。

9) 建筑与装修

本标工程范围内各永久建筑物、构筑物的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2) 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廉江泵站机电设备主要由6台套主水泵组及其附属设备、6台套变频调速电动机及其附属设备、6套变频启动装置、阀门及附属设备、起重设备、水力机械辅助设备、量水设备、变压器、10kV设备、0.4kV设备、110kV GIS设备、通风空调设备、接地装置、照明装置、电梯设备、消防设备等组成。

鹤地水库取水口到合流水库交水口输水线路机电设备主要由起重设备、阀门及附属设备、流量计及附属设备、检修排水设备、变压器、10kV设备、0.4kV设备、10kV箱式变电站、接地装置、照明装置、电梯设备等组成。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机电设备的工地卸货、开箱验收、二次运输、储存保管、安装（含埋件埋设）、调试试验、消缺等，并负责泵站及工作井送电、泵组调试、启动试运行、性能验收、工程全线联合调试（本标段）等现场试验直至泵组全部移交的全部工作，上述试验期间及后续的检查消缺维护等。

2) 特种设备、电力设备、消防系统的报装报建、注册取证、年审等工作。承包人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到当地主管部门办理本合同工程内的特种设备报建、验收、取证等手续；承包人必须按照当地主管部门要求办理本合同工程内消防设施（含设备）的报建、验收、取证等手续；承包人必须按照当地电力主管部门要求办理本合同工程内电力设备的报建、验收、送电等手续。

3) 承包人还应负责部分甲控乙供设备的采购。

除以上规定外，任何可能必须增加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都是构成本机电安装工程不可缺少的部分，均属于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承包人不得拒绝安装，并承担相应责任。

(3) 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

本标工程范围内金属结构包括启闭设备、闸门、拦污设备、压力钢管等的制作、防腐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直至设备全部移交的全部工作，上述试验期间或及后续的检查消缺维护等。

(4) 预埋件（管）的埋设及其他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本标范围内土建预埋件、部分机电和建筑预埋件(管)、闸门(拦污栅)埋件、接地网的埋设和安装工作,以及缆线综合管廊埋设,部分预埋线缆要埋设于综合管廊中。

(5) 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

本工程施工期的生产、生活区(包括施工生产生活区、堆料场、料场、道路等)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有关工作,其主要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施工、生活污水和废水处理、大气环境与声环境保护、固体废弃物处理、废弃机油处理、人群健康保护、水土保持、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土地整治、土地复垦与植被恢复等。

(6) 配合安全监测工程工作

承包人应完成的配合安全监测工作内容包括:安全监测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监测仪器保护,以及监测仪器埋设和观测所需的配合工作等。

安全监测工程标与本标承包人的主要工作界面划分如下:

1) 本标承包人应配合与协调在本合同范围内各工程部位的安全监测仪器安装、埋设及施工期观测,为本标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施工用电以及施工场地的方便,并预留监测仪器安装所需工期。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负责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和技

术指导。
2) 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指定需监测的螺栓,本标段承包人应提前3个月给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供指定的直螺栓,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会在1个月内将加工后的直螺栓归还本标段承包人,本标段承包人收到上述的直螺栓1个月内需加工完成提供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工程所需的弯螺栓。已装有监测设备的螺栓安装工作由本标段承包人完成,并应根据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对螺栓进行安装,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在螺栓需要安装时提供给本标段承包人,安装完成后由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到场验收。

3) 本标段承包人应与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一同做好其施工范围内监测仪器的保护工作。

(7) 配合质量检测等本项目参建单位的工作。

(8) 施工临时设施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施工导流及度汛

隧洞各洞口的防洪度汛。

2) 施工道路

①新建连通施工临时营造布置区及其内部的施工临时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②新建、改建或扩建至各施工点、施工工厂施工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③为完成本标工程施工,承包人认为有必要建造的其他场内施工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3) 现场施工临时设施

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施工供电、供排水、供风、临时通风洞、混凝

土拌制、运输以及所需的施工工厂(钢木加工厂等)，施工临时用房、仓库、污水及废油处理设施等，还包括施工工厂区围栏、各支洞口安全防护及其它施工现场的必要围护、安全警示标志等。

4) 其他临时工程

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需的其他临时工程。

(9) 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环北广东工程智慧工地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数字工地系统

包括系统软件和各类感知设备，实现工地视频监控、人员实名制进出管理、人员定位、车辆进出管理、盾构机/TBM 监测、升降机/龙门吊/塔吊监测、施工用电监测、拌合站监测、运输车辆监测、灌浆监测、施工环境监测、水情/水质监测等内容。。

2) 系统运行环境

主要内容有智慧工地通信网络(对外通信、语音通信、应急通信保障措施)、办公网络、信息安全、服务器建设、视频会商、监控中心机房等。

3) 标段监控分中心

主要内容有大屏、音频设备、监控工作站、照明、网络、供电、音响设备以及其余配套设施等。

4) 工区值班室

包括监控显示一体机和网络机柜等设备。

5) 智慧工地系统集成

按照《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信息系统集成标准（试行）》，将施工现场各类感知设备运行数据和视频数据，与承包人智慧工地管理平台、发包人建设的智慧监管平台进行接入集成。

6) BIM+GIS

按照发包人对泵站 BIM 模型创建、应用、交付标准的要求完成模型的创建和基于模型的应用（结合 GIS），以便优化及深化设计、指导现场施工和辅助后期运维。

(10) 施工关键技术研究、工程科研

后续发包人在工程实施建设过程中需开展相应的科学试验研究时，承包人应配合相关工作。

(11) 场地恢复

本标工程施工场地按要求进行清理并恢复，包括但不限于临建拆除、道路恢复（修复）、排水疏通等。

(12) 机电安装精品工程

配合发包人开展《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大型泵站机电安装精品工程标准》的研

究、编制、资料整编和实施工作：负责水泵和电机、金属结构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负责电气一次和电气二次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负责辅机及起重设备、启闭设备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同时负责分解精品工程目标和指标，落实保证措施和责任，编制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精品工程方案。承包人应根据精品工程总体纲领和精品工程策划，细化措施和方案，在施工工艺设计、作业指导书、调试专项方案及监理实施细则中认真组织落实和实施。

(13) 其它配合工作，详见技术条款。

注：为完成工程总工期目标，本标段起点桩号及终点桩号须根据各标段施工进度进行动态调整，具体桩号由发包人和监理人确定。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捌亿柒仟肆佰贰拾柒万陆仟玖佰肆拾伍元捌角陆分（¥2874276945.86元）（含税），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拾陆亿叁仟陆佰玖拾伍万壹仟叁佰贰拾陆元肆角捌分（¥2636951326.48元），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贰亿叁仟柒佰叁拾贰万伍仟陆佰壹拾玖元叁角捌分（¥237325619.38元）。签约合同价包含安全生产措施费（大写）陆仟捌佰零陆万元整（¥68060000元），本工程按照固定综合单价计价（本合同另有明文约定的除外）。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联合体牵头方：

钟昌学（身份证号：511028197509185511；联系电话：13823703990；通信地址：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38号）

联合体成员方：

梁建达（身份证号：142433198507163537；联系电话：18622819457；通信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西矿街130号）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验收标准，质量评定达到优良等级，争创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等省部级及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本合同工程及承担缺陷修复任务。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约为57个月（具体按照专用合同条款11.5执行）。

9. 本协议书一式贰拾贰份，发包人执壹拾贰份，承包人执拾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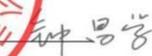
10. 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广东粤海粤西供水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2023年2月26日

承包人：（主）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成）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2月26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

附件 4：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单位名称）和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单位名称）自愿组成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共同参加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 标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方单位名称）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方。

2、联合体牵头方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方）负责泵站、高位水池、取水口、交水口、分水口、盾构隧洞二次衬砌、管道安装及与联合体成员方协商后资质允许承接范围内的其他工作。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方）负责盾构工作井、盾构隧洞掘进、管线下穿湛江港铁路及与联合体牵头方协商后资质允许承接范围内的其他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注：本协议书由牵头代理人签字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方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方名称：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1 月 5 日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 D1标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E86-GC04-2023-0062

联合体补充协议书01

发包人:广东粤海粤西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方), 中
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方)



联合体补充协议书01

联合体牵头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成员方)联合体已中标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D1标,并与建设单位签订了《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D1标施工合同》(合同编号:CE86-GC04-2023-0062),为了有效地组织项目实施,确保施工承包合同的顺利履行,在已签订的《联合体协议书》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形成本联合体补充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任务划分及相关约定

1、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管线工程中的鹤合段管线工程及盾构区间内衬施工(不包含鹤合段盾构隧洞施工)、建筑物工程、房屋建筑装修及沿线构筑物装修工程部分、水土保持工程部分、永久环境保护措施、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部分、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措施项目部分、其他项目部分、零星工作项目部分施工任务以及作为联合体牵头方应承担的其他相关工作。具体施工任务详见“附件1:合同工程量划分清单”

2、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管线工程中的鹤合段盾构隧洞(不包含盾构区间内衬施工)、房屋建筑装修及沿线构筑物装修工程部分、水土保持工程部分、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部分、措施项目部分(包括管线下穿湛江港铁路)、其他项目部分、零星工作项目部分施工任务以及联合体成员方其他受托的工作。具体施工任务详见“附件1:合同工程量划分清单”

3、项目及相关费用约定由实施方承担,实施方应承担该项目对应的所有合同风险及相关费用。

4、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及单价措施项目根据工程量清单划分对应的清单项,若双方同一清单项工程量有差异,以实际完成工程量进行结算;总价措施项目、其他费用、零星工作项目中的包干项目,经本协议划分确定后除非有约定或发生相应变更,其划分比例及金额不变。

5、主要工程任务衔接的有关时间工期,按合同约定的两个阶段划分:第一阶段主要为盾构工作井、盾构掘进和管片安装等施工期(包含4#盾构井施工区域

周边鱼塘抽排水、土方回填及土方开挖弃置等工作），第二阶段主要为混凝土衬砌施工期。

5.1 第一阶段盾构工作井、盾构掘进和管片安装等施工期（包含4#盾构井施工区域周边鱼塘抽排水、土方回填及土方开挖弃置等工作）由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负责。

5.2 第二阶段混凝土衬砌施工期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

5.3 因施工组织工期重叠部分，双方按各自负责的施工内容（详见“附件1：合同工程量划分清单”）及合同约定的节点工期划分责任。

5.4 若因第一阶段工作面移交延迟且无法获得业主顺延节点工期，而承担违约责任或受到业主的处罚，概由第一阶段施工方承担；后续衬砌施工若发生赶工或其他相关费用，亦由第一阶段施工方承担。

合同节点工期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节点工期	负责单位
1	盾构始发	2023年10月13日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2	首段盾构隧洞掘进贯通并满足移交条件	2025年11月2日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3	隧洞混凝土内衬完成	2027年1月21日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完工具备通车条件	2027年6月28日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二、各方义务及责任

1、联合体各方组织投入的资源应满足业主要求，各自承担分工部分的进度、质量、安全、文明施工、验收、资料整理和保修等相关责任，并承担对应的合同风险及收益。

2、联合体各方在实施责任范围内的事项时，不得损害另一方的利益，且需全面履行业主承包合同要求的各项义务（包括进度、质量、安全、节点工期、文明施工等方面），不得让联合体另一方因自己的违约行为承担连带责任。若联合体一方因另一方的违约行为承担了连带责任，有权向另一方追偿。

3、联合体各方不得因所承担的工程项目发生亏损、风险而要求另一方给予补偿或主张分享另一方的施工利润。

4、鉴于双方承担的工程项目存在较多的交叉。为使项目施工顺利进行，双

方需要将可能影响对方的实施方案、施工计划等提前30天告知，必要时协商会审，以使施工达到业主要求并满足各方需要。

5、联合体双方在实施本标段工程时，部分共用道路由双方协商实施，存在共用道路、场地，联合体各方在施工时应为对方提供方便，并共同确保场地的整洁卫生，共创文明工地。

6、约定由一方实施的措施项目，应当满足双方共同施工需求，相关临时设施、设备、器材(包括且不限于临时房屋、施工仓库、临时道路、施工用变压器、电力设备、电缆电路、拌合楼、施工电梯、龙门吊、智慧工程设施、电器、供水排水管道、厨房、及其他生产生活设施等)等投入包括维修养护，应满足整个工期需要及后续施工方需要，运行人工、电费由使用方自行承担，上述设备设施器材产权及回收权归属实施方。

7、盾构管片施工完成后，成员方应对盾构区间进行漏水检查，并及时封堵修补，保证移交的工作面符合业主和牵头方要求。后续如混凝土衬砌过程中出现的管片衬砌漏水，成员方应负责及时跟进堵漏并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费用。

8、先进场施工一方应为后续施工的一方尽可能的提供分工任务所需施工便利，如发生分工以外的费用双方协商解决。

9、第一阶段施工成员方签订分包采购运行维护等合同时，应充分考虑后续牵头方对接以及保修责任，相关合同条款明确约定必须服从后续施工项目单位管理，并承担保修维养等责任。

10、为方便双方对接，保障实现节点工期目标，工作面移交时间约定如下：

(1)2025年12月2日第二阶段实施方人员开始进场，免费提供第二阶段实施的必要的搅拌站、钢筋厂、材料仓库、办公室、宿舍等工作面及生产生活设施。

(2)2025年12月2日4#、5#盾构井全部移交。

(3)2026年1月9日1#盾构井全部移交。

(4)2026年2月6日2#、3#盾构井全部移交。

以上移交计划时间按照业主最终批复确认为准，如因一阶段施工方原因延误移交，导致后续施工方关键线路工期受到影响，产生的赶工措施等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11、监理及业主单位营地用房的水电费按照分工金额对应比例各自承担。

三、合同分工价款金额

1、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标段内部分工协议，暂定分工合同价款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金额为：¥2182644479.91元(大写：贰拾壹亿捌仟贰佰陆拾肆万肆仟肆佰柒拾玖元玖角壹分)

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合同金额为：¥691632465.95元(大写：陆亿玖仟壹佰陆拾叁万贰仟肆佰陆拾伍元玖角伍分)

2、以上分工金额均包含9%税金、暂列金及其它总价包干项目。

四、计量、竣工结算与支付管理

1、过程计量支付：

联合体成员按有关要求对已完成的工程量进行统计，并按照分工协议各自办理报验手续，每次验工计价资金由建设单位直接拨付到各自公司账户，在计量过程若遇到问题时，由联合体各成员方给予协助。

2、保函

2.1 根据双方协商，履约保函由牵头方、成员方分别按照对应金额212427695.00元、75000000.00元开具给业主。

2.2 根据双方协商，预付款保函由牵头方、成员方分别按照对应金额241313849.70元、85198583.76元开具给业主。

3、预付款支付

根据双方协商，工程预付款由业主单位分别按照241313849.70元、85198583.76元支付给牵头方、成员方。

4、安全生产措施费首付款

根据施工合同约定，双方分别按照安全生产措施费总价的50%作为安全生产措施费首付款（不扣回），专款专用。

5、工程保险

合同约定工程一切险(含第三者责任险)已由业主购买，剩余的需要购买的工伤保险、安全生产责任险、人身意外伤害险、设备险等由双方按以下金额各自购买。

工伤保险：按照分工金额对应比例各自购买；

设备险：按照分工金额对应比例各自购买；

安全生产责任险：根据双方协商，牵头方、成员方分别按照2124276945.86元、75000000.00元购买安全生产责任险；

人身意外伤害险：根据双方协商，牵头方、成员方分别按照2124276945.86元、75000000.00元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

6、招标代理费、中标交易服务费

招标代理费、中标交易服务费按照分工金额对应比例各自承担。已由牵头方代付，成员方按比例金额支付给牵头方。

7、公章使用

7.1 联合体各方共同制作联合体施工项目经理部印章一枚，并由两家公司联合行文启用。

7.2 联合体公章与各自项目公章联合使用范围：

7.2.1 联合体印章不得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补充协议，除涉及标段计量、支付外，其他文件单独使用联合体项目部印章均有效，视为联合体项目部对外意思表示，对联合体各方均有约束力。

7.2.2 各单位内部印章在各自公司授权范围内使用，不得代表联合体项目部单独使用。签订分包合同须加盖联合体项目部印章及相关成员方项目部印章。

7.2.3 涉及标段每期工程款计量支付和结算时，须同时加盖联合体项目部印章及各成员方项目部三个印章。

7.2.4 标段内联合体各方无法分割方案及报告文件均需实行项目经理双签并加盖联合印章；

7.2.5 标段内依据联合体协议分工任务和施工范围明确，能清晰判定履约单位时（本着高效原则）相关来往文函可以仅责任单位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联合体印章。

7.2.6 联合体各方受检或移交档案资料均需是以标段形式程现（即均需要盖联合体印章），但为区分责任，部分资料在盖联合体印章同时，盖各自项目印章。

7.3 联合体各方内部经济合同类文件，不得加盖联合体公章，必须使用各自项目部公章，并按各自公司公章管理制度使用负责。

7.4 联合体施工项目经理部印章由联合体双方共同监管使用，印章由联合体牵头方保管，使用联合体经理部印章，须先填写《用印审批单》，双方项目负责人签发用印审批单后方可使用，牵头方并做好联合体公章使用记录。

7.5 如因违背以上公章使用条款，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由此产生的责任和后果全部由违背方承担。

7.6 未明确之处依照粤海印章管理办法执行。

8、发票开具

联合体各方按照分工金额及业主批复、结算金额各自开具对应发票给业主。

9、竣工结算

项目完工后将办理结算。联合体各成员方在牵头人的统一组织下，办理竣工结算。

五、其他

本协议为原投标时附件4联合体协议书内容的补充，本协议条款与原协议条款相冲突时，以本协议条款为准。原协议其他约定条款不变。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约定协商解决，协商未果时，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附件1:合同工程量划分清单

牵头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成员方：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合同工程量划分清单

汇总表

工程名称: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D1标(标段名称)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元)	中国水电四局 金额(元)	中铁十二局 金额(元)
1	建筑工程	2026291983.61	1509771911.05	516520072.56
2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58867586.32	54582023.79	4285562.53
3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39904079.62	39904079.62	
4	措施项目	626533296.31	484856807.88	141676488.43
5	其他项目	117560000.00	89614328.44	27945671.56
6	零星工作项目	5120000.00	3915322.13	1204670.87
	合计	2874276945.86	2182644479.91	691632465.9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II标(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中国水电四局 金额(元)	中铁二局 金额(元)	备注
1		建筑工程					2026291883.61	1508771911.05	516520072.56	
1.1		管线工程					1631508333.46	1130390362.80	501112970.66	
1.1.1		管沟工程					669229134.90	168116164.24	501112970.66	
1.1.1.1		结构工程					428860516.33		428860516.33	
1.1.1.1.1	5001150011001	φ6.0m盾构段	1.掘进:管片外径φ6000mm,包含负环段、出洞段、进洞段、正常段,盾构机安装调试和拼装 2.盾构掘进:洞内运输,泥水固化处理 3.盾构管片:厚300mm,含4钢筋(HRB400,含铜量2000kg/m³),C55砼;抗渗等级为P12,抗腐蚀添加剂,配7螺栓,螺母均为不锈钢,机械性能等级A1-70级,含φ36PE膨胀螺栓,螺栓螺母片,螺栓孔密封圈。 4.管片运输:场内、洞内、非内 5.管片定位:楔形楔(PVC)、丁腈橡胶垫(厚6mm)、预埋吊钩孔组件 6.管片拼装:拼装精度:±3mm,厚22mm 7.遇水膨胀止水橡胶条:宽40mm,厚1mm 8.衬砌砂浆:水海浆,水灰比1:1.0,5:1 9.材料运输:含预埋注浆管组件、注浆孔封堵 10.二次注浆:含预埋注浆管组件、注浆孔封堵 11.临时止水:环型密封橡胶板 12.负环管片安装及拆除 13.管片拼装:管片孔回填 14.C35微膨胀砼(管片孔回填) 15.泥水处理系统 16.通风管道安装及拆除 17.洞内供电系统 18.洞内临时轨道安装及拆除 19.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10192	34508.27	351708587.84	/	351708587.84	
1.1.1.1.2	5001150011001	管片外表面防腐	1.防腐:无溶剂环氧防腐涂层(环氧树脂100μm) 2.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²	190512	47.42	9034079.04	/	9034079.04	
1.1.1.1.3	500113009001	盾构掘进洞渣料处理、外运	1.运输方式:综合考虑 2.弃渣运距:洞外25km	m³	315021	125.11	39412277.31	/	39412277.31	
1.1.1.1.4	50011001002	不良地质段超前注浆加固	1.管钻孔 2.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15000	317	5205000.00	/	5205000.00	
1.1.1.1.5	50011001003	隧洞溶洞处理充填水泥砂浆	1.管钻孔 2.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³	11310	797.33	9017802.30	/	9017802.30	
1.1.1.1.6	50011001004	地面建筑物和网管注浆保压	1.管钻孔 2.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56000	220.33	12338180.00	/	12338180.00	
1.1.1.1.7	500107003001	隧洞内超前地质探测	1.部位:断层、卸落带、风化深槽、节理裂隙带等,致岩小变形、岩体软弱地质构造复杂地下水丰富、上覆岩层厚度小于1倍洞径等不良地质与成洞困难的洞段 2.管钻孔、取芯 3.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3664	425.06	1557119.84	/	1557119.84	
1.1.1.1.8	50011001005	地表补充勘探	1.部位:IV、V类围岩及物探发现存在岩溶发育、岩体软弱、地质构造复杂、地下水丰富、下穿水陆河道湖沼、上覆岩层厚度小于1倍洞径等不良地质洞段 2.孔径不小于75mm 3.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4.管钻孔、取芯	m	4000	146.8	587200.00	/	587200.00	
1.1.1.2		隧洞衬砌					168116164.24	168116164.24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环北雅河厂东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 D1标(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中国水四局金额(元)	中铁十二局金额(元)	备注
1.1.1.1.3.4	500107006002	深孔固结灌浆	1.岩石类别、透水性、综合考虑 2.灌浆材料:水玻璃,水灰比3:1~0.5:1 3.灌浆程序、分排、分序、分段、按环间分序,环内加密的原则进行 4.灌浆压力、浆液配比变换按技术标准;按规范执行,无特殊要求 5.检测方法:压水试验透水性 6.含灌浆验收 7.含检查孔及管身密封孔 8.其他详见设计图及技术条款要求	m	1523	207.03	315306.69	/	315306.69	
1.1.1.1.3.5	500107003003	深孔固结灌浆钻孔	1.岩石类别、综合考虑 2.钻孔深度大于15m 3.地面 4.含检查孔导孔 5.其他详见设计图及技术条款要求	m	3150	120.19	378598.50	/	378598.50	
1.1.2		管段管架工程 (7~728+11~450)					82919990.05	82919990.05		
1.1.2.1		上石方开挖					48215514.42	48215514.42		
1.1.2.1.1	500101010001	上石方开挖	1.土石类分级:综合、详见招标准地质资料 2.开挖方式:综合 3.运距:综合考虑	m ³	541626	12.72	6889482.72	6889482.72		
1.1.2.1.2	500103001002	土石方回填及余土处置	1.土石类分级,满足设计规范要求 2.运距:综合考虑 3.分层铺料、平整、洒水、碾压 4.余土处置	m ³	541626	17.02	9218474.52	9218474.52		
1.1.2.1.3	500103007004	换填级配碎石	1.颗粒级配:碎石 2.部位及类型:垫层及基层 3.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C25 4.模板及支架、脚手架安拆	m ³	1714	208.36	357129.04	357129.04		
1.1.2.1.4	500109001246	混凝土C25	1.部位及类型:管洞处理充填 2.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C25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³	32792	831.04	27251463.68	27251463.68		
1.1.2.1.5	500109001013	隧洞管洞处理充填C25砼	1.部位及类型:管洞处理充填 2.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C25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³	6582	683.53	4498994.46	4498994.46		
1.1.2.2		拆除及恢复工程					238591.40	238591.40		
1.1.2.2.1	500105009001	M7.5浆砌石拆除	1.拆除部位及结构:M7.5浆砌石 2.运距:综合考虑	m ³	375	68.14	25552.50	25552.50		
1.1.2.2.2	500105003001	M7.5浆砌石	1.部位及结构:浆砌石 2.砂浆强度:M7.5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³	375	489.66	183622.50	183622.50		
1.1.2.2.3	500114001019	花岗岩标志桩	1.混凝土C25基座 2.花岗岩标志桩(0.2*0.2m,高1.1m)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个	65	452.56	29416.40	29416.40		
1.1.2.3		直管段工程					2599268.94	2599268.94		
1.1.2.3.1	500112004001	PECP管铺设安装	1.规格尺寸:DE4000 2.管材(含防腐)及防腐为甲供 3.检查及清管材料、管道安装、上胶圈、对口调直、牵引。 4.试压后背板、安拆打顶设备、潜水加压、清理现场。 5.接头处理:环氧柔性砂浆,接头间隙5mm宽,含内勾缝及外接头灌浆;环氧玻璃钢管箍带 6.消峰、消流。 7.伸缩接头采购及安装 8.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3051	851.94	2599268.94	2599268.94		管材(含防腐)及防腐为甲供
1.1.2.1		管头工程					440276.67	440276.67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环北部湾产茶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D标段(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中国水电四局金额(元)	中铁二局金额(元)	备注
1.1.3.2.3	500114001046	花岗岩标志桩	1. 混凝土C25厚度 2. 花岗岩标志桩(0.2*0.2m, 高1.1m) 3.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个	278	452.56	125811.68	125811.68		
1.1.3.2.4	500111001019	钢筋制安	1. 规格型号; 综合 2.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	6110.33	6110.33	6110.33		
1.1.3.3		瓦管段工程					10578538.98	10578538.98		
1.1.3.3.1	500112004002	PCC管铺设安装	1. 规格尺寸: DE4000 2. 管材(含防腐)及胶圈为中供 3. 检查及清扫管材、管道安装、上胶圈、对口调直、牵引。 4. 试压即堵盲板、安拆打压设备、灌水加水、清理现场。 5. 接头处理: 水覃柔性砂浆, 接头间隔25mm宽, 管内勾缝及外接头灌浆; 环氧煤沥青冷缠带 6. 消毒、冲洗 7. 绝缘接头采购及安装 8.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12417	851.94	10578538.98	10578538.98		管材(含防腐)及胶圈为中供
1.1.3.4		管头工程					3898250.76	3898250.76		
1.1.3.4.1	500202008012	钢管管件及配件	1. 部位: 弯管配件 2. 材质: Q355C 3. 主材中供 4. 焊缝防腐处理 5. 管超声检测, 射线检测或TOD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896.89	3442.62	3087651.45	3087651.45		主材中供
1.1.3.4.2	500202008013	钢管管件及配件	1. 部位: 承插116管 2. 材质: Q355C 3. 主材中供 4. 焊缝防腐处理 5. 管超声检测, 射线检测或TOD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235.46	3442.62	810599.31	810599.31		主材中供
1.1.3.5		镇墩					43880202.95	43880202.95		
1.1.3.5.1	500109001041	镇墩管件及配件	1. 部位: 直管配件 2. 材质: Q355C 3. 主材中供 4. 焊缝防腐处理 5. 管超声检测, 射线检测或TOD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494.81	2821.46	4222031.05	4222031.05		主材中供
1.1.3.5.2	500109001045	混凝土C25	1. 部位及类型: 镇墩 2. 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 C25 3. 模板及支架、脚手架安拆	m³	33669	897.38	30213887.22	30213887.22		
1.1.3.5.3	50011001020	钢筋制安	1. 规格型号; 综合 2.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346.75	6110.33	8229086.93	8229086.93		
1.1.3.5.4	500109001046	混凝土C15	1. 部位及类型: 垫层 2. 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 C15 3. 含模板、脚手架安拆	m³	858	811.77	696498.66	696498.66		
1.1.3.5.5	500109008004	止水铜片	1. 止水铜片规格尺寸: 宽500mm(底片), 厚1.2mm 2.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767	676.27	518699.09	518699.09		
1.1.3.6		附属设备、设施、建筑物					69691060.85	69691060.85		
1.1.3.6.1		附属保护、检测					6656297.55	6656297.55		
1.1.3.6.1.1	500114001047	锌合金阳极(Zn-5)	1. 包含: 锌合金阳极、阳极用包料、帆布袋、信号电缆、CIPS密间隔时保护措施电位测试 2. 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处	6552	961.07	6296830.64	6296830.64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环北港湾污水处理配置工程施工D标段(标段名称)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主要特征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中国水电四局金额(元)	中铁十一局金额(元)	备注
1.1.4.1.5	500103010002	抛石清淤	1.粒径: 300~500mm 2.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³	2993	221.25	662201.25	662201.25		
1.1.4.2		拆除及恢复工程								
1.1.4.2.1	500105009003	W7.5浆砌石拆除	1.清除部位及结构: W7.5浆砌石 2.运距: 综合考虑	m ³	1125	68.14	76657.50	798781.49	76657.50	
1.1.4.2.2	500105003003	W7.5浆砌石恢复	1.部位及结构: 排水沟浆砌石 2.砂浆强度: M7.5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³	1125	489.66	550867.50	550867.50		
1.1.4.2.3	500110001085	花岗岩标志桩	1.混凝土C25基础 2.花岗岩标志桩(0.2*0.2m, 高1.1m) 3.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个	361	452.56	163374.16	163374.16		
1.1.4.2.4	500111001038	钢筋制安	1.规格型号: 综合 2.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29	6110.33	7882.33	7882.33		
1.1.4.3		瓦管段工程								
1.1.4.3.1	500112004003	PCCP管铺设安装	1.规格/尺寸: DN3600 2.管材(含防腐)及胶圈为甲供 3.检查及消接口管材、管道安装、上胶圈、对口调直、牵引。 4.试压制球盲板、安插打压设备、灌水加压、清理现场。 5.接头处理: 环氧水泥砂浆, 接头间隙25mm宽、管内勾缝及外接头灌浆; 环氧胶泥管管箍带 6.消毒、冲洗。 7.橡胶接头采购及安装 8.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m	16299	720.5	11743429.50	11743429.50		管材(含防腐)及胶圈为甲供
1.1.4.4		管头工程								
1.1.4.4.1	500202008023	制管管件及配件	1.部位: 弯管配件 2.材质: Q355C 3.主材中供 4.焊缝防腐处理 5.含超声波检测, 射线检测或TDF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023.68	3442.62	3524141.24	3524141.24		主材中供
1.1.4.4.2	500202008024	制管管件及配件	1.部位: 承插口短管 2.材质: Q355C 3.主材中供 4.焊缝防腐处理 5.含超声波检测, 射线检测或TDF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330.72	3442.62	1138543.29	1138543.29		主材中供
1.1.4.5		镇墩								
1.1.4.5.1	500202008025	制管管件及配件	1.部位: 直管配件 2.材质: Q355C 3.主材中供 4.焊缝防腐处理 5.含超声波检测, 射线检测或TDF检测, 检测比例按照设计及规范要求 6.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535.52	2821.46	4337014.82	1337014.82		主材中供
1.1.4.5.2	500109001089	混凝土C25	1.部位及类型: 镇墩 2.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 C25 3.砂浆及支垫、脚手架安拆	m ³	31313	897.38	28101454.70	28101454.70		
1.1.4.5.3	500111001039	钢筋制安	1.规格型号: 综合 2.其他详见设计图及相关技术要求	t	1252.61	6110.33	7653860.46	7653860.46		
1.1.4.5.4	500109001090	混凝土C15	1.部位: 垫层 2.混凝土强度等级及配合比: C15 3.含模板、脚手架安拆	m ³	951	811.77	771993.27	771993.27		

2、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2工区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致投标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承担项目：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

贵公司于2017年12月13日提交了上述项目的投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本项目评定标办法，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定标委员会票决，并报我公司批准，贵公司的投标文件已被我公司接受，确定为本项目中标单位。

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亿肆仟肆佰玖拾伍万肆仟陆佰元（RMB17,644,954,600元），其中：

A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主体工程15,448,075,300元。

B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12611标段1,030,030,000元。

C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2621标段1,025,317,400元。

D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12631标段77,931,900元。

E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绿化迁移工程12641标段43,600,000元。

F部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20,000,000元。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日

合同协议书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主体工程

12101 标段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DT412-SG001/2017

业 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商：中国电建联合体

二〇一八年一月

中国·深圳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由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主”)为一方和 中国电建联合体(成员: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牵头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为另一方协商签订。

鉴于业主愿将名称为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主体工程 12101 标段 的工程交由承包商实施,并已接受了承包商提交的实施和完成该工程及修补其中任何缺陷的施工投标承诺函。

业主和承包商达成协议如下:

1、 协议书中的词语和措词的含义应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应被视为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并应作为其一部分阅读和解释:

- (a) 中标通知书;
- (b) 施工投标承诺函;
- (c) 投标书附录
- (d) 补充文件[填编号] 号;
- (e) 合同专用条件;
- (f) 合同通用条件
- (g) 业主要求;
- (h) 图纸; 以及
- (i) 构成合同部分的任何其他文件。



3、 鉴于业主将按下文所述付给承包商各项款额,承包商特此与业主签约,保证遵守合同的各项规定,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马凌志

第 2 页

李一

刘

4、 鉴于承包商将承担本工程的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业主特此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承包商支付合同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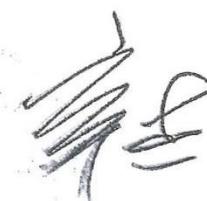
5、 本合同协议书中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壹佰伍拾肆亿肆仟捌佰零柒万伍仟叁佰元整（¥15448075300 元整）。合同总工期为 1826 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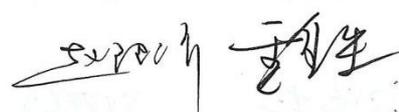
6、 本合同款项支付，业主将每一次应付款项支付到本协议写明的承包商联合体牵头人的账户。

7、 本合同协议书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签订地点为深圳市福田区。

8、 合同份数，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拾份，业主执一份，承包商联合体成员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捌拾份，业主执贰拾捌份，承包商伍拾壹份，政府审计部门执壹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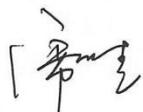
此协议书由双方根据业主和承包商联合体成员各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实施，特立此据。

业主(公章):		法定代表人:	
住 所: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 1016号地铁大厦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992674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行地铁大厦支行	开 户 全 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账 号:	755904924410506	邮 政 编 码:	518026
承 包 商:		法定代表人:	
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	传 真:	010-88358608
电 话:	010-58367881	开 户 全 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马凌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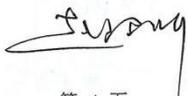
账 号: 11001019500053013337 邮 政 编 码: 100048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
 司
 住 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22 号院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010-58367501 委 托 代 理 人:
 传 真: 010-8835860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宣武支行 开 户 全 名: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
 公 司
 账 号: 11001019500053015203 邮 政 编 码: 100048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
 公司
 住 所: 长春市绿园区锦西路 933 号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0431-87980391 委 托 代 理 人:
 传 真: 0431-8799153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长春西安大路支
 行 开 户 全 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
 限 公 司
 账 号: 22001459100052518452 邮 政 编 码: 130062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
 公司
 住 所: 青海省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
 桥路 38 号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0971-8088078 委 托 代 理 人:
 传 真: 0971-808805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西宁铁路支行 开 户 全 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
 限 公 司
 账 号: 63001453637050009862 邮 政 编 码: 810007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
 公司
 住 所: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郫筒镇北
 大街成灌东路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028-83370225 委 托 代 理 人:
 传 真: 028-8337558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
 都第二支行 开 户 全 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
 限 公 司
 账 号: 51001426208050855475 邮 政 编 码: 611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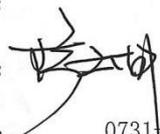
马志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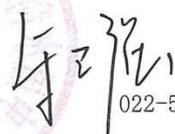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常青路 8 号
 电话: 0731-82822119
 开户银行: 建行长沙市长岭支行
 账号: 4300179106105000016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0731-82860095
 开户全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10000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 三门峡市黄河路中段 147 号
 电话: 0398-2813297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三门峡分行湖滨支行
 账号: 24680127794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0371-86019003
 开户全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472000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榕苑路 2 号 4-2101
 电话: 022-58569002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益国际中心支行
 账号: 12001795600052500886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022-58569299
 开户全名: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300384

联合体成员 (公章):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环城东路 192 号
 电话: 0871-63324943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昆明滇龙支行
 账号: 5300161553705024919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0871-63333460
 开户全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 650041

马俊志







联合体协议

联合体协议书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自愿组成 中国电建联合体（以下简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实施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及合同履行有关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 中国电建联合体 授权委托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为牵头人，通过其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在联合体递交的投标文件上，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之处签字（或盖章），（但只适用联合体成员自身的文件除外）；联合体施工投标承诺函可只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盖章之处，应写明联合体名称加盖牵头人公章；投标文件各层密封须骑缝加盖投标人公章之处，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公章。

二、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接受上述工程的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及相关资料，组织联合体各成员对上述工程的实施协商确定职责和任务分工，明确各成员之间的任务和职责接口，并依此编制工程实施技术和商务报价等投标文件，并代表联合体各成员递交投标文件和投标担保。

三、 如本联合体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均同意本联合体协议及下述内容作为实施上述工程而签订的合同的构成部分：

1、上述联合体作为合同工程的承包商将全面履行合同，联合体各成员向业主承担连带责任，若发生联合体成员违约事件，业主有权向联合体任一成员提出承担全部违约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均无条件接受，不因联合体各成员间的权利义务关系不明、有冲突而延误或拒绝向业主承担违约责任。

2、为全面履行合同，联合体各成员就合同工程实施做如下职责分工：

中国电建联合体 各成员认真全面阅知了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

工总承包招标文件、补遗文件及相关资料，并进行了现场踏勘，一致同意牵头人负责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组织、协调及管理，全权处理与业主及有关部门的日常管理和相关工作。联合体将充分发挥中国电建的管理和技术优势，与业主和社会各界齐心协力，高效优质完成本项目的各项任务，实现项目的全面履约。联合体各成员接受牵头人管理，对牵头人为实施本项目而开展的行为和活动均予以认可。具体职责和分工如下：

a)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项目的合同谈判、负责组织合同签订事宜；负责组织、管理、协调联合体各成员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施工任务和项目的全面履约；负责项目的履约担保、工程价款及有关费用的分割和工程结算。

b)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协助牵头人进行合同谈判、合同签订事宜；协助牵头人开展本项目的组织、协调、管理工作，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全部施工任务和项目的全面履约；协助牵头人进行工程价款及有关费用的分割和工程结算。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一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左炮台站（含）～太子湾站～海上世界站（不含）、创业路站（含）～南山站～桃园站（不含）、赤湾停车场出入场线（4 站 5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负责场段一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赤湾停车场的前期工程、土建工程、建筑装修工程和常规设备安装工程等。负责常规设备安装与装修一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左炮台站（含）～太子湾站～海上世界站（不含）、创业路站（含）～南山站～桃园站～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同乐站（含）、赤湾停车场出入场线（8 站 8 区间）的常规设备安装工程与建筑装修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二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桃园站（含）～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同乐站（含）（4 站 3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三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同乐站（不含）～新安公园站～灵芝站～上川站～流塘站（含）、5-12 号线联络线（4 站 5 区间）、创业路主变电所、灵芝主变电所的前期工程和土

建工程。负责常规设备安装与装修二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同乐站(不含)~新安公园站~灵芝站~上川站~流塘站(含)、5-12 号线联络线(4 站 5 区间)的常规设备安装工程与建筑装修工程，创业路主变电所和灵芝主变电所的建筑装修工程。负责常规设备安装与装修三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流塘站(不含)~宝安客运中心站~臣田站~臣田北站~桃源居站~洲石路站~钟屋站~黄田站~机场东站(含)、机场东车辆段出入线(8 站 9 区间)的常规设备安装工程与建筑装修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四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流塘站(不含)~宝安客运中心站~臣田站~臣田北站~桃源居站~洲石路站(含)(5 站 5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负责常规设备安装与装修四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机场东站(不含)~翠岗工业园站~怀德站~福永站~永和站~和平站~会展南站(不含)、会展北站(不含)~科技馆站~海上田园东站(含)(7 站 8 区间)、以及与 20 号线共线段(会展南站、会会区间、会展北站)仅供 12 号线单独使用部分的常规设备安装工程和建筑装修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五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洲石路站(不含)~钟屋站~黄田站~机场东站(含)、机场东车辆段出入线(3 站 4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负责场段二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机场东车辆段工程的前期工程、土建工程、建筑装修工程和常规设备安装工程等。

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六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机场东站(不含)~翠岗工业园站~怀德站~福永站~永和站(含)(4 站 4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

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成员，负责土建七工区的工程施工，具体包括：永和站(不含)~和平站~会展南站(不含)、会展北站(不含)~科技馆站~海上田园东站(含)(3 站 4 区间)的前期工程和土建工程。

3、联合体各成员由于职责分工不明所导致工程价款和有关费用的分割以及内部的风险、责任与业主无关，并不因此向业主提出索赔。

- 四、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 五、 本协议书在联合体未通过资格审查、未中标时自动失效。
- 六、 本协议书在在联合体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牵头人名称：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廖勇 (签字)

成员一名称：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富刚 (签字)

成员二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徐山林 (签字)

成员三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曹双 (签字)

成员四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申双夏 (签字)

成员五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 (签字)

成员六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张永峰 (签字)



成员七名称：中国电建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何晓峰（签字）

成员八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洪坤（签字）

2017 年 12 月 6 日

副本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
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主体工程

内部管理协议

编号：NF-SZDT-SG007/2018

甲 方：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中国·深圳

内部管理协议

甲方（全称）：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联合体中标了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并与项目业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 6 个专业的施工合同（简称主合同），包括 1 份主体工程施工合同和 5 个专业的前期工程施工合同（交通疏解工程（含路灯改迁及恢复工程）、给排水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中低压燃气管线改迁及恢复工程、绿化迁移工程、零星拆迁及恢复工程）。联合体所有成员均已授权，且项目业主深圳地铁集团已通过补充协议的形式同意南方公司对 12 号线工程进行管理并负责结算。

为了全面履行主合同约定，明确双方的管理责任，根据联合体协议和联合体牵头人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项目管理建议方案的批复》，乙方负责土建二工区范围内的前期工程和主体工程实施，双方签订内部管理协议。

本协议为主体工程协议，前期工程协议按专业另册签订。

一、本协议工程范围

桃园站(含)~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同乐站(含)，共计 4 站 3 区间工程范围内的：

1、车站和区间（包括车站及区间附属结构、出入线、联络线）的土建工程。

2、与既有线接口的改造工程、同步实施的轨道交通换乘节点工程、与地铁合建的人行过街通道（如果有）、因 12 号线工程而引起的对已运营站点的改造工程、业主要求的为满足开通试运营必须具备的其它工程等

的土建工程。

3、人防工程（包括人防门的土建预埋、安装）。

4、其他与土建相关的工程，如杂散电流、临时路面结构/系统等。

四、相关费用提取

1、协议价款

(1) 甲方提取初步设计概算的 4.79% 作为甲方项目管理和技术服务费用(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不提取)。

(2) 乙方暂定价款(小写): 15189111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亿壹仟捌佰玖拾壹万壹仟壹佰元整),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暂定为 25990600 元(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玖拾玖万零陆佰元整), 场地准备及建设单位临时设施费暂定为 14334400 元(人民币大写: 壹仟肆佰叁拾叁万肆仟肆佰元整), 暂列金为 76189200 元(人民币大写: 柒仟陆佰壹拾捌万玖仟贰佰元整)。

(3) 以上价款根据暂定概算计算, 最终根据政府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乙方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分劈的价款为准。

2、价款的调整

价款调整依据主合同约定执行。

3、奖励基金、科研经费与预留金的提取

(1) 奖励基金: 为加强项目管理, 确保工程的进度、质量、安全、环保、合同的履约兑现, 甲方提取乙方协议价款的 0.15% 作为专项基金, 用于对乙方的评比奖励基金。

(2) 科研经费: 为提高本项目的工程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 甲方提取乙方协议价款的 0.1% 作为技术攻关和科研经费, 包括但不限于组织业主或相关部门人员进行境内外的课题调研、工程考察和技术交流活动等费用。

(3) 预留金: 考虑到项目重大风险、重大突发事件的应对, 以及由甲方统筹实施的项目, 甲方在联合体中标价的基础上提取 1% 的费用全线统筹使用, 竣工结算时结余部分按协议价款比例全额返还乙方。使用范围主要包括:

六、其他约定

本协议未尽事宜按主合同约定及业主、甲方的相关管理办法执行，主合同的所有约定均适用于乙方。

七、争议解决

如甲乙双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报请股份公司内部经济纠纷调解委员会协调解决。

八、协议份数

1、本协议正本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贰拾份，甲方壹拾贰份，乙方捌份。

2、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缺陷责任期期满并结清工程款项时终止。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中电建南方建设投资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 深圳市

乙 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时间：



附件 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
承包土建二工区

验收日期：2022 年 11 月 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		
工程地点	南山区	工程造价	151891.11 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605; 2017-440300-81-01-10321634; 2017-440300-81-01-10321659; 440300810110321611; 2017-440300-81-01-10321632; 2017-440300-81-01-10321658; 440300810110321612; 44030081011032160312; 2017-440300-81-01-10321633; 2017-440300-81-01-10321672; 2017-440300-81-01-1032163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 年 01 月 01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08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Dt201809260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体)		
总包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铁四院 (湖北) 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正大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工程实体组可按专业细分,下设若干个专业小组。

1、验收组

组长	于德涌
副组长	
组员	罗曼、黄抗强、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何力、魏来、陈伟、吴永照、陈鹏、杨福清、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高金锁、吕荣海、梁万鹏、余建林、王兰军、李智勇、高稳成、丁锐、赵理峰、卢胜华、任晨灏、程光辉、赵朝辉、马克乾、胡如龙、郭胜雨、张凯、谭荣、唐廷耀、王磊、张涛、董伟、樊思俊、李育、赵国民、唐斌、刘继权、高亮、谭江、刘翱、赵星、唐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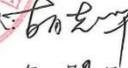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合同商务组	魏来 陈伟	李晶、邝志辉、赵辉进、冯飞、谢礼文、高博扬、徐叶荣、梁万鹏、于上永、任伟、陈鹏、许开峰
档案资料组	何力	左星雨、陈佑鸿、吴利伟、吴金霞、熊振、宋远梅、黄祖德、伍伟明、姚立、余建林、翟宁
工程实体质量组	组长: 罗曼 副组长: 黄抗强	王吉光、蔡炜、汪材林、秦艳、甘灿、戴继、程荣、杨浩怡、肖响、刘舸争、李媛、陈明道、夏远东、陶琨、梁珂、刘正贤、刘欢、王俊生、庞冠竣、杨颖、陈鹏、李伟、唐文华、张锦芳、张智鹏、王明星、葛绍亮、孙兆琰、赵辉进、樊启洪、章刚庆、冯飞、黄罗、于上永、李智勇、高稳成、张俊、黄胜、陆东奇、聂江林、卢胜华、马建波、李明星、包文通、左剑勇、王保国、李帝钦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桃园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附属工程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桃园站-南头古城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盾构掘进于管片拼装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验收合格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11月8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头古城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11月8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盾构掘进于管片拼装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4px; font-weight: bold;">验收合格</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Signature] 2022年11月8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中山公园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验收合格</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建设单位负责人: <i>[Signature]</i></p> <p>2022年11月8日</p> </div>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中山公园站-同乐南站（原同乐站）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管片制作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盾构掘进于管片拼装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Signature] 2022年11月8日				

三、工程质量评定：同乐南站（原同乐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地基与基础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地下防水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附属工程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 年 11 月 8 日 </div>				

三、工程质量评定：桃园站、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同乐南站（原同乐站）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评定
人防工程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审查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负责人:  2022年11月8日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深圳地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验收委员会于 2022 年 11 月 08 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设计项目内容、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3月13日</p>	<p>设计/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2月22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11月8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11月8日</p> <p>施工总承包单位承办人:</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3年2月8日</p>
--	---	---	--

地铁工程质量验收条件自查表

监督编号	Dt2018092601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工程 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51891.11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810110321605 440300810110321611 440300810110321603 440300810110321612 2017-440300-81-01-10321634 2017-440300-81-01-10321632 2017-440300-81-01-10321633 2017-440300-81-01-10321631 2017-440300-81-01-10321659 2017-440300-81-01-10321658 2017-440300-81-01-10321672	施工单位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电建铁路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具体内容 (根据实际情况增减单位、子单位工程并选择√)	车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建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土建工程）包括：车站 4 座、出入口 17 个、风亭组 12 个、换乘通道 1 座、冷却塔 5 座，疏散口 19 个。 区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暗挖区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盾构区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明挖区间）包括：桃园站~南头古城站暗挖区间长 2 米，桃园站~南头古城站盾构区间左线长 258.754 米，右线长 261.554 米；南头古城站~中山公园站盾构区间左线长 623.013 米，右线长 621.942 米；中山公园站~同乐南站明挖区间长 80.826 米，中山公园站~同乐南站盾构区间左线长 1218.455 米，右线长 1241.247 米。 人防工程（出入口及区间人防设备安装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包括：人防门 130 樘。						
验收范围	桃园站 土建工程	桃园站附属 土建工程	南头古城站 土建工程	南头古城站 附属土建工程	中山公园站 土建工程	中山公园站 附属土建工程	同乐南站 土建工程
自查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验收范围	同乐南站附属 土建工程	桃园站-南头 古城站区间 (暗挖)	桃园站-南头 古城站区间 (盾构)	南头古城站- 中山公园站 区间(盾构)	中山公园站- 同乐南站区 间(明挖)	中山公园站- 同乐南站区 间(盾构)	出入口及区 间人防设备 安装工程
自查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验收条件核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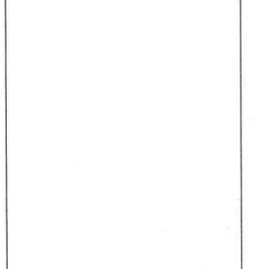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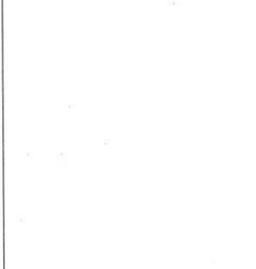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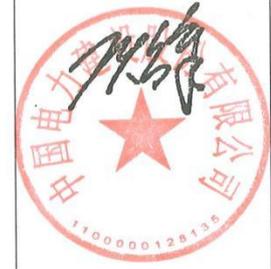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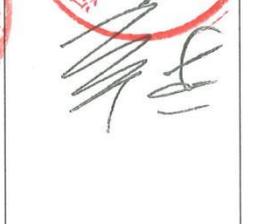
内 容	是否具备	情 况 说 明
1、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对不影响运营安全及使用功能的缓建项目已经相关部门同意；	是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 理咨询有限公司
2、质量控制资料应完整；	是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应验收合格；	是	
4、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测试和必要的认证资料应完整；主要功能项目的检验检测结果应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设备、系统安装工程需通过各专业要求的检测、测试或认证；	是	
5、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或质量评价意见；	是	
6、观感质量应符合验收要求；	是	
7、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	是	
8、单位工程预验收合格；	是	
9、建设单位已制定验收方案（含验收人员、验收方法、抽样内容及部位等详细内容）；	是	



监理单位
程光辉
项目总监：程光辉
单位负责人：徐银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刘书恒
单位负责人：刘书恒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王吉光
单位负责人：王吉光



(公章)
2022年7月12日

(公章)
2022年7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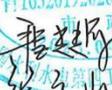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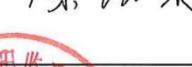
(公章)
2022年7月14日

(公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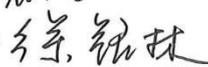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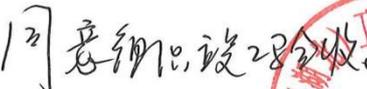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GD-E1-9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桃园站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三层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00.44m 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12月01日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2年12月31日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期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施工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报告齐全,合格	
	施工安全评价书	安全评价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和施工进度要求,已结清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见附件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无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总承包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总承包施工法定代表人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施工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p>			
<p>监理单位意见:  同意竣工验收。</p> <p>  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监理单位盖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 (建设单位) GD-E1-9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南头古城站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三层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35.56m 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 04 月 16 日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 10 月 27 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2年 12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期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施工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报告齐全, 合格	
	施工安全评价书	安全评价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和施工进度要求, 已结清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见附件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	无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p>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p> <p>总承包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p> <p>总承包施工法定代表人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意见: </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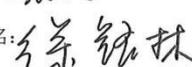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 (建设单位) GD-E1-9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中山公园站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三层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949m 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年 11 月 28日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 10 月 27 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2年 12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期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施工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报告齐全, 合格	
	施工安全评价书	安全评价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和施工进度要求, 已结清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见附件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	无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p>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p> <p>总承包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施工单位盖章)</p> <p>总承包施工法定代表人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2em;">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监理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审表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 (建设单位) GD-E1-91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12号线工程施工总承包土建二工区同乐南站(原乐站)工程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钢筋混凝土结构/地下三层
勘察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790.55m ²
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 05 月 28 日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完成日期	2022年 10 月 27 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2年 12 月 31 日
竣工验收条件具备情况	项目内容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完成工期设计和合同约定的情况	已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施工技术管理/质量控制资料	资料齐全, 合格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复验报告/工程实体质量检测报告	报告齐全, 合格	
	施工安全评价书	安全评价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按合同约定和施工进度要求, 已结清	
	工程质量保修书	资料齐全, 见附件	
	工程质监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执行情况	无	
<p>已完成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特申请办理工程竣工验收手续。</p> <p>总承包施工项目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p> <p>总承包施工企业技术负责人签名及职业资格注册章:   (施工单位盖章)</p> <p>总承包施工法定代表人签名: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监理单位意见: </p> <p>总监理工程师 (签名并盖执业章):   (监理单位盖章) 年 月 日</p>			



3、 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五标段土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武汉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报建编号：42011620170217001

招标编号：HBCZ-18050304-191487/5

武汉市工程建设执法稽查站制

致：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的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项目，于2020年5月15日10:00时开标后，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招投标管理机构提交施工招标投标中标公示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中标。中标价为人民币 105500.0016 万元，中标工期 720 日历天，工程质量等级目标 合格，项目经理黄磊。请接通知后，于2020年 6 月 26 日 10:00 时前到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武汉市武昌区欢乐大道77号）（地点）与招标人签订承发包合同。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黄磊

日期：2020年5月26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5月26日

合同协议书

副本

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
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QC-TJ-01-06

业 主：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湖北省成套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0年5月

合同协议书

业 主：（全称）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商：（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

工程概况：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自马池路至黄陂广场，线路长36.44KM，共11站12区间1入场线，设车辆段1座，其中余彭湾站为预留站。

工程地点：武汉市

资金来源：资金来源为城建资金，并且已落实。

二、工程承包范围：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招标范围为腾龙大道站（明挖车站）、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盾构区间）、巨龙大道站（明挖车站）、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盾构区间），共计2站2区间；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720日历天；

开工日期：2020年06月01日；

竣工日期：2022年05月21日；

四、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105500.0016万元

（大写）：壹拾亿零伍仟伍佰万零壹拾陆元整（人民币）

（小写）：1055000016元（人民币）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1448.3453万元

（大写）：壹仟肆佰肆拾捌万叁仟肆佰伍拾叁元整（人民币）

（小写）：14483453元（人民币）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双方有关工程的澄清、承诺、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如有）
- 4) 经审查后的工程量报价清单
- 5) 合同专用条款

- 6) 合同通用条款
-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有关问题的备忘录及其附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9) 经批准的施工图纸
- 10) 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及其它补充资料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七、业主承诺

业主向承包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承包商承诺

承包商向业主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05月28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武汉市

双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业主（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邮政编码：

签约地点：武汉

承包商（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帐号：

电话：

邮政编码：

2020年05月28日

二、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区间特殊技术规范

1 概述

1.1 范围

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区间隧道从腾龙大道站出站后，线路基本沿盘龙大道向南敷设到达巨龙大道站。区间线间距为13.0~16.2m，线路平面最小曲线半径为500m。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区间里程设计里程：右CK29+882.8~右CK30+973.5（左CK29+882.8~左CK31+359.4），均采用盾构法施工。区间在右CK30+453.500（左CK30+452.482）处设置1#联络通道兼泵房，在右CK30+900.000（左CK30+894.019）处设置2#联络通道。本区间采用V形坡，线路出腾龙大道站后采用-6.400%的缓坡下坡，以21.500%的上坡至巨龙大道站。隧道覆土厚度11.4~38m。

包括区间隧道的施工方法、隧道结构、联络通道、建（构）筑物保护等设计。

1.2 结构设计原则及标准

1.3.1 结构设计一般原则

- 1) 应满足城市总体规划、环境保护、抗震设防、人民防空、地下工程防水、防腐蚀、防杂散电流计施工和使用等对结构的要求。
- 2) 应具有按照规范标准要求的强度、刚度、稳定性及耐久性；
- 3) 区间结构设计，尽量减少施工中和建成后对环境造成不利的影响，并尽可能考虑城市规划引起周围环境的改变对地下隧道结构的影响。

1.3.2 结构设计主要标准

- 1) 结构设计保证结构有足够的耐久性，结构的设计使用年限为100年，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
- 2) 隧道横断面内净空尺寸设计在建筑限界的基础上再考虑适当的裕量，以满足施工误差、测量误差、不均匀沉降、结构变形的需要。
- 3) 结构计算模式的确定，除符合结构的实际工作条件外，并能反映结构与周围地层的相互作用。结构设计应符合强度、刚度、稳定性、抗浮和裂缝开展宽度验算的要求，并满足施工工艺的要求。
- 4) 对于钢筋混凝土结构应就其施工和正常使用阶段进行结构强度计算，必要时也应进行刚度和稳定性计算。钢筋混凝土结构应进行裂缝宽度验算，其最大裂缝允许值：盾构法施工的隧道为0.20mm。
- 5) 结构进行抗浮验算时，不考虑侧摩阻力时其抗浮安全系数不得小于1.05，考虑侧摩阻力时其抗浮安全系数不得小于1.15。
- 6) 区间隧道在结构、地基、基础或荷载发生显著变化的部位，或因抗震要求必须设置变形缝时，采取可靠的工程技术措施，确保变形缝两侧的结构不产生影响正常行车的差异沉降和轨道的曲率变化。
- 7) 隧道施工引起的地表沉降和隆起均应控制在环境条件允许的范围内，一般情况下，隆沉量宜控制在+10mm~-30mm。当穿越重要建筑物或地下管线时，上述数值应按允许的条件确定，对于空旷地区考虑适当放宽。
- 8) 武汉地区地震基本烈度为6度，结构设计按7度采取相应的构造处理措施，以提高结构的整体抗震能力。区间隧道为重点设防类，抗震等级为四级。
- 9) 区间隧道防水等级为二级；防火等级为一级。
- 10) 区间隧道防核武器抗力级别6级，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6级。
- 11) 地下结构应根据现行《地铁杂散电流腐蚀防护技术规程》采取防止杂散电

二次补压浆的作用是减少盾构过后土体的后期沉降量，特别是盾构在穿越地下管线及地面构筑物、涌水及软土地段时补压注浆尤为重要。

二次补压浆的浆液为水泥浆（无特殊情况不得采用双液浆）。二次补压浆注浆压力为 0.8~1.0MPa。压浆需派专人负责，对压入位置、压入量、压力值均详细记录，并根据地层变形监测信息及时调整，确保压浆工序的施工质量。

4.1.7 工程材料

地下结构所采用的材料应有足够的承载能力及抗渗能力，以确保使用年限为 100 年。

1) 混凝土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片：强度等级为 C50，抗渗等级为 P12；

工作井端头现浇部位：强度等级为 C40，抗渗等级为 P10；

2) 钢筋：HPB300、HRB400E；需满足以下要求：①钢筋的抗拉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实测值的比值不应小于 1.25；②钢筋的屈服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标准值的比值不应大于 1.30；③钢筋最大拉力下的总伸长率实测值不应小于 9%；④钢筋的强度标准值应不小于 95%的保证率。

3) 钢材：Q235-B 钢；

4) 连接螺栓：8.8 级 M30。

4.2 结构设计

4.2.1 结构尺寸

盾构隧道内径采用 $\phi 5500\text{mm}$ ，管片厚度为 350mm 厚，管片宽度 1500mm。

4.3 盾构隧道防水及防蚀

4.3.1 防水

1) 防水原则

(1) 遵循“以防为主，以排为辅，防排结合，综合治理”的原则，并遵照有关规范执行。

(2) 在采用高精度钢筋混凝土管片的前提下，根据管片的形状，采用能适应变形量大，具有较高耐久性、耐应力松弛的性能优良的材料，设计制作特定结构形式的框形橡胶圈，满足衬砌接缝防水要求。

(3) 以管片混凝土自身防水，管片接缝防水，区间隧道与车站竖井接头、联络通道接头防水为重点，确保区间隧道整体防水性能。

2) 防水标准与要求

(1) 区间隧道及连接通道等附属的隧道结构防水等级为二级，不允许漏水，结构表面可有少量湿渍；总湿渍面积不应大于总防水面积的 2/1000；任意 100m²防水面积上的湿渍不超过 3 处，单个湿渍的最大面积不大于 0.2m²；平均渗水量不大于 0.05L/(m²·d)，任意 100m²防水面积上的渗水量不大于 0.15 L/(m²·d)。

(2) 管片采用 C50 高强度混凝土制成的高精度管片，抗渗等级采用 P12。

(3) 盾构法施工的隧道结构混凝土渗透等级不小于 P12，氯离子扩散系数不宜大于 $3 \times 10^{-12} \text{m}^2/\text{s}$ 。当隧道处于侵蚀性介质中时，应采用相应的耐侵蚀混凝土或在衬砌结构外表面涂刷耐侵蚀的防水涂层。

(4) 管片接缝必须设置一道密封垫沟槽。防水材料的规格、技术性能和螺孔、嵌缝槽等部位的防水措施除满足设计要求外，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的有关规定。

(5) 管片接缝密封垫应满足在设计水压和接缝最大张开错位值下不渗漏的要求。

四、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区间特殊技术规范

1 概述

1.1 区间概述

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区间里程范围为右 CK31+721.02~右 CK33+975.22, 右线总长 2254.200m, 左线区间范围为左 CK31+717.851~左 CK33+975.22 总长 2257.369m。区间施工工法为盾构法。区间共设置 3 处联络通道, 区间最低点处联络通道及泵房合建, 在右 CK33+374.600 与右 CK33+385.400 之间的机场二高速西侧, 修建通风风井。

1.2 结构设计原则及标准

1.3.1 结构设计一般原则

- 1) 应满足城市总体规划、环境保护、抗震设防、人民防空、地下工程防水、防腐蚀、防杂散电流计施工和使用等对结构的要求。
- 2) 应具有按照规范标准要求的强度、刚度、稳定性及耐久性;
- 3) 区间风井结构设计, 尽量减少施工中和建成后对环境造成不利的影 响, 并尽可能考虑城市规划引起周围环境的改变对地下隧道结构的影响。

1.3.2 结构设计主要标准

- 1) 结构设计保证结构有足够的耐久性, 结构的设计使用年限为 100 年, 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
- 2) 隧道横断面内净空尺寸设计在建筑限界的基础上再考虑适当的裕量, 以满足施工误差、测量误差、不均匀沉降、结构变形的需要。
- 3) 结构计算模式的确定, 除符合结构的实际工作条件外, 并能反映结构与周围地层的相互作用。结构设计应符合强度、刚度、稳定性、抗浮和裂缝宽度验算的要求, 并满足施工工艺的要求。
- 4) 对于钢筋混凝土结构应就其施工和正常使用阶段进行结构强度计算, 必要时也应进行刚度和稳定性计算。钢筋混凝土结构应进行裂缝宽度验算, 明挖法施工结构最大裂缝允许值为 0.2~0.3mm。
- 5) 结构进行抗浮验算时, 不考虑侧摩阻力时其抗浮安全系数不得小于 1.05, 考虑侧摩阻力时其抗浮安全系数不得小于 1.15。
- 6) 区间隧道在结构、地基、基础或荷载发生显著变化的部位, 或因抗震要求必须设置变形缝时, 采取可靠的工程技术措施, 确保变形缝两侧的结构不影响正常行车的差异沉降和轨道的曲率变化。
- 7) 盾构隧道施工引起的地表沉降和隆起均应控制在环境条件允许的范围内, 一般情况下, 隆沉量宜控制在+10mm~-30mm。当穿越重要建筑物或地下管线时, 上述数值应按允许的条件确定。
- 8) 武汉地区地震基本烈度为 6 度, 结构设计按 7 度采取相应的构造处理措施, 以提高结构的整体抗震能力。
- 9) 区间隧道防水等级为二级; 防火等级为一级。
- 10) 区间隧道防核武器抗力级别 6 级, 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 6 级。
- 11) 地下结构应根据现行《地铁杂散电流腐蚀防护技术规程》(CJJ49-1992) 采取防止杂散电流腐蚀的措施。钢结构及钢连接应进行防锈处理。
- 12) 对于单线区间隧道, 当隧道连贯长度大于 600m 时, 应设联络通道, 在联络通道内设并列反向开启的甲级防火门, 门扇的开启不得侵入限界。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证书

工程编号: QC-TJ-01-06

工程名称: 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
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证书号: D163006654

2022年9月5日

经理(法人代表): 徐银林

总工程师: 张文山

公司技术负责人: 张文山

公司质检负责人: 张文山

项目经理: 赵伟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昊

表A17

工程名称	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	工程地点	武汉市黄陂区
工程造价(万元)	105500.0016	施工决算(万元)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9月5日
合同工期	720天	竣工日期	2022年9月5日
验收范围及主要工程量			
验收范围: 腾龙大道站(主体结构、1号出入口、1号风亭、2号风亭)、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盾构区间)、巨龙大道站(主体结构、矿山法段、1号出入口、IV号出入口、V号出入口、1号风亭、2号风亭)、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盾构区间、区间风井)。			
主要工程量: 已完成巨龙大道站(主体结构工程、附属结构工程)、巨龙大道站~汤云海站盾构区间、腾龙大道站(主体结构工程、附属结构工程)、腾龙大道站~巨龙大道站(盾构区间、区间风井)的相关合同工程量。			
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工程质量自评结论			
1. 单位工程中所含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均验收合格,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合格率100%。 2. 质量控制资料完整,且符合要求。 3. 单位工程观感质量好。 现已具备验收条件,企业自评合格,申请对武汉市轨道交通7号线北延(前川线)工程第一、五、六标段土建工程(第五标段)进行竣工验收。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公章)	设施管理单位	管理负责人:  (公章)
竣工验收时间	2022年9月5日		

4、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D2标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9] 第 [01744] 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D2标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币柒亿捌仟肆佰零贰万零陆佰玖拾柒元捌角 (¥78402.06978万元)。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11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9年9月1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凭证 (盖章)

2019年9月11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8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德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合同协议书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

土建施工 D2 标合同

合同编号：CD88-GC04-2019-0033

发包人：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一九年五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日期：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项目名称）土建施工 D2 标（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中标通知书；
- （6）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7）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条款）；
- （8）设计图纸；
-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招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
- （11）投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
- （12）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合同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发包人认定承包人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发包人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2. 承包范围：

本标段位于深圳分干线，深圳分干线经罗田泵站取水加压后从深圳市宝安区罗田森林公园的山体下穿，后沿广深高铁北侧规划路布置，后转入光桥路下布置至公明水库进库闸再接公明水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钻爆法隧洞长 6.96km（桩号 SZ0+0~SZ6+954.141），隧洞内径为 4.8m，底部设置宽 2.5m 的行车道，采用无粘结预应力混凝土内衬结构；盾构隧洞长 3.21km（桩号 SZ6+954.141~SZ10+162.179），为 1D6000 盾构隧洞，采用钢管内衬，内径 DN4800。沿线设 1 座调压井（桩号 SZ0+106）、2 座工作井（SZ01#工作井桩号 SZ6+954.141 和 SZ02#工作井

桩号 SZ10+162.179)。1 条检修交通洞（桩号 SZ3+958.785）。1 条进场道路（罗田泵站进场道路）。2 条检修道路：深圳分干线检修道路；检修排水井（即 SZ01#工作井）检修道路（桩号 SZ6+954.141）。

(1) 土建工程

1) 钻爆法输水隧洞

钻爆法隧洞长 6.954km，桩号 SZ0+000.000~SZ6+954.141。

工作内容包括隧洞开挖、洞渣料处理和外运、隧洞支护及衬砌施工、注浆等所有土建工程。

2) 盾构输水隧洞

单线 ϕ 6000 盾构隧洞长 3.208km，桩号 SZ6+954.141~SZ10+162.179。

工作内容包括盾构掘进、洞渣料处理和外运、C55 砼盾构衬砌管片制作及安装、内衬钢管制作及安装、自密实混凝土浇筑、注浆等所有土建工程。

3) 工作井

本标段新建 2 座工作井，分别为 SZ01#工作井（桩号 SZ6+954.14）、SZ02#工作井（桩号 SZ10+162.179）。

工作内容包括地下连续墙、土方明挖、石方明挖、内衬混凝土浇筑、井内 4.8m 钢管安装及管外混凝土浇筑等所有土建工程。

4) 罗田检修交通洞

罗田检修交通洞长 348m，与主洞交叉点桩号 SZ3+958.785。

工作内容包括隧洞开挖、洞渣料处理和外运、隧洞支护及衬砌施工、注浆等所有土建工程。

5) 检修及渗漏排水管

SZ01#工作井为检修排水井，布置检修排水管 1 根，长度约 315m，排水管为 DN1000 钢管，出口设置拍门。SZ02#工作井为渗漏排水井，其中排水管长 530m，管道为 DN300 钢管。

工作内容包括土方明挖、土方回填、钢管安装、混凝土浇筑、砂碎石垫层等所有土建工程。

6) 检修道路

包括罗田泵站进场公路、罗田检修交通洞公路、SZ01#工作井检修道路，道路采用 C35 砼路面，厚 220mm。

工作内容包括土方明挖、土方回填、道路边坡处理、水泥搅拌桩、混凝土浇筑、砂碎石垫层、水泥搅拌桩基础处理等所有土建工程。

7) 调压井

调压井与输水隧洞交叉点桩号为 SZ0+110.668，井内径为 12m、井深 59m，井身均在山

体内，利用井与输水隧洞衔接的平段作为阻抗孔，阻抗孔内径 4.5m。

工作内容包土方明挖、土方井挖、石方井挖、灌注桩、竖井初期支护（锚杆、挂网喷射混凝土、钢拱架等）、内衬混凝土浇筑等所有土建工程。

8) 建筑与装修

本标工程范围内各永久建筑物、构筑物的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

(2) 预埋件（管）的埋设及其他工作

工作内容包本标范围内土建预埋件、部分机电和建筑预埋件（管）、接地网的埋设和安装工作，以及电缆沟等其他工作。

(3) 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

内衬钢管的制作、防腐及安装等。

(4) 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

本标工程施工期的生产、生活区（包括施工生产生活区、弃渣场、堆料场、料场、道路等）及渣土场的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有关工作，其主要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施工、生活污水和废水处理、大气环境与声环境保护、固体废弃物处理、人群健康保护、水土保持、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土地整治与植被恢复等。

(5) 配合安全监测工作

承包人应完成的配合安全监测工作内容包括：安全监测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监测仪器保护，以及监测仪器埋设和观测所需的配合工作等。

安全监测工程标与本标承包人的主要工作界面划分如下：

1) 本标承包人应配合与协调在本合同范围内各工程部位的安全监测仪器安装、埋设及施工期观测，为本标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施工用电以及施工场地的方便，并预留监测仪器安装所需工期。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负责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和技术指导。

2) 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指定需监测的螺栓，本标段承包人应提前 3 个月给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供指定的直螺栓，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会在 1 个月内将刻槽后的直螺栓归还本标段承包人，本标段承包人收到上述的直螺栓 1 个月内需加工完成提供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工程所需的弯螺栓。已装有监测设备的螺栓安装工作由本标段承包人完成，并应根据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对螺栓进行安装，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在螺栓需要安装时提供给本标段承包人。

3) 本标段承包人应与安全监测工程标承包人一同做好其施工范围内监测仪器的保护工作。

(6) 施工临时设施项目

包括施工导流及度汛设施、施工临时道路、现场施工临时设施（包括施工供电、供排水、

供风、临时通风洞、混凝土拌制、运输以及所需的施工工厂，施工临时用房、仓库、污水及废油处理设施等）、施工场地地上附着物清除、施工场地平整、其他临时工程、施工安全监测、智慧工地信息化系统建设等工作。其他详见技术条款。

(7) 临时用地复垦。

本标工程所有临时用地按要求进行土地整治、复垦和恢复植被等，保障复垦、植被成活。

(8) 场地恢复。

本标工程施工场地按要求进行清理并恢复，包括但不限于临建拆除、道路恢复（修复）、排水疏通等。

(9) 智慧工地信息化系统建设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范围包括：

1) 感知系统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三维全景电子沙盘、人员定位、门禁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环境量监测系统、车辆进出管理系统、运输车辆监测管理系统、盾构机监测、门式起重机（龙门吊）监测、施工用电监测、搅拌站感知、升降机监测等内容；

2) 系统运行环境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智慧工地通信网络（对外通信、语音通信、隧道内通信、应急通信保障措施）、智慧工地办公网络、信息安全、服务器建设、视频会商、智慧工地监控中心机房。

3) 智慧工地监控分中心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大屏幕、音频设备、监控工作站、照明、网络、供电、音响设备，以及其余配套设施等。

4) 营地指挥部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大屏幕，以及配套设施等。

5) 智慧工地管理信息系统开发与集成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对外（与智慧建管平台集成接入配合）集成、标段内数据采集集成、标段内视频采集集成等。

(10) 其它配合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各标段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图纸。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亿捌仟肆佰零贰万零陆佰玖拾柒元捌角(¥784020697.80元)，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柒亿壹仟贰佰柒拾肆万陆仟零捌拾捌元玖角壹分(¥712,746,088.91)，增值税为人民币柒仟壹佰贰拾柒万肆仟陆佰零捌元捌角玖分(¥71,274,608.89)。签约合同价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大写）壹仟陆佰肆拾万元(¥16400000.00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陈海波（身份证号：431021198209286118；联系电话：

13341358188; 通信地址: 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 38 号)

5.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验收标准, 质量评定达到优良等级, 创建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本合同工程, 及承担缺陷修复任务。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 计划工期为 60 个月。
9. 本协议书一式贰拾贰份, 发包人执壹拾贰份, 承包人执拾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Signature] (签字)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Signature] (签字)

签约日期: 2019 年 5 月 18 日

签约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1) 节点工期逾期违约金表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节点工期	违约金
1	SZ01#工作井完工	2020年8月30日	1. 本表中的节点工期一旦延误, 承包人须支付违约金 30 万元/次, 此外, 该等节点工期每延误 1 天, 再增加支付违约金 1 万元。 2. 某一个节点按期完成, 发包人向承包人返还上一节点所收取的违约金。
2	盾构隧洞贯通	2022年6月30日	
3	钻爆隧洞全线贯通	2023年2月30日	
4	盾构隧洞内钢管安装完成	2023年12月30日	
5	完工具备通水条件	2024年4月30日	

注:

1. 上述节点工期按计划 2019 年 4 月 30 日合同开工, 如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节点工期相应顺延。

(2) 全部节点逾期违约金的总限额为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2%。当承包人逾期完工、履约金不足以弥补发包人损失的, 承包人应予补足, 发包人有权直接在工程款或履约担保金额中扣除。

(3) 因承包人原因, 节点工期逾期 180 天或以上的, 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 双方协商。

通用条款 11 补充以下内容:

11.7 承包人须按时进场

承包人的人员、设备必须按照合同及经监理人和发包人确认的时间表进场, 承包人不得拖延、调换或减少。若监理人认为合同规定的进场机械、材料和劳动力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 有权指令承包人增加设备、材料和劳动力投入, 承包人不得拒绝。承包人不按照合同约定的人员、设备按时进场, 发包人有权要求不满足合同要求的人员、设备退场, 由此造成的工期、费用损失, 由承包人负责。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通用条款 12.1 补充以下内容:

(5)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 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 (或) 延误的工期, 且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复工指示后 7 天内仍未复工的, 视为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情形。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删除通用条款 12.2, 代之以:



水利部行政许可文件

水许可决〔2019〕11号

广东省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广东省水利厅：

本机关于2018年11月27日受理你厅提出的审批《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申请。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原则同意所报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

工程建设任务为：从西江水系向珠江三角洲东部地区引水，解决广州、东莞、深圳市生活生产缺水问题，提高供水保证程度，同时为香港特别行政区以及广东省番禺、顺德等地区提供应急备用供水条件。

二、水资源配置方案为：2030、2040年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多年平均引水量分别为13.82亿立方米、17.87亿立方米，供水量(分水口门断面)分别为13.22亿立方米、17.08亿立方米。

三、工程总体布局为：从顺德区龙江镇和杏坛镇交界处的西江鲤鱼洲断面取水，输水至南沙区规划新建的高新沙水库、东莞市松木山水库、深圳市罗田水库和公明水库。输水线路设鲤鱼洲(取水点)、高新沙、罗田等3级泵站加压。

四、工程主要建设内容由输水干线工程(鲤鱼洲取水口~罗田水库)、深圳分干线(罗田水库~公明水库)、东莞分干线(罗田水库~松木山水库)和南沙支线(高新沙水库~黄阁水厂)组成，鲤鱼洲取水口至高新沙水库输水线路采取双线布置，其他线路均采取单线布置。输水线路总长度113.2公里。干线工程输水线路长90.3公里，深圳分干线工程输水线路长11.9公里，东莞分干线工程输水线路长3.6公里，南沙支线工程线路长7.4公里。

五、工程为I等工程。输水干线(取水口~罗田水库段)鲤鱼洲泵站、鲤鱼洲高位水池、输水隧洞、输水箱涵、高新沙水库围坝及其进库闸、高新沙加压泵站、沙溪高位水池、倒虹吸、罗田水库进库闸，线路上的阀井、量水间等主要建筑物及南沙支线进水闸级别为

1级,设计洪水标准为10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300年一遇。深圳分干线(罗田水库~公明水库)罗田加压泵站、输水隧洞、调压井、公明水库进库闸,东莞分干线(罗田水库~松木山水库)进库闸、输水隧洞、输水管道、输水涵洞、松木山水库进库闸,南沙支线输水隧洞,以及线路上的阀井、跌水井、量水间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2级,设计洪水标准为50年一遇,校核洪水标准为200年一遇。主要建筑物抗震设计烈度为7度。

六、工程永久征收土地2620.29亩,临时占用土地6841.37亩。拆迁各类房屋面积5.26万平方米,搬迁人口901人。

七、根据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审查意见,工程施工总工期为60个月。按2018年第三季度价格水平,核定工程静态总投资为3394827万元,总投资为3539889万元。其中工程部分投资2990070万元,建设征地移民补偿投资309000万元,环境保护工程投资77182万元,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为12575万元,取水影响处理措施投资6000万元,建设期融资利息145062万元。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省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中央预算内投资定额安排341660万元,超支不补,其余投资由你省负责安排解决。初步设计阶段新增工程投资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新增项目资本金及防范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承诺函》(粤府函〔2019〕14号)承诺意见足额落实,不得新增地方政府债务。

八、广东省有关部门按照审查意见及相关工作要求,抓紧做好

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抓紧主体工程开工建设。

(二)按照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审查意见,进一步优化设计方案。严格控制工程建设规模、标准、投资和工期。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建设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及国家和水利部有关规定,认真组织实施,加强质量和安全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三)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加强区域用水总量控制,严格用水管理。

(四)切实重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环评批复要求,严格落实水资源保护措施,贯彻“先节水后调水,先治污后通水,先环保后用水”原则,优先保障西江鲤鱼洲取水口下游河段压咸需求;严格落实水环境保护措施,特别是取水口上游排污口和油库码头搬迁以及高新沙水库全库盆库底隔水防渗,加大水污染治理力度,确保供水安全。

(五)进一步完善和落实移民安置方案,做好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工作,切实保障移民合法权益。认真落实社会稳定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及应急预案,使工程建设社会稳定风险降至最低。

(六)根据国务院办公厅批转的《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02]45号)要求,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明确管理职责,完善水价政策与水费征收机制,落实工程运行管护经费和各项措施,保证工程建成后的良性运行。

(七)抓紧开展配套工程前期工作,与主体工程同步建成并发挥效益。

(八)工程建成后要及时组织验收,严格验收管理,工程竣工验收由广东省人民政府或者其委托的单位主持。

联系人:常峻

联系电话:010-63202779

附件:水规总院关于广东省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初步设计报告审查意见的报告(水总设[2018]1458号)





抄送：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珠江水利委员会，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水利部办公厅

2019年2月2日印发

验收鉴定书

编号：ZSJGCD2-02-03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 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单位工程名称：SZ01#~SZ02#盾构区间（29#~29-1#区间）

分部工程名称：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 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1年12月29日

前言：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是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SZ01#~SZ02#盾构区间(29#~29-1#区间)单位工程中的一个分部工程,该分部工程已按批准的设计内容施工完成。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项目法人组织各参建方组成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下午,在土建施工 D2 标项目部主持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施工单位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单元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讨论并通过了分部工程验收鉴定书。

项目法人：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平行检测)、广东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对比检测)、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试验中心(施工自检)。

安全监测单位：

广东科正水电与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一、分部工程开工完工日期

分部工程批准开工日期：2020年6月26日，完工日期2021年11月11日

二、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采用土压平衡盾构法施工，起止里程为SZ6+966.441~SZ10+379.360，隧洞总长为3412.9m，共计2272环管片，根据报备的项目划分，本分部工程划分为114个单元工程，其中重要隐蔽单元1个，主要施工内容为：管片生产与防腐、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壁后注浆。

三、施工过程和主要工程量

(一) 主要施工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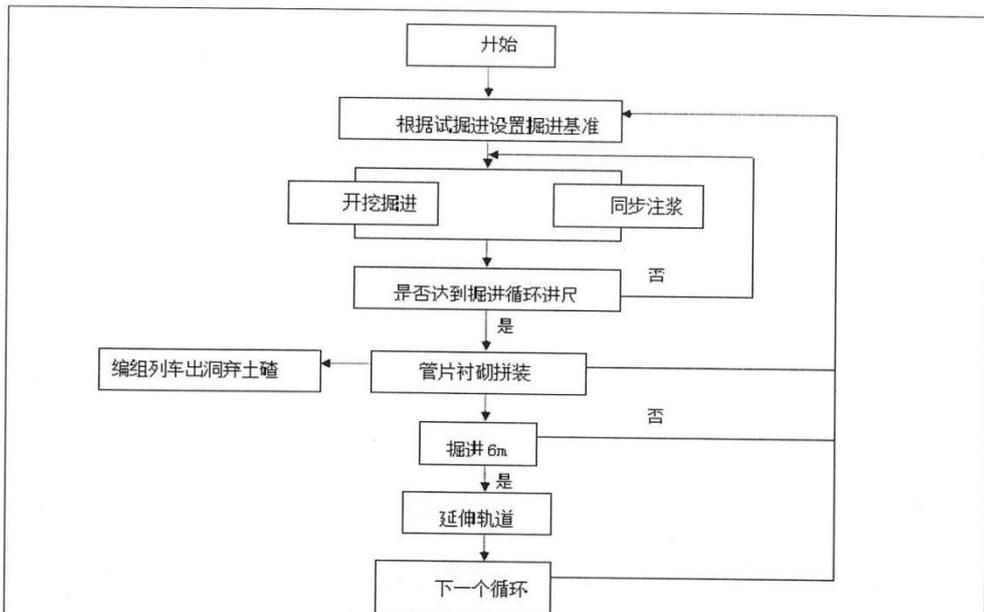
1. 盾构下井组装调试及始发

本分部工程采用中铁装备 $\phi 6250$ 系列的土压平衡盾构进行隧洞施工，盾构机开挖直径 $\phi 6280\text{mm}$ ，总长约95m，对应盾构及编号“粤海44号”。

粤海44号盾构机构件于6月10日陆续进场，6月15日开始下井组装。根据工作井和场地条件，盾构始发采用整体始发方式进行推进，使用试验段85m隧洞作为盾构始发后导洞。

2.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盾构组装调试完成后开启掘进模式，其主要施工流程如下：



本工程盾构隧洞坡度 0.05%、最小半径 500m，洞顶埋深最大 34m、最小埋深 18.9m，为单线盾构隧洞。盾构机自 SZ02# (SZ29-1#) 工作井始发（桩号 SZ10+379.360），掘进 3412.9m 后，到达 SZ01# (SZ29#) 接收工作井（桩号 SZ6+966.441）。

管片为标准通用环管片，管片环宽 1500mm，外径 $\phi 6000\text{mm}$ ，内径 $\phi 5400\text{mm}$ ，管片厚度 300mm，管片混凝土强度等级为 C55，抗渗等级 W12，每环管片共包含 6 块；封顶块 F，邻接块 L1、L2，标准块 B1、B2、B3，管片环纵缝采用 M27 (A4-70) / M24 (A4-80 级) 不锈钢螺栓错缝拼装，其中每环纵缝 12 根 M27/M24 螺栓，环缝采用 10 根 M27/M24 螺栓。本分部工程共计拼装管片 2279 环，其中包含 7 环负环（已拆除），2272 环正环。

3. 盾构出洞吊拆

盾构从 SZ02# (SZ29-1#) 工作井下井始发后依次下穿新陂头河、地铁 6 号线、新陂头新羌消防队与学校教学楼、瑞兴工业园后，到达 SZ01# (SZ29#)

工作井，盾构机磨地连墙出洞，并空推至接收架，同步完成到达洞门封堵，盾构及解体吊拆，完成本区间盾构施工任务。

(二)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合同工程量	实际完成量	备注
1	清单项目				
1.1	φ6.0m盾构段	m	3208	3412.9	
1.2	管片防腐	m ²	148324	164328.3	
1.3	渣料固化处理	m ³	98633	105592.97	
1.4	盾构掘进洞渣料外运	m ³	98633	105648.08	
1.5	地质补勘(隧洞)	m	1000	1599	

说明：

1. 因 SZ02# (SZ29-1#) 工作井原设计位置往大里程方向推移 229 米，导致 SZ02# (SZ29-1#) 工作井位置变化，盾构区间增加 229 米，具体变更说明详见《长江监理-D2[2019]变指 001 号》及《工程部[2019]35 号-关于同意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深圳分干线 SZ02#工作井位置调整等设计变更的函》；

2. 盾构区间增加 229m，对此段进行了补勘，具体情况详见报告单《中国水电四局 D2[2020]技案 012 号》。

四、质量事故及缺陷处理情况

未发生质量事故，无达到备案条件的质量缺陷。一般质量缺陷已按照批复方案及时处理。

五、拟验工程质量评定

(一) 主要设计指标

序号	项目	参数
1	盾构隧洞	本工程盾构隧洞坡度 0.05%、最小半径 500m, 洞顶埋深最大 34m、最小埋深 18.9m, 为单线盾构隧洞。盾构机自 SZ02# (SZ29-1#) 工作井始发 (桩号 SZ10+379.360), 掘进 3412.9m 后, 到达 SZ01# (SZ29#) 接收工作井 (桩号 SZ6+966.441)。管片环纵缝均采用 M27 (A4-70 级) / M24 (A4-80 级) 不锈钢螺栓错缝拼装, 其中每环纵缝 12 根 M27/M24 螺栓, 环缝采用 10 根 M27/M24 螺栓。
2	管片	采用预制钢筋混凝土管片衬砌, 为通用型管片, 楔形量为 38mm。管片环宽 1500mm, 管片厚 300mm, 外径 6000mm, 内径 5400mm, 混凝土强度等级 C55, 抗渗等级 W12, 钢筋采用 HPB300, HRB400 钢筋。防腐为两层: 底层为水性渗透结晶型防水材料, 面层为厚浆型环氧树脂漆。

(二) 质量检测情况:

1. 原材料、中间产品质量检测情况

本分部工程进场的原材料及中间产品, 施工单位自检 637 组, 平行检测抽检共 81 组, 对比检测抽检 81 组, 符合规范要求检测频次。用于工程实体的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测结果均为合格, 具体详见下表:

用于实体的原材料、中间产品检验情况汇总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施工自检		平行检测		对比检测		供货厂家
			组数	结果	组数	结果	组数	结果	
1	水泥	P.O 42.5R	31	合格	3	合格	3	合格	英德海螺水泥有限公司、广东清新水泥有限公司 (海螺)、广西金鲤水泥有限公司
2	碎石	5~25mm	42	合格	7	合格	5	合格	惠州君安石场、博罗石场
3	河砂	中砂	44	合格	4	合格	4	合格	惠州东江河沙、广东惠州、东江沙场
4	粉煤灰	F 类 II 级	28	合格	3	合格	2	合格	江西鑫能粉煤灰有限公司、荔新电厂、广州鸿粤粉煤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5	外加剂	HPWR-A 早强型减水剂	4	合格	2	合格	2	合格	科之杰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洛阳君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6	钢筋	8~22mm	93	合格	8	合格	8	合格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7	管片螺栓	M27× 552/A4-70	15	合格	2	合格	3	合格	河南省华星路桥紧固件有限公司
8	三元乙丙 橡胶密封 垫	EPDM II型 /44.5× 21.5× 30mm	9	合格	6	合格	1	合格	衡水众鑫工程橡塑有限公司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9	遇水膨胀 橡胶密封 垫	PZ-400/2. 5×30mm	9	合格	2	合格	1	合格	衡水众鑫工程橡塑有限公司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10	丁腈软木 垫	180mm× 3.2mm	7	合格	1	合格	5	合格	衡水众鑫工程橡塑有限公司
11	螺栓孔遇 水膨胀橡 胶密封圈	PZ-400/ Φ42	9	合格	3	合格	2	合格	衡水众鑫工程橡塑有限公司
12	混凝土抗 压	150×150 ×150	237	合格	22	合格	25	合格	中电建南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奔达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13	混凝土抗 渗	175×185 ×150mm	25	合格	5	合格	7	合格	中电建南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奔达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14	壁后注浆 砂浆抗压	70.7× 70.7× 70.7mm	50	合格	4	合格	4	合格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5	膨润土	钙基	12	合格	1	合格	1	合格	博罗县雄旺建材厂
16	低表面处 理环氧耐 磨漆、	色漆	12	合格	2	合格	3	合格	阿克苏诺贝尔防护涂料（苏州）有限公司
17	水性渗透 型无机防 水剂	AB组份	10	合格	2	合格	2	合格	苏州佳固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中检测不合格情况：平行检测不合格4组，其中1组C55混凝土抗压强度为53.0MPa，强度偏低，经取芯验证合格；1组遇水膨胀止水条、1组管片螺栓，1组三元乙丙橡胶密封垫质量不合格，经复核不合格材料未使用到实体工程，针对不合格材料已在监理见证下进行退场处理。

对比检测不合格3组，其中1组丁腈软木垫、1组遇水膨胀止水条、1组三元乙丙橡胶密封垫质量不合格按不合格品退场处理，经复核不合格材料

未使用到实体工程，针对不合格材料已在监理见证下进行退场处理。

2. 同步注浆、管片混凝土抗压强度检验评定情况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附录 C 和附录 E 进行质量评定，同步注浆、管片混凝土抗压强度检验评定结果如下：

同步注浆抗压强度检验评定成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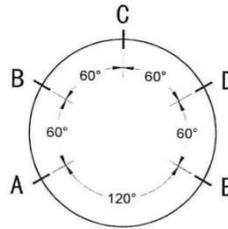
检测单位	强度等级	取样组数 (n)	最大值 (MPa)	最小值 (MPa)	平均值 (MPa)	标准差 (MPa)	离差系数	强度保证率 P	评定结果
施工自检	M2.5	50	3.8	3.0	3.2	0.19	0.06	99.9	合格

预制管片混凝土抗压强度检验评定成果表

检测单位	强度等级	取样组数 (n)	最大值 (MPa)	最小值 (MPa)	平均值 (MPa)	标准差 (MPa)	离差系数	强度保证率 P	评定结果	备注
施工自检	C55	69	66.0	56.4	61.3	2.60	0.04	98.8	优良	广东奔达建材实业有限公司
	C55	168	65.4	57.3	60.0	2.75	0.03	99.4	优良	中电建南方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3. 实体检验

根据珠三角综合字(2021)第44号《关于全线盾构隧洞管片壁后注浆密实性检测的建议》文件要求，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采用地质雷达设备对盾构管片与地层间注浆填充密实性情况进行检测，检测位置沿隧洞走向布设5条纵向测线，横断面测线定位按下图所示。



具体检测结果为：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盾构管片与地层间注浆填充密实，注浆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4. 施工监测

(1) SZ01#~SZ02#隧洞(SZ29#-SZ29-1#隧洞) (桩号 SZ6+954.141~SZ10+391.860), 地表监测断面布设, 按照方案及规范和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有关图纸要求: 监测断面间距 $\leq 30\text{m}$, 每个监测断面布设 5 个测点, 依次布设在线路左、中、右及线路两侧布设(盾构隧洞周边按照隧洞结构边线 3 倍洞径范围内进行监测点布设)。盾构区间监测过程中监测数据都在设计允许范围内(地面隆起不大于 10mm, 地面沉降变化率不大于 $\pm 4\text{mm/d}$ 累计沉降值不大于 30mm), 监测数据趋势稳定, 此区段未发生沉降突变。现已贯通。目前已停止地面监测。

仪器选用徕卡 TS16 全站仪, 测角精度 $\pm 1''$, 测距精度 $\pm 1\text{mm}+1.5\text{ppm}$, 仪器在检定周期内。

工程部位	盾构隧洞贯通面						
	相向开挖长度 (含支洞在内) km	限差 (mm)		实测 (mm)			隧道长度
		横、纵向	竖向	横向	纵向	竖向	
<5	± 100	± 40	-23.5	13.9	-4.9	3412.9m	
5~10	± 150	± 56	/	/	/	/	

(2) 安全监测单位测量监测复核情况

SZ01#~SZ02#隧洞(SZ29#-SZ29-1#隧洞) 目前测缝计测值在 $-0.48\text{mm} \sim 2.20\text{mm}$ 之间; 渗压计测值在 $27.0\text{kPa} \sim 162.7\text{kPa}$ 之间; 钢筋计测值在 $-10.72\text{MPa} \sim -4.11\text{MPa}$ 之间; 土压力计测值在 $0.14\text{MPa} \sim 0.21\text{MPa}$ 之间; 螺栓应力计测值在 $-508.93 \mu \varepsilon \sim 972.89 \mu \varepsilon$ 之间; 监测仪器测值正常, 测值处于较低水平, 测值变化符合一般规律, 现场巡视检查未发现异常, 隧洞结构安全。

对 SZ01#~SZ02#隧洞(SZ29#-SZ29-1#隧洞) 按规范要求开展轴线复测,

复测内容包括洞内导线控制点复核、水准高程复核以及成型管片姿态复核，共外业复核 5 次。检查施工方导线控制点 28 个，与土建单位成果比较，横向较差在-20.0mm~31.9mm 之间；检查施工方水准点 71 个，与土建单位成果比较，水准高程较差在-1.2mm~0.6mm 之间；成型管片姿态检查 205 环，与设计轴线比较，平面偏差在 3mm~59mm 之间，高程偏差在-38.5mm~18.5mm 之间。所有复测成果均满足规范限差要求。

(3) 三维扫描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已完成隧洞内三维激光扫描，数据已顺利拼接完成，与设计体型数据比较偏差在允许误差内。

5. 施工单位自评结果

本分部工程包含 114 个单元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单元工程 114 个，优良率 100%；重要隐蔽（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1 个，该单元评定为优良。原材料、中间产品质量全部合格；混凝土试件质量评定优良；砂浆试件质量评定合格。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施工单位自评该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6.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本分部工程包含 114 个单元工程，已全部施工完成，全部合格，合格率 100%；其中优良单元工程 114 个，优良率 100%；重要隐蔽（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1 个，该单元评定为优良。原材料、中间产品质量全部合格；混凝土试件质量评定优良；砂浆试件质量评定合格。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事故。监理单位复核本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7. 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分部工程质量评定等级经施工单位自评为**优良**，监理单位复核为**优良**，项目法人认定为**优良**，验收工作组同意验收，本分部工程质量等级为**优良**。

六、验收遗留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遗留问题。

七、结论

本分部工程的 114 个单元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及合同约定全部完成，114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其中优良单元工程 114 个，优良率为 100%。始发单元为重要隐蔽单元工程，评定为优良。各种原材料、中间产品质量全部合格；混凝土抗压强度检验评定为优良，砂浆强度检验评定质量合格；施工期间安全监测各项指标稳定，无异常，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验收资料齐全。

本分部工程未发生质量事故，未发生需备案的质量缺陷。

验收工作组成员一致同意 SZ01#~SZ02#隧洞掘进 (SZ29#-SZ29-1#隧洞掘进) 分部工程通过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优良**。

八、保留意见（保留意见人签字）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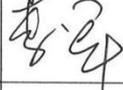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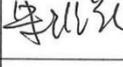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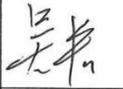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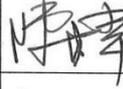
九、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注：本签字栏及签字表应作为验收鉴定书的一部分。

表 8-1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

SZ01#~SZ02#隧洞掘进(SZ29#-SZ29-1#隧洞掘进)分部工程验收
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ZSJGCD2-02-03)

序号	验收组 职务	姓名	单位(全称)	职称	签字
1	组长	石文广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	成员	杨建喜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3	成员	耿爽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4	成员	李军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5	成员	朱维花	广东省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6	成员	吴君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监理 06 标	高级工程师	
7	成员	周凯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施工监理 06 标	工程师	
8	成员	陈发勇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高级工程师	
9	成员	刘占国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	高级工程师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注：本签字栏及签字表应作为验收鉴定书的一部分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

表 G-1

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评定表

编号: ZSJGCD2-02-03

单位工程名称	SZ01#~SZ02#盾构区间 (29#~29-1#区间)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部工程名称	SZ01#~SZ02#隧洞掘进 (SZ29#-SZ29-1#隧洞掘进)	施工日期	自 2020 年 6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分部工程量	盾构掘进: 3412.9m, 管片拼装: 2272 环	评定日期	2021 年 11 月 30 日			
项次	单元工程种类	工程量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备注
1	盾构掘进与管片拼装	盾构掘进: 3412.9m 管片拼装: 2272 环	114	114	114	
2	/	/	/	/	/	
3	/	/	/	/	/	
4	/	/	/	/	/	
合 计			/	114	114	优良率 100%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盾构掘进: 30m 管片拼装: 20 环	1	1	1	优良率 100%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		项目法人认定意见		
<p>本分部工程的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优良率为 100%,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及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1 个, 优良率为 100%。原材料质量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合格, 混凝土试块质量: ≥ 30 组优良, < 30 组\angle, 砂浆试块质量 ≥ 30 组合格, < 30 组\angle, 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制造质量\angle, 机电产品质量\angle。质量事故及质量缺陷处理情况: 未发生质量事故, 无达到备案条件的质量缺陷。一般质量缺陷已经按照批复方案及时处理。</p> <p>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优良 评定人: 范建东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宇 2021 年 12 月 1 日</p>		<p>复核意见: 本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优良率 100%。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及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1 个, 优良率 100%。原材料质量合格, 中间产品质量合格, 混凝土试块质量合格, 砂浆试块质量合格, 金属结构及启闭机制造质量合格, 机电产品质量合格。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优良。</p> <p>监理工程师: 周天一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总监或副总监: 吴长 2021 年 12 月 29 日</p>		<p>认定意见: 同意 监理单位复核意见。</p> <p>分部工程质量等级: 优良</p> <p>现场代表: 朱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技术负责人: 陆 2021 年 12 月 29 日</p>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p>核定(备)意见: 经审核, 资料基本齐全, 验收结论明确, 同意核备。</p> <p>核定(备)人: 尹 2022 年 1 月 21 日</p>					<p>负责人: 陆 2022 年 1 月 21 日</p>
<p>注: 分部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 由项目法人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备。大型枢纽工程主要建筑物的分部工程验收的质量结论, 由项目法人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p>						

业绩证明

完工证明

兹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承担了我单位的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2 标（项目名称）（下称本工程）建设工作。基本情况如下：

1、本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

2、本工程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3、合同金额为 ¥784020697.8 元。

4、本工程概况：本工程属一等大(1)型工程，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是国务院部署的 172 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之一，工程输水线路总长 113.1 千米，是迄今为止广东省历史上投资额最大、输水线路最长、受水区域最广的水资源调配工程。

5、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承担本工程的主要工作有（1）钻爆法隧洞长 6.96km（桩号 SZ0+0~SZ6+954.141），隧洞内径为 4.8m，底部设置宽 2.5m 的行车道，采用现浇后张无粘结预应力混凝土衬砌结构，预应力混凝土衬砌厚度 450mm，混凝土强度等级 C50，抗渗等级 W12，预应力衬砌混凝土内设钢绞线，钢绞线为高强度低松弛无粘接钢绞线，钢绞线强度 $f_{ptk}=1860MPa$ ，采用 4 根 $\phi 15.20$ （1×7）双层双圈布置，在 SZ0+000.000 至 SZ4+588 段沿管道轴向中心距为 500mm，工作压力 0.7MPa，在 SZ4+588 至 SZ6+954.141 段沿管道轴向中心距为 400mm，工作压力 0.9MPa，环锚支撑变角张拉，环锚锚板锚固端和张拉端各设 4 个锚孔，4 根钢绞线从锚固端起始沿衬砌分内外层环绕 2 圈后进入张拉端，预留内槽口长度 1.4m，中心深度为 0.23m，宽度 0.25m，采用锚具型号 HM15-4。（2）单线 $\phi 6000$ 盾构隧洞长 3.21km（桩号 SZ6+954.141~SZ10+162.179），采用泥水盾构，外衬采用预制 C55W12 预制钢筋混凝土管片，外径为 6m，内径 5.4m，衬砌管片厚 0.3m，衬砌环宽 1.5m。内衬采用 DN4800 钢管，材质 Q345C，壁厚 22mm，钢管设加劲环，材质 Q345C，环高 0.12m，环宽 24mm，间距 2.0m，内衬钢管与管片之间回填 C30 自密实混凝土。（3）调压井（桩号 SZ0+106）1 座，内径为 12m，井深（基坑）59m；工作井 2 座，分别为 SZ01# 工作井桩号 SZ6+954.141 和 SZ02# 工作井桩号 SZ10+162.179，矩形，29m×16.5m，基坑深 35.65m；均采用钢管内衬；井均采用地下连续墙（厚度 1.0m~1.2m，平均深度为 35m）进行围护。（4）1 条检修交通洞（罗田检修交通洞长 348m，桩号 SZ3+958.785）为钻爆法隧洞，断面为城门洞型，钢筋混凝土衬砌后的净断面尺寸为 5.6m×4.1m（宽×高）。本标段共有 3 条检修道路。其中，罗田泵站进场道路位于罗田林场内，路宽 6m、长 1.92km，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罗田检修交通洞检修道路长 1.08km、SZ01# 工作井检修道路长 0.502km，按双车道进行设计，道路宽度为 7.0m，公路每侧设置 0.5m 宽的路肩。路面采用 250mm 厚水泥混凝土路面，基层采用 200mm 厚 6% 水泥稳定碎石，底基层采用 200mm 厚级配碎石；均为场内三级道路标准。（5）不良地质情况主要有洞身通过地下涌水段、岩石断层及破碎段、岩溶发育段、塌方段。（6）智慧工程主要包括安全管理、文明工地管理、数字工地建设、智慧监管，并配合使用智慧建管平台环境下的 BIM+GIS 平台、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信息系统等，满足数据填报、信息反馈等要求。

6、工程进度按计划工期推进，工程质量优良，现场文明施工优良，合同履约良好。

7、我单位联系人：张思远（姓名），电话：18821643925（手机）。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广东粤海珠江三角洲供水有限公司（盖章）



5、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施工）

编号：绍市轨道（施工类公开）202001001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项目，于2020年1月16日在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经评标委员会综合评议推荐，并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决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按下述中标结果与招标人签订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		工 程 规 模 指 标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起于镜湖新区越西路，终于越兴路，线路主要沿洋江路敷设，线路全长10.792km，均为地下线。共设9座，2号线一期工程总投资额为102.14亿元。		
招标人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签约期限	请于2020年 月 日之前签署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承包内容概要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含设备安装配合、装修配合、验收、缺陷责任期修复、保修期保修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文件《技术标准和需求》。					
承包方式	施工总承包	质量目标	符合国家、地方相关技术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	工期	1003个日历天	
中 标 价 (万元)	总 价		其中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费			
	65171.2825		1194.6421			
	关于变更范围的约定：引起变更的原因对工程变更分为以下三类： （一）设计类变更（详见招标文件）； （二）施工类变更（详见招标文件）； （三）其他因素（详见招标文件）； 不可预见因素：系指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外部因素变化等引起的工程变更。上述因素引起的工程变更，勘察、设计、监理或施工单位均可根据工程建设的需要提出变更事由，必须经设计方审核后，由设计方向发包人提出变更申请。					
施工项目部管理人员配备						
姓名	岗位	注册证书号（岗位证书号）		手机		
刘培玉	项目负责人	青163141500769		15250839857		
王正庆	技术负责人			13871553235		
						

注：本通知书发送有关部门及中标人，作为办理后续程序的依据，本表一式十份。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
建施工 (SXGD2-TJSG-04 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甲方):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乙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3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 标段）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 标段）。

2.工程地点：浙江省绍兴市。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浙发改设计[2019]99 号。

4.资金来源：自筹。

5.工程内容：详见图纸、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和要求》。

6.工程承包范围：

（1）永久工程

①越王路车站和袍江两湖车站围护结构、主体结构、二次结构、附属结构（出入口通道等）及防水等施工，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和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主体隧道结构、附属结构（联络通道、泵站等）及防水、车站装修前的离壁沟等施工；

②包括但不限于机电、市政公用设施、管网、屏蔽门、人防等的预埋件、预留孔洞，以及防流、变电所、通信信号、防雷系统的接地网工程（包括接地网测试）；

③除市政公用管线外的周边单位用户管线迁改及恢复工程；

（2）临时工程

①绿化迁移，包括树木（乔木、灌木、地被等）迁移、树枝清理、树根挖除、树穴填平等。

②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场地平整及余土外运；

③负责自来水、污水、电力、燃气、通信等管线迁改引起的占道手续办理、临时围挡和交通导改的实施、弃土外运、道路及周边环境恢复，以及管线迁改的总体统筹协调；

④大临设施；

⑤施工接水、场内施工用水及临时排水措施；

⑥施工接电、场内施工用电；

⑦施工影响范围内的建筑物、构筑物、管线保护及监测等；

⑧工程影响范围内的交通疏解临时道路及交通组织（含场内、交改影响范围及外围所需交通设施），场内施工便道；

⑨施工影响范围内涉及到的道路、建筑垃圾、交通设施、路灯（景观灯）、治安监控（仅杆件移位）、道路排水设施、公共自行车站、公交车站、警亭、书报亭、广告牌（灯箱）、消防栓、垃圾桶、公共座椅、景观石、蔬菜大棚、苗圃果园（不限于此）地面附属物的拆除、迁移等；

⑩工程范围内公用管线和市政管线迁改后，对施工有影响的废弃管线的拆除、弃置、封堵工作；

⑪工程范围内各种原因引起路面、市政设施（含井盖）、桥梁破坏（如各类管线迁改、施工车辆超载、不文明施工）后的恢复工作（满足施工期临时交通通行）；

⑫工程施工影响范围内的道路及市政设施的养护、维修、保洁工作；

⑬接水、接电、交通疏解、管线迁改、临时硬化地面及项目临时驻地建设等临时工程的施工、维修、养护及拆除等；

⑭由于工程需要对污水、雨水管等进行临时性强排措施；

⑮智能交通设施（含交通信号灯、交通信号控制系统、交通违法监测系统《电子警察》、道路交通监视系统等设施）的拆除、迁移及安装、维护，施工期间临时灯架及维护等；

⑯高点视频交通监控系统安装、维护；

⑰可能遇到漂石、条石、木桩、构筑物、锚杆、桥桩、已拆除房屋桩基等地下障碍物处理；

⑱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及时拆除冠梁、支撑梁、盖板、围护结构的拆除（指破除至路面或规划场平设计标高以下 1.5m）、管线施工遇到的围护结构的拆除等，恢复场地原貌，完工清场；

⑲河道临时回填及恢复。

注：下列工程的施工另行发包，不包括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①车站及附属结构装修工程；

②自动扶梯及电梯安装工程；

③车站自身综合管线及安装工程；

④车站内供电、通信、信号、接触网等安装工程；

⑤工程施工影响范围内的自来水、污水、电力、燃气、通信等市政公用管线的迁改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实施。

⑥本工程规划红线及施工影响范围工程完工后的永久道路及环境恢复工程(含路灯、智能交通、交通设施、标志标线标牌、绿化等)。

⑦越王路站一期市政配套施工（包括部分一期交改道路、一期管线迁改配合、部分绿化迁移）已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实施，不在本次招标范围，承包人需统筹协调与前期施工单位的关系，做好过程监督，严把质量关。

⑧材料试验检测单位由发包人另行委托。

（3）施工设备

为完成本工程所有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需要的一切机械设备，均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二、合同工期

本项目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00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计划开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

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工期：工期开始以开工令为准，工期完成时间以合同计划完成时间为准，因甲方原因造成实际竣工时间延误的，总工期以工期变更指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陆亿伍仟壹佰柒拾壹万贰仟捌佰贰拾伍元（¥651712825）；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玖拾肆万陆仟肆佰贰拾壹元捌角肆分（¥11946421.84）；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肆拾叁万贰仟叁佰壹拾肆元肆角捌分（¥26432314.48）。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负责人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刘培玉。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及合同优先顺序：

- （1）合同协议书（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会议纪要）；
- （2）中标通知书；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9）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遗、答疑等补充文件；

(10) 投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文件;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绍兴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承包人按约定提交履约担保,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贰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拾 份,承包人执 拾 份。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组织机构代码: /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竣工验收报告

附件 17

绍兴市轨道交通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土建施工 (SXGD2-TJSG-04 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

绍兴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中心制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 一期工程土建施工 (SXGD2-TJSG-04标段)	建设单位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	65171.2825万元	施工许可证号	330600202004280102
结构类型	箱型结构/预制混凝土管片	规划许可证号	330602202000022(越王路站) 330602202000023(袍江两湖站) 330602202100026(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
开工日期	2020.4.30	竣工验收日期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上海市城市建设设计研究 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审查结论	合格
勘察单位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
设计单位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 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 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甲级
施工单位(总包)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 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施工总承包特级
主要分包单位	/	资质等级	/
<p>工程概况:</p> <p>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项目主要承建共2站2区间的施工内容,主要包含: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p> <p>越王路站位于洋江路与越王路交叉口处,横跨越王路,沿洋江路北侧东西向布置,为地下两层钢筋混凝土箱型结构,车站设有2组风亭,4个出入口,其中A号出入口顶出。主体围护结构设计范围里程:SK27+056.790~SK27+298.790,车站有效站台中心里程SK27+153.790,车站基坑净长243.6m,净宽19.70~24.9m,标准段基坑深约16.7~17.1m,西端头井基坑深约18.3m、东端头井基坑深约18.7m,基坑采用明挖顺作法施工。</p> <p>袍江两湖站位于绍兴市越城区,为地下两层(局部三层)钢筋混凝土箱型结构。车站基坑净长287.6m,净宽21.7~27.8m,标准段基坑深约17.3~17.6m,东/西端头井基坑</p>			

深约 19.06m、18.91m，换乘段基坑深约 26.41m，基坑采用明挖顺作法施工。换乘段区域围护结构采用 1200mm 厚地下连续墙，沿基坑深度方向设置 7 道支撑+1 道换撑，其中第一/五道为钢筋混凝土支撑，其余为直径 800mm 钢支撑；其余均采用 800mm/1000mm 厚地下连续墙，沿基坑深度方向设置 5 道支撑，其中第一道为钢筋混凝土支撑，其余为直径 609/800mm 钢支撑（联络线加宽段局部第三道采用钢筋砼支撑）。

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位于绍兴市袍江工业园区，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左线起讫里程 XK25+860.911-XK27+056.790，区间存在长链 0.027m，长度为 1195.906m；区间右线起讫里程 SK25+860.911-SK27+056.790，长度为 1195.879m；隧道埋深范围约 9.5-17.3m 地处于宁绍平原。线路自越王路站小里程始发主要沿洋江东路进行敷设，呈东西向设置，经过越东路与洋江路交叉路口沿洋江东路到达袍中路站。区间下穿陶洋江（东侧为大片农田，西侧为草莓采摘园，下穿宽度达 168m），自越东路交叉口至袍中路口盾构两侧高楼林立，侧穿绍兴华特电子有限公司大楼、绍兴雪花机电有限公司、绍兴新华数码印刷技术有限公司、一重集团绍兴重型机床有限公司大楼。隧道区间线路纵断面大体呈“v”字坡，最小纵坡 2%，最大纵坡 24%，区间最小曲线半径为 4000m。

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左线起讫里程 SK27+375.126~SK28+111.598，区间存在长链 0.895m，长度为 737.367m；区间右线起讫里程 SK27+375.126-SK28+111.598，长度为 736.472m；隧道埋深范围约 9.7-15.3m，地处于宁绍平原。线路自越王路站大里程始发主要沿洋江东路进行敷设，呈东西向设置，途径恂南村后下穿洋江泾到达至袍江两湖站。区间北侧为大片农田及一个小村庄（恂南村），南侧为大片葡萄采摘园及农田，周边无大中型建筑物。区间下穿洋江泾平面宽度达 50m 左右。隧道区间线路纵断面大体呈“v”字坡，最小纵坡 2%，最大纵坡 24%，区间最小曲线半径为 1500m。区间在上行线里程 SK27+583.6925（相应下行线里程为 XK27+583.6925）处设置联络通道及泵房，长 14m。联络通道及泵房位于洋江路北侧农田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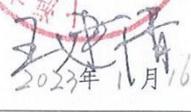
本工程验收范围：越王路站（含附属）、袍江两湖站（含附属）、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

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 (1) 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袍中路站~越王路站区间、越王路站~袍江两湖站区间施工图纸；
- (2) 《城市轨道交通技术规范》(GB50490-2009)；
- (3)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DBJ33/T1276-2022)；

<p>(4)《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50010-2010)(2015年版);</p> <p>(5)《地下铁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99-2018);</p> <p>(6)《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15);</p> <p>(7)《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p> <p>(8)《地下工程防水技术规范》(GB50108-2008);</p> <p>(9)《钢筋焊接及验收规程》(JGJ18-2012);</p> <p>(10)《钢筋机械连接技术规程》(JGJ107-2016);</p> <p>(11)《城市轨道交通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911-2013);</p> <p>(12)《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DBJ33/T1276-2022);</p> <p>(13)《盾构法隧道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446-2017);</p> <p>(14)《盾构隧道管片质量检测技术标准》(CJJ/164-2011);</p> <p>(15)《预制混凝土衬砌管片》(GB/T22082-2017);</p> <p>(16)《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p> <p>(17)《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2-2018);</p> <p>(18)《地下防水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08-2011);</p> <p>(19)《建筑基坑支护技术规程》(JGJ120-2012);</p> <p>(20)《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验收制度(暂行)》等上级单位相关文件;</p> <p>(21)《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轨道交通土建工程质量验收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绍市轨道(2020)43号)。</p>
<p>工程竣工验收程序:</p> <p>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建设单位收到施工、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质量合格文件》→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制定验收方案→约定竣工验收时间、地点及竣工验收人员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及时提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p>
<p>工程竣工验收内容:</p> <p>参建各方分别汇报工程履约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情况→验收组人员审阅参与各方工程档案→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工程使用功能试验→验收组人员评价并形成竣工验收意见。</p>
<p>施工、勘察、设计、监理质量验收结论:</p> <p>验收合格。</p>

<p>规划、消防、环保、城建档案等验收结论：</p> <p>验收合格。</p>
<p>工程施工及试运行发现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p> <p>缺陷已完成整改。</p>
<p>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及运行指标情况及结论：</p> <p>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合格，运行指标正常，验收合格。</p>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从工程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过程均符合基本建设程序。</p>
<p>对勘察单位的评价：</p> <p>勘察单位达到了预期的目的，提交了可作为绍兴市城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SXGD2-TJSG-04标段）施工的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符合质量及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实物质量与勘察报告内容相符。</p>
<p>对设计单位的评价：</p> <p>设计单位质量行为符合合同约定及标准、规范要求，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规范，对设计变更或技术核定予以认可，工程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有关设计文件情况，工程竣工实测沉降量控制在设计允许最终沉降值以内。</p>
<p>对施工单位的评价：</p> <p>施工单位质量行为符合合同约定及标准、规范要求，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规范，已及时整改缺陷问题，工程实物质量符合设计图纸及强制性标准、规范。</p>
<p>对监理单位的评价：</p> <p>监理单位质量行为符合合同约定及标准、规范要求，严格执行强制性标准、规范，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达到竣工标准，工程质量核定等级与现行标准相符，已完成对工程质量缺陷的处理并进行跟踪检查和验收。</p>
<p>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含各单位工程质量等级）：</p> <p>经建设单位组织验收，本工程符合下列要求：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工程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工程质量合格。</p>
<p>工程竣工验收结论：</p> <p>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同意使用。</p>

验收小组成员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组长	宋跃均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部长	
	副组长	宣伟琳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业主代表	
		李康明	绍兴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安全部	
	验收组成员	杜昊璇	上海市隧道工程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王红星	浙江华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恩东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赵庚群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信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鸥	浙江久正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琛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正庆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刘占国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总监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法人代表:  2023年1月16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3年1月16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3年1月16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法人代表:  2023年1月16日		 (公章) 法人代表:  2023年1月16日			

附表 4

获奖一览表（上限5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时间	授奖机构	其他
1	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右江百色水利枢纽工程	2021年1月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2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云南澜沧江黄登水电站	2023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3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成都轨道交通18号线工程	2021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4	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武汉市轨道交通蔡甸线工程	2023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5	2018-2019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四川雅砻江锦屏一级、二级水电站工程	2019年12月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6	质量安全综合得分第一名	福田区第七期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三批)	2021年3月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注：1、已获奖项证明资料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其时间以发证时间为准。

2、如为联合体，则联合体牵头单位或联合体成员单位提供均可。

证书



右江百色水利枢纽工程

荣获第十八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获奖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
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云南澜沧江黄登水电站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参建的成都轨道交通18号线工程 荣获
2020-2021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施工总承包的武汉市轨道交通蔡甸线工程 荣获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特发此证。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

通报

2021年第1期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编 2021年1月27日印发

为进一步提升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水平,严格落实市水务局“择优、创优、严管、重罚”的有关要求,降低在监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质量安全事故风险发生概率,调动参建单位加强质量安全生产意识,切实改善福田区在监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状况,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委托第三方评估单位于2021年1月完成了第一期在监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工作,现将评估结果通报如下:

一、监督项目基本情况

按照《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关于印发福田区水务工

程质量安全评估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要求，评估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统一的质量安全检查评价标准、方法和流程，分别对 15 个福田区在监水务工程项目（标段）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实体与外观质量、现场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等方面进行了质量安全联合检查。检查评估结果表明，被评估项目（标段）大部分参建单位均认真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程规范和强制性条文，按照设计文件相关要求有序施工，工程质量安全状况总体处于受控状态。

本期评估项目(标段)施工单位质量安全综合平均得分为 89.79 分，质量平均得分为 89.09 分，安全平均得分为 90.61 分，均达到了“良好”标准，其中福田区第七期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三批）、福田区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工程、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9 年部分）、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景观提升工程（示范段）、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二标）、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一标）、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一标）、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迁改及桩基工程（河口-福民路）、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二标）等 9 个项目质量安全综合得分均突破 90 分，达到“优秀”标准。本期评估项目的质量安全综合得分均达到“良好”以上，表明在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工作的持续开展和质量安全“红黑榜”的建立，营造了争先创优的良好水务建设市场环境，有效促进了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水平的提升。

虽然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水平整体有明显提升，但评估结果表明我区在监水务工程质量安全水平还有较大提升空间。部分被评估项目（标段）在质量安全管理行为、现场质量和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仍存在一些问题：如钢筋制作与安装工艺不满足设计要求、安全防护措施不到位等质量安全“通病”。

二、评估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本期评估检查共发现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问题 406 项（其中质量管理行为占 199 项、安全管理行为占 207 项）。现场评估完成后，评估单位当场向参建各方责任主体进行了反馈，福田区质监站根据评估结果及时下发了预警和整改通知书等监督文书，责令有关责任单位尽快整改落实。存在的主要问题如下：

（一）部分项目管理行为有待规范。

1. 专项施工方案未及时上报、未按要求编制检测方案、质量验收资料滞后于工程实际进度、施工日志记录不全；
2. 施工方案关于临时用电专项方案编制不完善；
3. 缺失技术人员学习设计交底的相关资料；
4. 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评估期间未到岗履职；
5. 未执行落实“三检”制度、施工方案缺少质量通病控制措施及成品保护、施工计划缺少计算书、未落实见证送检制度；
6. 机械设备进场报审滞后、机械合格报告未收集归档、进场材料未及时报审及送检、材料试验台账未及时更新。

（二）部分项目实体质量有待提高。

1. 现场管道沟槽回填局部未分层夯实；
2. 雨水井井壁抹灰不平顺、雨水篦底部未抹面、局部井壁未抹灰、井壁接合处通缝且底部杂物未及时清理、雨水篦子底部基础未铺设 100mm 厚度的 C15 混凝土垫层；
3. 施工现场部分安装的钢筋存在锈蚀；
4. 原材料：水泥、防水涂料、蒸压加气砼砌块未进行自检；
5. 砌筑抹面未压光；
6. 压力补水管道焊缝不饱满、不平顺且有焊渣；焊缝未按设计要求进行无损探伤、排水管道没有按图纸铺 150mm 厚中粗砂垫层；
7. 钢筋绑扎保护层厚度不足、板底砼局部未凿毛。

(三) 部分项目安全文明施工亟待加强。

1. 现场个别二级电箱门不方便打开、电箱门与箱体电气连接用 PE 线代替、配电箱内使用民用插座，不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保”要求、配电箱巡查记录不完整；
2. 施工围挡设置不连续、临边防护部分缺失；
3. 移动式脚手架作业层未安装防护栏杆、作业层脚手板未铺满；
4. 受限空间管理不到位：未配备通讯报警器材、未设置受限空间警示标识等，且有限空间作业未严格执行“先通风、再检查、后作业”要求；
5. 现场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帽、高处作业人员未佩戴安全带、洞口和临边防护缺失、上下基坑采用简易竹梯，不稳固等；

6. 施工现场管线保护不到位：电缆线沿地明敷、未采取保护措施；

7. 圆盘锯防护罩缺失、电焊机缺少防护罩等；

8. 现场裸露土未 100%覆盖、场内部分泥土流到原状排水沟内、临时堆土区域位置未设置拦挡措施。

三、通报表扬和批评

根据本期评估结果，对质量安全综合得分前 2 名的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给予通报表扬；对质量安全综合得分后 2 名的代建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给予通报批评（详见附件）。

四、下一步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切实抓好整改落实。

各参建单位对评估检查发现的问题要高度重视，加强日常宣贯工作，切实抓好整改落实工作。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施工质量检验制度，严格工序管理，做好分项、分部工程和隐蔽工程的质量检查和记录。各相关责任主体要采取有效措施，认真对照、逐条整改，切实消除质量缺陷和安全隐患。同时针对检查评估中重复出现的质量安全通病，各参建单位要认真归纳总结、举一反三，健全相关制度并严格落实，从根本上规范质量安全管理行为，避免类似问题重复出现。

（二）落实责任，强化后续监管。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

定加强监管，依法办理分部（子分部）工程验收手续，未经施工质量评定或评定不合格的项目，不得组织阶段验收或竣工验收，未经阶段（中间）验收的项目，不得进行后续工程施工等；项目法人（建设单位）应按照规定对排名靠后的有关责任单位进行履约评价及风险警示，并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和制度申报行政处罚和不良记录认定，并建议建设单位对质量安全评分靠后的施工、监理单位的主要负责人按有关要求约谈；福田区水务质安监站将进一步加大对排名靠后项目的监督检查频次与力度，从严惩处违法违规行为；同时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加大对各项目工程实体质量和工程质量责任主体履职及工程验收（含分部/子分部）情况监督检查力度。

（三）加强工程安全监管，确保岁末年初施工安全。

各参建单位要深刻认识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针对评估发现的安全问题要高度重视，同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全面梳理本单位水务安全生产工作存在的薄弱环节，从思想认识、组织领导、责任措施等方面真正把安全生产摆在突出位置，细化隐患排查，完善防范措施。重点整治建筑起重机械、深基坑、沟槽开挖、高支模、脚手架、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隐患，严格落实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六不施工”要求，切实做好施工现场安全风险管控，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 附件：1.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代建单位
2.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监理单位
3.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施工单位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2021年1月27日



附件一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代建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代建单位	评分	排名	备注
1	福田区第七期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三批）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联合单位	92.95	1	
2	福田区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工程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联合单位	92.37	2	
3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水质提升工程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91.4	3	
4	广深高速排水沟（福田段）生态环境整治工程及福田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小区整治工程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37	4	
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三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8.26	5	
6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二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7.79	6	
7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一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6.97	7	
8	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9年部分）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等联合单位	85.82	8	
9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一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4.94	9	
10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二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83.90	10	
11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景观提升工程（示范段）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2.16	11	
12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迁改及桩基工程（河口-福民路）	中冶华天南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81.50	12	

13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二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7.83	13	
14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一标)	深圳市利源水务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77.66	14	
15	新洲河风塘河生态补水工程	深圳市福田区水务局	/	15	不参与

注：新洲河风塘河生态补水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不参与评分排名。

附件二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监理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监理单位	评分	排名	备注
1	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9年部分）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4.59	1	
2	福田区第七期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三批）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94.42	2	
3	福田区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工程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93.10	3	
4	广深高速排水沟（福田段）生态环境整治工程及福田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小区整治工程	深圳市佳安特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0.45	4	
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三标）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0.17	5	
6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二标）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9.83	6	
7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一标）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9.12	7	
8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一标）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8.87	8	
9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水质提升工程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88.66	9	
10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二标）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7.00	10	
11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二标）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4.42	11	

12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一标)	深圳天邦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4.14	12	
13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景观提升工程(示范段)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83.29	13	
14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迁改及桩基工程(河口-福民路)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82.19	14	
15	新洲河凤塘河生态补水工程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80.79	15	

附件三

福田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评估评分（施工单位）

序号	项目名称	施工单位	总评分	总排名	备注
1	福田区第七期优质饮用水入户工程（第三批）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95.61	1	
2	福田区莲塘尾片区供水加压泵站工程	深圳市天健坪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4.20	2	
3	福田区易涝风险区整治工程（2019年部分）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93.19	3	
4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景观提升工程（示范段）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92.58	4	
5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二标）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92.29	5	
6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一标）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2.12	6	
7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新洲片区（一标）	汕头市建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1.73	7	
8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迁改及桩基工程（河口-福民路）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0.38	8	
9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北片区（二标）	青岛三利中德美水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21	9	
10	广深高速排水沟（福田段）生态环境整治工程及福田区排水管网正本清源查漏补缺小区整治工程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9.79	10	
11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二标）	新地环境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海明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8.99	11	

12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三标）	山东华立供水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东远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4.79	12	
13	福田区居民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提标改造工程-福东南片区（一标）	上海熊猫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84.60	13	
14	新洲河流域水环境提升工程-水质提升工程	广东亿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4.20	14	
15	新洲河风塘河生态补水工程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2.14	15	

送：局领导、监察队、综合部、工程部和各参建单位。

联系电话：83920669

附表 3

拟派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一览表

姓名	靳景润	年龄	38			
工作年限	15	学历	本科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职称	高级工程师			
12 个月社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5 年同类项目业绩（上限 2 项）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在该业绩 担任岗位	备注
1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本标段包括31.017km的主洞(包括TBM开挖洞段和钻爆法开挖洞段)、1.473km的双三3#支洞、270m的1#风井(净直径为3.5m)、191m的2#风井(净直径为3.5m)、2#道路、3#道路及4#道路、砂石加工系统	72202.36	2017年 1月10日	项目副经理	已调离该项目
2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10标段	两站两区间土建工程施工,车站为地下站,车站面积及形式:省政府站总建筑面积8192m ² ,为双层岛式车站,暗挖法施工;衡山路站总建筑面积8444m ² ,为双层岛式车站,明挖法施工。区间双线长度4439.214m,均为盾构法施工(隧道直径6m)。	57005.38	2015年 10月	项目副经理	已调离该项目

证明材料:

(1) 施工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施工范围、项目总投资、合同额、签订时间、盖章页、体现其为项目经理的部分,合同未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业主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备查。

(2) 业绩证明资料须能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项目经理姓名的须提供建设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或能体现该项目经理的任职情况的施工许可证,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

注:

注: 1、施工合同或施工许可证中项目经理签字项目经理姓名不一致的,需提供项目经理更换证明文件,如未提供的,不予计取。

2、履约证明的工程名称与施工合同的工程名称不一致的(工程名称有细微差别,但可明显判断为同一项目的除外),需提供其为同一项目的证明文件。

1、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所递交的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柒亿贰仟贰佰零贰万叁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72202.3578 万元)。

工 期：2145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梁国辉。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 241 号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协议书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合同编号: SS025/JA011/Z03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SS025/JA011/Z03

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已接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二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二、本合同文件的构成及解释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已澄清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含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条款；
- 7、图纸；
- 8、招标文件；
- 9、投标文件；
- 10、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合同承包内容

本合同工程位于新疆奇台县境内，施工期可修建进场道路连接至现有公路。对外交通运输以公路运输为主。本合同工程包括 31.017km 的主洞（包括 TBM 开挖洞段和钻爆

法开挖洞段)、1.473km 的双三 3#支洞、270m 的 1#风井 (净直径为 3.5m)、191m 的 2#风井 (净直径为 3.5m)、2#道路、3#道路及 4#道路。本合同工程主洞采用 1 台 TBM (发
包人代购) 施工, 根据地形地质及施工分段规划, 其中 TBM 有两个施工段。

四、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柒亿贰仟贰佰零贰万叁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72202.3578 万元)。其中: 分类分项工程 59530.4466 万元, 措施项目 4671.8372
万元, 备用金 8000 万元, 详见本合同后附的《投标报价汇总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
单计价表》和《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2、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分类分项工程清单项目采用固定单价不变承包方式; 措施
项目清单中的进场费、退场费、临时设施费等为固定总价不变承包方式; 安全生产、文
明施工措施费为总价承包方式。

2.1 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应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各
具体工程项目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中, 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2 非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的各项安全保护措施所需的费用, 在《工程
量清单》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 经监理人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检查确认实施情况后, 由发
包人根据实施情况按项审批支付。

2.3 非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的各项文明施工措施所需的费用, 应在《工程量清单》
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 经监理人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检查确认实施情况后, 由发包人根据
实施情况按项审批支付。

2.4 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采用总价承包方式, 承包人必
须编制详细的专项安全施工措施组织设计, 并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填报工程量清单项目及
费用 (项目、工程量、单价需详细列报), 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以总价形式列报的
所有工程项目, 必须按认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 若《工程量清单》的项目没有完成,
不予以结算。超出《工程量清单》完成的项目, 即视为承包人已计入其它项目内, 不得
另行结算。承包人应在整个合同期内, 在所辖施工区域 (含炸药库看护) 内设有维稳防
护安全保卫人员, 24 小时值班, 并配备专用维稳设施等, 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在施

工安全文明项目中列支, 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5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专项措施费用, 已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以单价形式结算支付; 未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列明的项目, 按照本章相关条款的要求包含在其他临时工程费用中, 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3、承包人承建本合同项目的所有税金均由承包人自行缴纳。

4、工程量清单“5.1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中各部位下述标号的混凝土配合比投标报价时暂按下表数据编报, 最终结算时按实际施工配合比进行混凝土材料差调整(调增或调减配合比单价), 调整部分只计税金不计其他费用。其它标号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由承包人自行考虑计算, 最终结算配合比单价不作任何形式的调整。

混凝土配合比

单位: kg/m³

名称	水泥	粉煤灰	水	砂	小石 5~10 mm	小石 5~20 mm	中石 20~40 mm	高效 减水 剂	引气剂	速凝剂
C25、C30喷混凝土 (混凝土喷护、纤维 混凝土喷护)	514	/	180	887	819	/	/	5.14	/	20.6
C25混凝土	259	65	166	772	/	463	695	2.59	0.033	/
C30混凝土	300	111	147	737	/	663	442	4.11	0.049	/
C35混凝土	335	84	170	824	/	403	604	4.19	0.0502	/

五、工期

1、开工时间: 2017年2月15日, 完工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承包人逾期完工违约金为20000元/天, 但其最终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格的5%。

3、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预定工作, 承包人除自行承担采取赶工措施所增加的费用外, 还应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

4、由于承包人的原因, 致使本工程的施工进度影响完工总工期的实现, 经发包人与监理人研究并确认承包人采取必要措施后仍不能按期完工时, 发包人可指示监理人通知承包人将本工程未完部分强行切割给其他承包人完成。

六、材料和工程设备

1、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1.1 无论是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还是发包人提供供应来源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均由承包人负责检验和交货验收, 并对材料质量负全责, 且对设备及材料的组织供货负全责。承包人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时应会同监理人一起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 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 并按合同约定和监理人指示, 进行材料的抽样检验和工程设备的检验测试, 检验和测试结果应提交监理人, 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 承包人的各种机械设备不能按投标书所列的时间按期足额完好到场并严重影响工期时, 发包人将指示监理人进行标段切割; 必要时, 发包人还将清退承包人, 并报请有关部门予以通报; 由于清退而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1 发包人提供厂家供应的材料

(1) 本项目所需的各品种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必须由承包人按下表中条件到发包人提供厂家采购并运输至工地现场, 发包人提供厂家采购的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检验和交货验收。

发包人提供厂家提供的材料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暂定价(元)	供货条件
1	水泥(袋、散装)	t	255	暂定价是指材料运至工地现场的价格(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 由承包人负责卸车并承担卸车费用。水泥包括普通水泥和高抗硫水泥; 外加剂包括速凝剂、减水剂、引气剂; 钢筋包括圆钢和螺纹钢。
2	钢筋	t	2560	
3	粉煤灰(袋、散装)	t	100	
4	外加剂	t	3000	

(2) 上述材料的材料价差: 按承包人到发包人提供的厂家采购并运输至工地现场的到位价(材料原价与运杂费均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 与上表中暂定价的差价乘以(1+11%税率)计算, 不计卸车、保管等费用。承包人每季末应按发包人《合同管理办法》要求向发包人提供采购发票复印件, 按“新增项目”程序向发包人报批, 经发包人批准后的材料价差进入进度结算。

(3) 发包人提供厂家的货款(含增值税)由发包人直接从承包人工程进度结算款中代扣代付给厂家。

(4) 承包人采购发包人提供厂家的材料数量补差方法: ① 承包人实际采购的数量少于核定用量的按实际采购数量进行补差; ② 承包人实际采购的数量大于核定用量的按核定用量进行补差, 超出核定用量的部分不予补差,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 核定用量的计算办法: 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竣工结算工程量所需消耗材料的核定用量 (以承包人投标文件单价分析表中材料定额消耗量核定, 混凝土及砂浆按批准的实际施工配合比核定材料消耗量)。

(6) 本合同工程严禁承包人倒卖材料, 一经发现, 发包人每发现一次倒卖材料问题, 将处以 50 万元的违约金。

(7) 除各品种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自发包人提供的厂家采购外, 其他材料由承包人自行采购, 严禁承包人采购不合格的材料用于本工程, 一经发现,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更换, 已用于工程的全部返工,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发包人每发现一次材料质量问题事件, 将处以 10 万元的违约金; 连续发现两次材料质量事件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承包人立即更换合格供货商或强制指定合格供货商, 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发包人、承包人、供应方、运输方对建设工程所需使用的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签订四方协议, 拟定具体条款, 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

本合同工程承包人使用的 TBM 设备由发包人先期代承包人组织招标采购, 其产权归承包人所有, 由承包人、供应商和发包人共同签订采购合同。发包人代承包人采购的 TBM 设备费 7763 万元, 包括 TBM 主机及后配套系统 (含初装刀具及安装辅件)、专用工具、初始掘进 2km 的备品备件、初始掘进 2km 的刀具 (不含初装刀具) 及技术服务 (含现场组装调试、试掘进期间的技术指导等), 本标段共代购 1 台 TBM 设备, 承包人以折旧费形式考虑计入石方洞挖单价中。发包人代承包人采购的 TBM 设备费含增值税价款, 税率为 17%。

七、计量

1、本合同工程计量是以符合合同质量要求的工程量为计量的前提, 已标价工程量

清单中的单价子目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 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 经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的, 并按合同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合同《技术条款》的有关合同规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2、超设计的一切工程量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八、变更

1、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以下情形之一, 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 应按照本条规定进行变更。

- (1) 取消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 但被取消的工作不能转由发包人或其他人实施;
-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或其他特性;
- (3) 改变合同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或尺寸;
- (4)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 (5) 为完成工程需要追加的额外工作;
- (6) 本合同工程量增加或减少, 合同单价均不予以调整。

本合同工程与相邻标段工程的分标界面为动态界面, 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的前提下, 发包人鼓励相邻标段进度快的承包人多承担施工任务, 发包人视工程进度情况有权利调整本合同工程与相邻标段工程的分标界面。若发包人调整本合同工程分标界面, 承包人不得拒绝且不得提出索赔要求。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的条件下, 向发包人提出合理化意见及建议。若合理化建议和意见被发包人采纳的, 发包人将视节省资金的金额和具体情况给予承包人节省资金的 30% 的奖励。

2、上述范围的变更应有设计变更图纸和发包人批准的文件作为附件, 由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后发出, 未经发包人审核及批准的一律无效。

3、变更的估价原则: 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发生的变更引起的合同价格(含工程项目、工程量、单价)调整, 只有监理人签字盖章, 未经发包人审核及批准的一律无效, 不予计价。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 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 但有类似子目的, 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施工工艺及方法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 可由承包人申报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批准后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 工程量清单中无类似项目的单价或合价可供参考的, 新的单价确定原则按已修正(调整后)《工程量清单》中合同单价标准(主要指基础单价和取费标准等)和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认可的合理施工工艺和施工方法, 采用现行行业定额, 由承包人申报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4、洞内施工期的防渗堵漏

4.1 若施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施工及危害安全的渗漏水、承压水、地下涌水、泉水等异常情况时, 承包人应立即采取以堵为主、以排为辅的处理方法控制涌水。一旦出现上述情况, 承包人应按现场渗涌水情况进行必要的堵漏试验, 并将堵漏试验成果和施工方案报监理人审核, 经发包人批准后方可进行堵漏施工。

4.2 堵漏的计量和支付: 堵漏的计量根据批准的施工方案所采用的施工工艺、工序和堵漏使用的材料情况等进行确认。堵漏单价由承包人按新增变更程序申报, 单价确定原则为: 按已修正(调整后)《工程量清单》中合同单价标准(主要指基础单价和取费标准等); 经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后认可的合理施工工艺和施工方法; 采用现行行业定额, 由承包人申报, 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5、TBM 设备刀具

根据 TBM 设备设计联络会纪要的专家意见: 考虑到二期项目隧洞洞线较长, 沿线地质情况复杂, 对发包人已代购 TBM 设备的刀间距进行了调整。TBM 设备的刀间距减小后刀具在施工过程中的磨损相对原设计刀间距的磨损相应增加。为此, 为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实施, 发包人对每台 TBM 设备一次性给予 200 万元的刀具增加磨损费用补偿, 由承包人在工程结算中申报结算。

九、价格调整

1、物价及工资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合同终止期内,除人工费(水利行业)及税金政策性调整、网电电价、发包人提供厂家供应的水泥、粉煤灰、钢筋、外加剂按招标文件约定考虑价差调整外,其他不考虑任何物价波动引起的材料、机械等所有价格调整。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期要求,综合考虑计算物价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费用并将此部分费用摊入工程项目单价和总报价中。

2、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合同终止期内,除合同专用条款、工程量清单说明约定的相关调整外,不考虑其它因素的价格调整。

十、付款方式、结算及质量保证

1、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合同金额的(不含备用金)10%(6420万元),分3次支付给承包人。

各次预付款的支付额度和付款时间为:

第一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30%(1926万元),付款时间为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合格的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协议书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第二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30%(1926万元)。付款时间在全新的TBM施工关键配套设备(皮带机出渣系统、隧洞施工通风系统、内燃牵引机车)采购合同签订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第三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40%(2568万元),付款时间在TBM施工关键配套设备(皮带机出渣系统、隧洞施工通风系统、内燃牵引机车)运抵施工现场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10%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金额70%时全部扣清。

2、TBM设备垫付款扣回与还清

TBM设备垫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10%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额的70%时全部扣清。

3、工程进度结算应按照发包人颁发的《新疆引额供水二期工程合同管理办法》执行。

4、承包人应在本合同工程完工后 28 天内，按照发包人相关管理办法向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书、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含审定的变更单价）、工程签证、工程量计算书、原始地面测量高程资料（含 CAD 图）、其他工程结算规定要求的竣工资料等，由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核准。

5、在最终竣工结算确定之前，发、承包双方发生的往来款项均属预收、预付性质，不能成为财产权利变更归属的依据，双方有关工程进度结算的签认等手续不能作为最终债权凭证。

6、根据新疆财政厅、水利厅、建设厅联合印发的新财建【2005】172 号《财政性资金投资水利水电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查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凡在新疆境内使用财政性资金（国债资金、各级预算内、预算外资金、其他财政性资金）投资的新建、扩建、除险加固和重建的各类水利水电工程，总投资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必须经自治区财政厅会同水利厅审查其工程竣工结算后，才能作为最终审定的工程竣工结算总金额。承包人与发包人单方主张或双方另外主张的竣工结算总金额均无效，不能作为支付工程价款（含尾款）的依据，也不能作为发包人编制工程财务决算的依据。

7、质量保证

7.1 发包人应从第一个月开始，逐月在给承包人的月进度付款中扣留 10%的保留金（其计算额度不包括预付款），直至扣留的保留金总额达到结算总金额的 10%为止。

7.2 本合同工程在全部工程完工完工验收合格及签发移交证书并办理完竣工结算后，将本工程相应的保留金总额的一半，即竣工结算总金额的 5%支付给承包人。剩余 5%的保留金，待工程竣工价款结算由相关部门复查后，支付竣工结算总金额 2%的保留金；预留的竣工结算总金额 3%的保留金，作为审计准备金，待竣工结算价款经上级审计部门审定并办理完竣工验收后支付。由于本工程系国家重点项目，因此竣工验收日期由国家有关部门决定，国家正式竣工验收之前，预留的结算总金额 3%的保留金不得提前支付，竣工验收后一个月之内无遗留问题支付剩余的保留金。

7.3 本工程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全部费用;若承包人不及时修复,发包人可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复,所需费用发包人可直接从承包人的质保金中扣留支付给其他单位。若保修期满时尚需承包人完成剩余工作,发包人则有权扣留与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保留金,发包人也可以直接拒付这部分保留金,直至工程质量缺陷完全弥补后再清算。

十一、工程价款专款专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承包人必须专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为保证此项规定得到有效落实,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承包人完全响应发包人提出的《工程建设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十二、双方责任

1、发包人

- (1) 及时批准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方案。
- (2) 积极筹措建设资金,做好工程价款的结(决)算与支付。
- (3) 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和合同执行监督检查,协调与解决影响工程进度的有关问题。

2、承包人

- (1) 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及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使用。
- (2) 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承包人必须做好文明施工,加强管理,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和自治区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对因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负全责,如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相关部门对发包人的罚款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 (3) 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其施工所需的全部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由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承包人不履行维修养护施工道路义务,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承包人维修养护施工道路,承包人应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支付其他承包人维修养护施工道路发生的费用。
- (4) 承包人保证无条件妥善处理承包人与任何第三方的所有可能的民事责任问题,不因此影响本合同工程建设及发包人工作,即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与任何第三方的所有可能的民事责任。

若出现司法机关针对承包人责任,要求发包人进行查封、冻结、扣押、划转等行为,即视为承包人违约,违约金标准为:每违约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拾万元。发包人应以相关法律文书为凭,直接向承包人索取违约金或在支付承包人工程款项时直接扣除违约金。

(5) 为保证合同工程工期目标的顺利实现,承包人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就 TBM 设备采购方面提出的所有招标条件,并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兑现《TBM 代购的承诺》。

十三、保密条款

1、本工程为保密工程,承包人必须对本合同内容及发包人提供的有关本工程资料保密,若发生资料的被盗、不慎泄漏或其他有损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负责赔偿。有违反本条款的情形,无论故意与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2、承包人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上述违约金数额并不影响发包人向承包人要求的损害赔偿。双方还应对本合同内容及双方相互提供标有密级的文件保密,违者应对泄密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十四、廉政条款

1、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借口招待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吃喝。

2、承包人不准以任何理由给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品(金)及有价证券等;

3、承包人不准以任何方式为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4、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形式为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安排娱乐健身及参观旅游等活动;

5、承包人不准给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分包工程及安排机械、人员工作。

在履约过程中如发现有吃请、行贿等情况处罚如下:

(1) 情节较轻的,发包人将公开曝光送礼行贿单位、个人,约谈单位领导,并要

求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 (2) 情节较重的, 将视为违约并给予经济处罚直至解聘退场的处理;
- (3) 情节严重的, 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 (4)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其他说明: 发包人视情况建议行政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三至五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水利建设市场的处罚, 并有权视承包人违法行贿的情节轻重单方面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按我国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赔偿, 该赔偿可以从其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十五、其他事项

- 1、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 12 份: 其中正本 2 份, 双方各持 1 份; 副本 10 份, 发包人执 8 份, 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
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17年1月10日

2017年1月10日

完工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兹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担了我单位的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项目名称）（下称本工程）建设工作。基本情况如下：

1、本工程合同工期：2017年2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合同金额为722023578元。

3、本工程概况：本工程属一等大(1)型水利水电工程。本标段包括31.017km的主洞(包括TBM开挖洞段和钻爆法开挖洞段)、1.473km的双三3#支洞、270m的1#风井(净直径为3.5m)、191m的2#风井(净直径为3.5m)、2#道路、3#道路及4#道路、砂石加工系统。

4、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主要工作有：

(1)主洞施工：总长31.017km，其中TBM掘进洞段总长度22.707km，其中TBM2-1施工段长度为12.09km，TBM2-2施工段长度为10.617km，开挖洞径5.5m，采用敞开式全断面硬岩TBM掘进施工。钻爆法开挖段长度为8.777km，开挖洞径5.5m。均采用钢筋混凝土进行二次衬砌。

(2)3#施工支洞：采用钻爆法施工，长度为1472.889m，纵断面设计为200m长12.9%的陡坡+20m长3%的缓坡，综合纵坡11.7%。断面型式为城门洞型，陡坡段断面净尺寸6.0m×6.8m（宽×高），缓坡段设计错车道，断面净尺寸8.5×6.8m（宽×高）；采用钢筋混凝土进行衬砌。

(3)风井：1#风井井深270.45m，2#风井井深190.68m，竖井（风井）内径均为3.5m，井底布置风机硐室，洞身净断面6×4.95m，城门洞型，洞长17m，采用钻爆法施工，钢筋混凝土衬砌支护。

(4)道路：2#道路全长16.28km，3#道路全长18.7km，4#道路全长14.12km，路线采用场内三级道路标准，设计车速30km/h。路基断面组成：0.5m路肩+2×3.25m行车道+0.5m路肩。路面结构：200mm厚级配砾石面层（剔除50mm砾径以上的砂砾料）。

(5)砂石加工系统生产强度140t/h。

5、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本工程的主要人员如下：项目经理为梁国辉，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8月19日；项目经理为杨民利，时间为2018年8月20日至2019年10月16日；项目经理为夏旋，时间为2019年10月17日至2024年7月31日；项目副经理为顾锡学、靳景润、吴友成，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6月20日；项目副经理为杨洋、李晓军、巩严伟，时间为2017年7月31日至2024年7月31日；项目副经理为潘从林、邢海岩，时间为2020年10月31日至2023年6月30日；总工程师为白建华，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9月25日；总工程师为李永冬，时间为2018年9月26日至2024年7月31日；安全总监为尚永禄，时间为2017年7月31日至2024年7月31日。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新疆水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2024年8月6日



2、哈尔滨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10标段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HRBL021-G3-2015037)

副 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土建工程施工第 10 标段

发 包 人: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鉴于：

根据《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投资、建设、运营、股权转让（BOT）项目合同》（以下简称“BOT 合同”）与《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BOT 项目特许经营合同》的相关约定，哈尔滨市人民政府授予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公司为本项目项目法人；

根据 BOT 合同与《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相关约定，由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工程总承包商联合体（以下简称“总承包商”）负责以工程总承包的方式进行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建设，并与项目公司共同作为本合同发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简称“电建铁路”）作为本项目投资人（项目公司股东）之一，将按照 BOT 合同约定自行承包部分工程的施工（BOT 合同附表 5 投资建设方自行承包范围一览表详见附件），根据总承包合同约定，土建工程施工第十标段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承包范围内土建工程将纳入工程总承包商总承包管理范围内；

承包人应对 BOT 合同的内容、条款没有异议，并愿意全面履行 BOT 合同以及相关补充合同等条款，愿意承担工程所涉及的相关责任。

为进一步明确三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协议，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哈尔滨市

工程内容：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省政府站、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衡山路站、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的土建工程施工第 10 标段。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合同的工程范围为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

第十标段，包括但不限于：

- (1) 补充勘探、建筑物管线状况调查；
- (2) 前期准备及辅助设施工程；
- (3) 省政府站（主体结构及附属结构、风亭、出入口、残疾人电梯井道、人防门钢筋砼及预埋件工程、孔洞预留工程、结构风道等）土建工程施工；
- (4) 衡山路站（主体结构及附属结构、风亭、出入口、残疾人电梯井道、人防门钢筋砼及预埋件工程、孔洞预留工程、结构风道等）土建工程施工；
- (5) 省政府站至衡山路站区间暗挖隧道及附属工程（联络通道、泵房、竖井施工等）；
- (6) 衡山路站至珠江路站盾构施工隧道及附属工程（联络通道、泵房、竖井施工等）；

详细承包范围见“技术标准与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5 年 08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9 月 3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 1494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载明的日期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应符合适用于本合同项下承包范围内工程施工、材料和（或）设备供应相关的国家质量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与黑龙江省地方质量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承包人应按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公司的管理办法等实施安全生产、质量等级、施工工期、施工机械、消防安全、文明施工、环保达标、综合治理、特种员持证上岗和工程资料等的管理工作，保证安全、文明、保质、保时完成该工程的施工任务。如有违反，承包人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处罚和一切相关责任。

若该项目的主体结构经相关质检部门检验不合格，承包人将无条件进行整改，发包人有权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

若承包人不能按发包人的要求组织施工，发包人有权将该工程的全部或部分工序自行组织施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在承包人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柒仟零伍万叁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570053795 元）；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培玉； 职称：工程师；

身份证号：622323198302115538；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348373；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青 16314150075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0037989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8128200。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合同附件；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初步设计文件；
- (7) 图纸；
- (8) 价格清单；
- (9)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及质量保修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肆份，合同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贰拾陆份，合同各方各执陆份，在地铁集团备案留存壹份，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壹份。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七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发包人：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发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鍾少昆 (签字)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哈尔滨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意见：

经办人（签字、盖章）备案机关（公章）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	工程地点	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	
工程规模	左线 995.9503m, 右线 987.4544m	工程造价(万元)	8940.8	
结构类型	盾构管片衬砌	工程用途	地铁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11001755	
设计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5396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63006654	
	/		/	
	/		/	
监理单位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E1230025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北京城建信捷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01302	

二、验收（专业）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张明彪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部长
李术星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左伟国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聂宏雷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张 冰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金治中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张学军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孙元媛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内业监理工程师
熊 飞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项目负责人
段立国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技术负责人
隋 昊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试验室主任
张 磊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工程师
刘 博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吕南南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李 磊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李田英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负责人
王 华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 勇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现场负责人
张 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负责人

三、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① 观感质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② 实测实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③ 质保资料组

组 长	张明彪
组 员	左伟国、聂宏雷、张 冰、金治中、张学军 孙元媛、熊 飞、段立国、隋 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外观质量	实测实量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	齐全完整	好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020.10.21	验收通过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张磊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填 写 说 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	工程地点	哈尔滨市香坊区
工程规模	左线全长 1220.135m, 右线全长 1236.273m	工程造价 (万元)	13085.9
结构类型	盾构管片衬砌	工程用途	地铁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11001755
设计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5396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63006654
	/		/
	/		/
监理单位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E1230025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北京城建信捷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01302

二、验收（专业）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张明彪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部长
李术星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左伟国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聂宏雷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张 冰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金治中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张学军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孙元媛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内业监理工程师
熊 飞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项目负责人
段立国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技术负责人
隋 昊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试验室主任
张 磊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工程师
刘 博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吕南南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李 磊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李田英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负责人
王 华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 勇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现场负责人
张 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负责人

三、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① 观感质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② 实测实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③ 质保资料组

组 长	张明彪
组 员	左伟国、聂宏雷、张 冰、金治中、张学军 孙元媛、熊 飞、段立国、隋 昊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外观质量	实测实量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	齐全完整	好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020.10.21	验收通过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张磊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张磊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党峰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宝军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姜青峰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哈尔滨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10标段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项目2015年8月开工，2021年9月19日开通运营，合同金额57005万元。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两站两区间土建工程施工，车站为地下站，车站面积及形式：省政府站总建筑面积8192m²，为双层岛式车站，暗挖法（PBA）施工，洞室长214.6m、宽约22.1m、埋深24.3m。衡山路站总建筑面积8444m²，为双层岛式车站，明挖法施工，洞室长208.4m、宽约19.7m、埋深约17m~18.5m，采用钻孔灌注桩+内支撑维护。区间双线长度4439.214m，均为盾构法施工（隧道直径6m）。本项目场地土地类型为中软土~中硬土。

靳景润为项目副经理，施工过程中履约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公章）：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附表 5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序号	拟任项目 岗位职务	姓名	技术职称	注册执业 资格类别	学历	其他
1	项目经理	靳景润	高级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本科	
2	技术负责人	施晓四	工程师	/	专科	
3	质量负责人	汪越	工程师	/	本科	
4	安全负责人	马华云	工程师	/	本科	
5	安全员	李晨源	无	/	本科	
6	安全员	王武	无	/	专科	
7	安全员	赵龙	无	/	专科	
8	劳资专管员	龚路	无	/	本科	
9	项目副经理	王京龙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10	土建工程师	李慧明	工程师	/	专科	
11	强电工程师	魏宗喜	工程师	/	专科	
12	弱电工程师	薛志婷	工程师	/	本科	
13	暖通工程师	王鹿	工程师	/	专科	
14	给排水工程师	杨春波	工程师	/	专科	
15	造价工程师	王子健	工程师	/	专科	
16	测量工程师	齐洋	工程师	/	专科	
17	BIM 工程师	孙海峰	工程师	/	专科	
18	质量员	黄凯	无	/	本科	
19	施工员	李文龙	高级工程师	/	本科	
20	材料员	顾伟	工程师	/	本科	
21	预算员	刘航	工程师	造价师	本科	
22	资料员	王璐	工程师	/	本科	
23	其他施工管理人员	曹永治	工程师	/	本科	

证明材料:

- (1)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注册证、职称证等证明文件;
- (2) 提供项目机构人员近 1 年社保证明扫描件 (从招标公告发布时间的上一个月起倒推)。

项目经理：靳景润
建造师注册证



使用有效期：2024年11月15日
2025年05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靳景润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6月02日

注册编号：青16320192020002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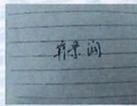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水利水电工程(有效期：2023-04-27至2026-04-26)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2023-07-13至2026-07-1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靳景润
签名日期：2024年11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2020年4月30日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 靳景润
证件号码： 130427198706024133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年06月
专 业： 水利水电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 20190903463000000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青建安B(2020)0005286

姓名:靳景润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6月02日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7月07日

有效期:2023年07月03日 至 2026年07月07日



发证机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靳景润

性 别：男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工程师

证书编号：水安B20210002363

首次发证日期：2021年1月27日

有 效 期：2024年1月27日 至 2027年1月26日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DJ2022008012107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靳景润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30427198706024133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2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学历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靳景润，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六月 二日生，于二〇一六年 三月
至二〇一八年 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2.5 年制 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王延吉** 校(院)名: 河北工程大学

证书编号: 100765201805071888 二〇一八年 六月 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靳景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6 月 2 日

住址 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昆
仑东路77号



公民身份号码 1304271987060241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宁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0.11.05-2040.11.05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Ⅲ标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所递交的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Ⅲ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柒亿贰仟贰佰零贰万叁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72202.3578 万元)。

工 期：2145 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项目经理：梁国辉。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新疆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 241 号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2016 年 12 月 30 日

合同协议书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合同编号: SS025/JA011/Z03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SS025/JA011/Z03

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已接受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二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二、本合同文件的构成及解释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及已澄清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含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条款；
- 7、图纸；
- 8、招标文件；
- 9、投标文件；
- 10、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若出现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时，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同一顺序的则以时间在后的为准。

三、合同承包内容

本合同工程位于新疆奇台县境内，施工期可修建进场道路连接至现有公路。对外交通运输以公路运输为主。本合同工程包括 31.017km 的主洞（包括 TBM 开挖洞段和钻爆

法开挖洞段)、1.473km 的双三 3#支洞、270m 的 1#风井(净直径为 3.5m)、191m 的 2#风井(净直径为 3.5m)、2#道路、3#道路及 4#道路。本合同工程主洞采用 1 台 TBM(发
包人代购)施工,根据地形地质及施工分段规划,其中 TBM 有两个施工段。

四、合同价款及承包方式

1、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柒亿贰仟贰佰零贰万叁仟伍佰柒拾捌元整
(¥72202.3578 万元)。其中:分类分项工程 59530.4466 万元,措施项目 4671.8372
万元,备用金 8000 万元,详见本合同后附的《投标报价汇总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
单计价表》和《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2、本合同工程量清单中分类分项工程清单项目采用固定单价不变承包方式;措施
项目清单中的进场费、退场费、临时设施费等为固定总价不变承包方式;安全生产、文
明施工措施费为总价承包方式。

2.1 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应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各
具体工程项目有效工程量的工程单价中,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2 非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的各项安全保护措施所需的费用,在《工程
量清单》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经监理人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检查确认实施情况后,由发
包人根据实施情况按项审批支付。

2.3 非直接属于具体工程项目的各项文明施工措施所需的费用,应在《工程量清单》
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经监理人根据工程形象进度检查确认实施情况后,由发包人根据
实施情况按项审批支付。

2.4 以总价形式专项列报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措施费采用总价承包方式,承包人必
须编制详细的专项安全施工措施组织设计,并根据施工组织设计填报工程量清单项目及
费用(项目、工程量、单价需详细列报),承包人在《工程量清单》以总价形式列报的
所有工程项目,必须按认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完成,若《工程量清单》的项目没有完成,
不予以结算。超出《工程量清单》完成的项目,即视为承包人已计入其它项目内,不得
另行结算。承包人应在整个合同期内,在所辖施工区域(含炸药库看护)内设有维稳防
护安全保卫人员,24 小时值班,并配备专用维稳设施等,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在施

工安全文明项目中列支, 发包人不另行支付费用。

2.5 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专项措施费用, 已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以单价形式结算支付; 未在《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列明的项目, 按照本章相关条款的要求包含在其他临时工程费用中, 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3、承包人承建本合同项目的所有税金均由承包人自行缴纳。

4、工程量清单“5.1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中各部位下述标号的混凝土配合比投标报价时暂按下表数据编报, 最终结算时按实际施工配合比进行混凝土材料差调整(调增或调减配合比单价), 调整部分只计税金不计其他费用。其它标号混凝土及砂浆配合比由承包人自行考虑计算, 最终结算配合比单价不作任何形式的调整。

混凝土配合比

单位: kg/m³

名称	水泥	粉煤灰	水	砂	小石 5~10 mm	小石 5~20 mm	中石 20~40 mm	高效 减水 剂	引气剂	速凝剂
C25、C30喷混凝土 (混凝土喷护、纤维 混凝土喷护)	514	/	180	887	819	/	/	5.14	/	20.6
C25混凝土	259	65	166	772	/	463	695	2.59	0.033	/
C30混凝土	300	111	147	737	/	663	442	4.11	0.049	/
C35混凝土	335	84	170	824	/	403	604	4.19	0.0502	/

五、工期

1、开工时间: 2017年2月15日, 完工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承包人逾期完工违约金为20000元/天, 但其最终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格的5%。

3、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预定工作, 承包人除自行承担采取赶工措施所增加的费用外, 还应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

4、由于承包人的原因, 致使本工程的施工进度影响完工总工期的实现, 经发包人与监理人研究并确认承包人采取必要措施后仍不能按期完工时, 发包人可指示监理人通知承包人将本工程未完部分强行切割给其他承包人完成。

六、材料和工程设备

1、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1.1 无论是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还是发包人提供供应来源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均由承包人负责检验和交货验收, 并对材料质量负全责, 且对设备及材料的组织供货负全责。承包人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时应会同监理人一起进行检验和交货验收, 查验材料合格证明和产品合格证书, 并按合同约定和监理人指示, 进行材料的抽样检验和工程设备的检验测试, 检验和测试结果应提交监理人, 所需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 承包人的各种机械设备不能按投标书所列的时间按期足额完好到场并严重影响工期时, 发包人将指示监理人进行标段切割; 必要时, 发包人还将清退承包人, 并报请有关部门予以通报; 由于清退而引起的一切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2、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1 发包人提供厂家供应的材料

(1) 本项目所需的各品种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必须由承包人按下表中条件到发包人提供厂家采购并运输至工地现场, 发包人提供厂家采购的材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检验和交货验收。

发包人提供厂家提供的材料表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暂定价(元)	供货条件
1	水泥(袋、散装)	t	255	暂定价是指材料运至工地现场的价格(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 由承包人负责卸车并承担卸车费用。水泥包括普通水泥和高抗硫水泥; 外加剂包括速凝剂、减水剂、引气剂; 钢筋包括圆钢和螺纹钢。
2	钢筋	t	2560	
3	粉煤灰(袋、散装)	t	100	
4	外加剂	t	3000	

(2) 上述材料的材料价差: 按承包人到发包人提供的厂家采购并运输至工地现场的到位价(材料原价与运杂费均不含增值税进项税额), 与上表中暂定价的差价乘以(1+11%税率)计算, 不计卸车、保管等费用。承包人每季末应按发包人《合同管理办法》要求向发包人提供采购发票复印件, 按“新增项目”程序向发包人报批, 经发包人批准后的材料价差进入进度结算。

(3) 发包人提供厂家的货款(含增值税)由发包人直接从承包人工程进度结算款中代扣代付给厂家。

(4) 承包人采购发包人提供厂家的材料数量补差方法: ① 承包人实际采购的数量少于核定用量的按实际采购数量进行补差; ② 承包人实际采购的数量大于核定用量的按核定用量进行补差, 超出核定用量的部分不予补差, 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5) 核定用量的计算办法: 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竣工结算工程量所需消耗材料的核定用量 (以承包人投标文件单价分析表中材料定额消耗量核定, 混凝土及砂浆按批准的实际施工配合比核定材料消耗量)。

(6) 本合同工程严禁承包人倒卖材料, 一经发现, 发包人每发现一次倒卖材料问题, 将处以 50 万元的违约金。

(7) 除各品种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自发包人提供的厂家采购外, 其他材料由承包人自行采购, 严禁承包人采购不合格的材料用于本工程, 一经发现, 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更换, 已用于工程的全部返工,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发包人每发现一次材料质量问题事件, 将处以 10 万元的违约金; 连续发现两次材料质量事件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或要求承包人立即更换合格供货商或强制指定合格供货商, 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8) 发包人、承包人、供应方、运输方对建设工程所需使用的水泥、钢筋、粉煤灰、各品种外加剂签订四方协议, 拟定具体条款, 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

本合同工程承包人使用的 TBM 设备由发包人先期代承包人组织招标采购, 其产权归承包人所有, 由承包人、供应商和发包人共同签订采购合同。发包人代承包人采购的 TBM 设备费 7763 万元, 包括 TBM 主机及后配套系统 (含初装刀具及安装辅件)、专用工具、初始掘进 2km 的备品备件、初始掘进 2km 的刀具 (不含初装刀具) 及技术服务 (含现场组装调试、试掘进期间的技术指导等), 本标段共代购 1 台 TBM 设备, 承包人以折旧费形式考虑计入石方洞挖单价中。发包人代承包人采购的 TBM 设备费含增值税价款, 税率为 17%。

七、计量

1、本合同工程计量是以符合合同质量要求的工程量为计量的前提, 已标价工程量

清单中的单价子目工程量为估算工程量, 结算工程量是承包人实际完成的, 经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的, 并按合同工程量清单说明及合同《技术条款》的有关合同规定的计量方法进行计量的工程量。

2、超设计的一切工程量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八、变更

1、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以下情形之一, 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 应按照本条规定进行变更。

- (1) 取消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 但被取消的工作不能转由发包人或其他人实施;
-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或其他特性;
- (3) 改变合同工程的基线、标高、位置或尺寸;
- (4)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施工时间或改变已批准的施工工艺或顺序;
- (5) 为完成工程需要追加的额外工作;
- (6) 本合同工程量增加或减少, 合同单价均不予以调整。

本合同工程与相邻标段工程的分标界面为动态界面, 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的前提下, 发包人鼓励相邻标段进度快的承包人多承担施工任务, 发包人视工程进度情况有权利调整本合同工程与相邻标段工程的分标界面。若发包人调整本合同工程分标界面, 承包人不得拒绝且不得提出索赔要求。

发包人鼓励承包人在保证工程质量和工程安全的条件下, 向发包人提出合理化意见及建议。若合理化建议和意见被发包人采纳的, 发包人将视节省资金的金额和具体情况给予承包人节省资金的 30% 的奖励。

2、上述范围的变更应有设计变更图纸和发包人批准的文件作为附件, 由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后发出, 未经发包人审核及批准的一律无效。

3、变更的估价原则: 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发生的变更引起的合同价格(含工程项目、工程量、单价)调整, 只有监理人签字盖章, 未经发包人审核及批准的一律无效, 不予计价。

(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的, 采用该子目的单价。

(2)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子目, 但有类似子目的, 按照发包人批准的施工工艺及方法可在合理范围内参照类似子目的单价, 可由承包人申报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批准后商定或确定变更工作的单价。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 工程量清单中无类似项目的单价或合价可供参考的, 新的单价确定原则按已修正(调整后)《工程量清单》中合同单价标准(主要指基础单价和取费标准等)和监理人报发包人批准后认可的合理施工工艺和施工方法, 采用现行行业定额, 由承包人申报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4、洞内施工期的防渗堵漏

4.1 若施工过程中出现可能影响施工及危害安全的渗漏水、承压水、地下涌水、泉水等异常情况时, 承包人应立即采取以堵为主、以排为辅的处理方法控制涌水。一旦出现上述情况, 承包人应按现场渗涌水情况进行必要的堵漏试验, 并将堵漏试验成果和施工方案报监理人审核, 经发包人批准后方可进行堵漏施工。

4.2 堵漏的计量和支付: 堵漏的计量根据批准的施工方案所采用的施工工艺、工序和堵漏使用的材料情况等进行确认。堵漏单价由承包人按新增变更程序申报, 单价确定原则为: 按已修正(调整后)《工程量清单》中合同单价标准(主要指基础单价和取费标准等); 经监理人审核报发包人批准后认可的合理施工工艺和施工方法; 采用现行行业定额, 由承包人申报, 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审核批准后执行。

5、TBM 设备刀具

根据 TBM 设备设计联络会纪要的专家意见: 考虑到二期项目隧洞洞线较长, 沿线地质情况复杂, 对发包人已代购 TBM 设备的刀间距进行了调整。TBM 设备的刀间距减小后刀具在施工过程中的磨损相对原设计刀间距的磨损相应增加。为此, 为保证工程建设的顺利实施, 发包人对每台 TBM 设备一次性给予 200 万元的刀具增加磨损费用补偿, 由承包人在工程结算中申报结算。

九、价格调整

1、物价及工资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合同终止期内,除人工费(水利行业)及税金政策性调整、网电电价、发包人提供厂家供应的水泥、粉煤灰、钢筋、外加剂按招标文件约定考虑价差调整外,其他不考虑任何物价波动引起的材料、机械等所有价格调整。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期要求,综合考虑计算物价波动可能引起的风险费用并将此部分费用摊入工程项目单价和总报价中。

2、法律变化引起的价格调整

在合同终止期内,除合同专用条款、工程量清单说明约定的相关调整外,不考虑其它因素的价格调整。

十、付款方式、结算及质量保证

1、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合同金额的(不含备用金)10%(6420万元),分3次支付给承包人。

各次预付款的支付额度和付款时间为:

第一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30%(1926万元),付款时间为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合格的履约保函并签订合同协议书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第二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30%(1926万元)。付款时间在全新的TBM施工关键配套设备(皮带机出渣系统、隧洞施工通风系统、内燃牵引机车)采购合同签订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第三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40%(2568万元),付款时间在TBM施工关键配套设备(皮带机出渣系统、隧洞施工通风系统、内燃牵引机车)运抵施工现场后,由承包人提出申请,并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14天内支付。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10%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金额70%时全部扣清。

2、TBM设备垫付款扣回与还清

TBM设备垫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10%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额的70%时全部扣清。

3、工程进度结算应按照发包人颁发的《新疆引额供水二期工程合同管理办法》执行。

4、承包人应在本合同工程完工后 28 天内，按照发包人相关管理办法向监理人提交竣工结算书、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含审定的变更单价）、工程签证、工程量计算书、原始地面测量高程资料（含 CAD 图）、其他工程结算规定要求的竣工资料等，由监理人审核并报发包人核准。

5、在最终竣工结算确定之前，发、承包双方发生的往来款项均属预收、预付性质，不能成为财产权利变更归属的依据，双方有关工程进度结算的签认等手续不能作为最终债权凭证。

6、根据新疆财政厅、水利厅、建设厅联合印发的新财建【2005】172 号《财政性资金投资水利水电建设项目工程结算审查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凡在新疆境内使用财政性资金（国债资金、各级预算内、预算外资金、其他财政性资金）投资的新建、扩建、除险加固和重建的各类水利水电工程，总投资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必须经自治区财政厅会同水利厅审查其工程竣工结算后，才能作为最终审定的工程竣工结算总金额。承包人与发包人单方主张或双方另外主张的竣工结算总金额均无效，不能作为支付工程价款（含尾款）的依据，也不能作为发包人编制工程财务决算的依据。

7、质量保证

7.1 发包人应从第一个月开始，逐月在给承包人的月进度付款中扣留 10%的保留金（其计算额度不包括预付款），直至扣留的保留金总额达到结算总金额的 10%为止。

7.2 本合同工程在全部工程完工完工验收合格及签发移交证书并办理完竣工结算后，将本工程相应的保留金总额的一半，即竣工结算总金额的 5%支付给承包人。剩余 5%的保留金，待工程竣工价款结算由相关部门复查后，支付竣工结算总金额 2%的保留金；预留的竣工结算总金额 3%的保留金，作为审计准备金，待竣工结算价款经上级审计部门审定并办理完竣工验收后支付。由于本工程系国家重点项目，因此竣工验收日期由国家有关部门决定，国家正式竣工验收之前，预留的结算总金额 3%的保留金不得提前支付，竣工验收后一个月之内无遗留问题支付剩余的保留金。

7.3 本工程质保期一年,质保期内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问题,由承包人负责修复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全部费用;若承包人不及时修复,发包人可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复,所需费用发包人可直接从承包人的质保金中扣留支付给其他单位。若保修期满时尚需承包人完成剩余工作,发包人则有权扣留与剩余工作所需金额相应的保留金,发包人也可以直接拒付这部分保留金,直至工程质量缺陷完全弥补后再清算。

十一、工程价款专款专用

发包人按合同约定支付给承包人的各项价款,承包人必须专款专用于本合同工程,为保证此项规定得到有效落实,发包人与承包人约定:承包人完全响应发包人提出的《工程建设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十二、双方责任

1、发包人

- (1) 及时批准承包人提供的施工方案。
- (2) 积极筹措建设资金,做好工程价款的结(决)算与支付。
- (3) 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对工程进度、质量和合同执行监督检查,协调与解决影响工程进度的有关问题。

2、承包人

- (1) 严格按照有关施工规范及要求进行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使用。
- (2) 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承包人必须做好文明施工,加强管理,承包人应严格遵守国家和自治区安全生产相关规定,对因施工过程中造成的所有安全责任事故负全责,如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相关部门对发包人的罚款由承包人全部承担。
- (3) 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其施工所需的全部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由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维修、养护和管理),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承包人不履行维修养护施工道路义务,发包人有权委托其他承包人维修养护施工道路,承包人应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支付其他承包人维修养护施工道路发生的费用。
- (4) 承包人保证无条件妥善处理承包人与任何第三方的所有可能的民事责任问题,不因此影响本合同工程建设及发包人工作,即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与任何第三方的所有可能的民事责任。

若出现司法机关针对承包人责任,要求发包人进行查封、冻结、扣押、划转等行为,即视为承包人违约,违约金标准为:每违约一次,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拾万元。发包人应以相关法律文书为凭,直接向承包人索取违约金或在支付承包人工程款项时直接扣除违约金。

(5) 为保证合同工程工期目标的顺利实现,承包人无条件接受发包人就 TBM 设备采购方面提出的所有招标条件,并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兑现《TBM 代购的承诺》。

十三、保密条款

1、本工程为保密工程,承包人必须对本合同内容及发包人提供的有关本工程资料保密,若发生资料的被盗、不慎泄漏或其他有损资料保密性的事件,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因此造成发包人损失的,承包人应负责赔偿。有违反本条款的情形,无论故意与过失,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并在第一时间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保密信息的扩散,尽最大可能消除影响。

2、承包人违反本条款的规定,应承担违约责任,并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3%。上述违约金数额并不影响发包人向承包人要求的损害赔偿。双方还应对本合同内容及双方相互提供标有密级的文件保密,违者应对泄密造成的后果承担责任。

十四、廉政条款

1、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借口招待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吃喝。

2、承包人不准以任何理由给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馈赠礼品(金)及有价证券等;

3、承包人不准以任何方式为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4、承包人不准以任何形式为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安排娱乐健身及参观旅游等活动;

5、承包人不准给发包人、监理、设计单位人员及其亲属分包工程及安排机械、人员工作。

在履约过程中如发现有吃请、行贿等情况处罚如下:

(1) 情节较轻的,发包人将公开曝光送礼行贿单位、个人,约谈单位领导,并要

求对当事人进行处理;

- (2) 情节较重的, 将视为违约并给予经济处罚直至解聘退场的处理;
- (3) 情节严重的, 报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处理;
- (4)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其他说明: 发包人视情况建议行政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三至五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水利建设市场的处罚, 并有权视承包人违法行贿的情节轻重单方面决定是否解除合同, 因解除合同造成的损失按我国相关法律规定进行赔偿, 该赔偿可以从其履约保证金中予以扣除。

十五、其他事项

- 1、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合同专用章或单位公章后生效。
- 2、合同一式 12 份: 其中正本 2 份, 双方各持 1 份; 副本 10 份, 发包人执 8 份, 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 新疆额尔齐斯河流域
开发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
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17年1月10日

2017年1月10日

完工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兹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担了我单位的 新疆引额供水二期输水工程双三段III标 (项目名称) (下称本工程) 建设工作。基本情况如下:

1、本工程合同工期: 2017年2月15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合同金额为722023578元。

3、本工程概况: 本工程属一等大(1)型水利水电工程。本标段包括31.017km的主洞(包括TBM开挖洞段和钻爆法开挖洞段)、1.473km的双三3#支洞、270m的1#风井(净直径为3.5m)、191m的2#风井(净直径为3.5m)、2#道路、3#道路及4#道路、砂石加工系统。

4、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主要工作有:

(1) 主洞施工: 总长31.017km, 其中TBM掘进洞段总长度22.707km, 其中TBM2-1施工段长度为12.09km, TBM2-2施工段长度为10.617km, 开挖洞径5.5m, 采用敞开式全断面硬岩TBM掘进施工。钻爆法开挖段长度为8.777km, 开挖洞径5.5m。均采用钢筋混凝土进行二次衬砌。

(2) 3#施工支洞: 采用钻爆法施工, 长度为1472.889m, 纵断面设计为200m长12.9%的陡坡+20m长3%的缓坡, 综合纵坡11.7%。断面型式为城门洞型, 陡坡段断面净尺寸6.0m×6.8m(宽×高), 缓坡段设计错车道, 断面净尺寸8.5×6.8m(宽×高); 采用钢筋混凝土进行衬砌。

(3) 风井: 1#风井井深270.45m, 2#风井井深190.68m, 竖井(风井)内径均为3.5m, 井底布置风机硐室, 洞身净断面6×4.95m, 城门洞型, 洞长17m, 采用钻爆法施工, 钢筋混凝土衬砌支护。

(4) 道路: 2#道路全长16.28km, 3#道路全长18.7km, 4#道路全长14.12km, 路线采用场内三级道路标准, 设计车速30km/h。路基断面组成: 0.5m路肩+2×3.25m行车道+0.5m路肩。路面结构: 200mm厚级配砾石面层(剔除50mm砾径以上的砂砾料)。

(5) 砂石加工系统生产强度140t/h。

5、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参与本工程的主要人员如下: 项目经理为梁国辉, 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8月19日; 项目经理为杨民利, 时间为2018年8月20日至2019年10月16日; 项目经理为夏旋, 时间为2019年10月17日至2024年7月31日; 项目副经理为顾锡学、靳景润、吴友成, 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6月20日; 项目副经理为杨洋、李晓军、巩严伟, 时间为2017年7月31日至2024年7月31日; 项目副经理为潘从林、邢海岩, 时间为2020年10月31日至2023年6月30日; 总工程师为白建华, 时间为2017年2月15日至2018年9月25日; 总工程师为李永冬, 时间为2018年9月26日至2024年7月31日; 安全总监为尚永禄, 时间为2017年7月31日至2024年7月31日。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 新疆水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2024年8月6日



哈尔滨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 10 标段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HRBL021-G3-2015037)

副 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土建工程施工第 10 标段

发 包 人: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鉴于：

根据《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投资、建设、运营、股权转让（BOT）项目合同》（以下简称“BOT 合同”）与《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BOT 项目特许经营合同》的相关约定，哈尔滨市人民政府授予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项目公司为本项目项目法人；

根据 BOT 合同与《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工程总承包合同”）的相关约定，由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组成的工程总承包商联合体（以下简称“总承包商”）负责以工程总承包的方式进行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建设，并与项目公司共同作为本合同发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简称“电建铁路”）作为本项目投资人（项目公司股东）之一，将按照 BOT 合同约定自行承包部分工程的施工（BOT 合同附表 5 投资建设方自行承包范围一览表详见附件），根据总承包合同约定，土建工程施工第十标段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负责实施，该承包范围内土建工程将纳入工程总承包商总承包管理范围内；

承包人应对 BOT 合同的内容、条款没有异议，并愿意全面履行 BOT 合同以及相关补充合同等条款，愿意承担工程所涉及的相关责任。

为进一步明确三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协议，约定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

工程地点：哈尔滨市

工程内容：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省政府站、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衡山路站、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的土建工程施工第 10 标段。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合同的工程范围为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

第十标段，包括但不限于：

- (1) 补充勘探、建筑物管线状况调查；
- (2) 前期准备及辅助设施工程；
- (3) 省政府站（主体结构及附属结构、风亭、出入口、残疾人电梯井道、人防门钢筋砼及预埋件工程、孔洞预留工程、结构风道等）土建工程施工；
- (4) 衡山路站（主体结构及附属结构、风亭、出入口、残疾人电梯井道、人防门钢筋砼及预埋件工程、孔洞预留工程、结构风道等）土建工程施工；
- (5) 省政府站至衡山路站区间暗挖隧道及附属工程（联络通道、泵房、竖井施工等）；
- (6) 衡山路站至珠江路站盾构施工隧道及附属工程（联络通道、泵房、竖井施工等）；

详细承包范围见“技术标准与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5 年 08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19 年 09 月 3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 1494 天。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通知载明的日期为准，实际竣工日期以工程接收证书中载明的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应符合适用于本合同项下承包范围内工程施工、材料和（或）设备供应相关的国家质量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与黑龙江省地方质量规范和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承包人应按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公司的管理办法等实施安全生产、质量等级、施工工期、施工机械、消防安全、文明施工、环保达标、综合治理、特种员持证上岗和工程资料等的管理工作，保证安全、文明、保质、保时完成该工程的施工任务。如有违反，承包人将承担相应的经济处罚和一切相关责任。

若该项目的主体结构经相关质检部门检验不合格，承包人将无条件进行整改，发包人有权按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

若承包人不能按发包人的要求组织施工，发包人有权将该工程的全部或部分工序自行组织施工，所发生的实际费用在承包人的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五、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伍亿柒仟零伍万叁仟柒佰玖拾伍元整（¥ 570053795 元）；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培玉； 职称：工程师；

身份证号：622323198302115538；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348373；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青 163141500759。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00379899。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8128200。

七、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合同附件；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初步设计文件；
- (7) 图纸；
- (8) 价格清单；
- (9) 履行本合同的相关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工程变更、签证等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及质量保修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一、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肆份，合同各方各执壹份；副本一式贰拾陆份，合同各方各执陆份，在地铁集团备案留存壹份，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壹份。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七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发包人：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发包人： 中国电建集团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经办人： 鍾少昆 (签字)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哈尔滨市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意见：

经办人（签字、盖章）备案机关（公章）

年 月 日

填 写 说 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	工程地点	哈尔滨市香坊区珠江路	
工程规模	左线 995.9503m, 右线 987.4544m	工程造价(万元)	8940.8	
结构类型	盾构管片衬砌	工程用途	地铁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11001755	
设计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5396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63006654	
	/		/	
	/		/	
监理单位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E1230025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北京城建信捷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01302	

二、验收（专业）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张明彪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部长
李术星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左伟国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聂宏雷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张 冰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金治中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张学军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孙元媛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内业监理工程师
熊 飞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项目负责人
段立国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技术负责人
隋 昊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试验室主任
张 磊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工程师
刘 博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吕南南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李 磊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李田英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负责人
王 华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 勇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现场负责人
张 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负责人

三、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① 观感质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② 实测实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③ 质保资料组

组 长	张明彪
组 员	左伟国、聂宏雷、张 冰、金治中、张学军 孙元媛、熊 飞、段立国、隋 昊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外观质量	实测实量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	齐全完整	好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020.10.21	验收通过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衡山路站~珠江路站区间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合格,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2020年10月21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张磊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党峰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程宇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姜青峰



填 写 说 明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	工程地点	哈尔滨市香坊区
工程规模	左线全长 1220.135m, 右线全长 1236.273m	工程造价 (万元)	13085.9
结构类型	盾构管片衬砌	工程用途	地铁市政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年7月1日
监督单位	哈尔滨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站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B111001755
设计单位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A112005396
施工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D163006654
	/		/
	/		/
监理单位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E123002562
施工图审查单位	北京城建信捷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01302

二、验收（专业）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张明彪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部长
李术星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副部长
左伟国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聂宏雷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张冰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金治中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张学军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孙元媛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内业监理工程师
熊飞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项目负责人
段立国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技术负责人
隋昊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试验室主任
张磊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工程部工程师
刘博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安质部工程师
吕南南	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设计部工程师
李磊	中铁第五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现场负责人
李田英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负责人
王华	中泰正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勇	中铁第六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测量现场负责人
张贺	北京城建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项目负责人
李志刚	黑龙江瑞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技术负责人

三、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① 观感质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② 实测实量组

组 长	李术星
组 员	张 磊、刘 博、吕南南、李 磊、李田英 王 华、杨 勇、张 贺、李志刚

③ 质保资料组

组 长	张明彪
组 员	左伟国、聂宏雷、张 冰、金治中、张学军 孙元媛、熊 飞、段立国、隋 昊

(二) 验收程序

-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 审阅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意见并签名。

四、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名称	质量保证资料	外观质量	实测实量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	齐全完整	好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2020.10.21	验收通过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哈尔滨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省政府站~衡山路站区间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通过。

验收日期: 2020 年 10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张磊



监理单位



项目总监:

张宝军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党峰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张宝军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姜青峰

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哈尔滨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工程土建工程施工10标段由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位于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项目2015年8月开工，2021年9月19日开通运营，合同金额57005万元。

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两站两区间土建工程施工，车站为地下站，车站面积及形式：省政府站总建筑面积8192m²，为双层岛式车站，暗挖法（PBA）施工，洞室长214.6m、宽约22.1m、埋深24.3m。衡山路站总建筑面积8444m²，为双层岛式车站，明挖法施工，洞室长208.4m、宽约19.7m、埋深约17m~18.5m，采用钻孔灌注桩+内支撑维护。区间双线长度4439.214m，均为盾构法施工（隧道直径6m）。本项目场地土地类型为中软土~中硬土。

靳景润为项目副经理，施工过程中履约良好，工程质量合格。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公章）：中电科哈尔滨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2日



技术负责人：施晓四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

编号: DJ2017009013090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施晓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632521197412130654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评审委员会

学历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施晓四 性别 男 ，一九七四年 十二月 十三 日生，于 二〇〇五
年 三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一 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施工与管理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西安理工大学 校（院）长：印刘丁

批准文号：(84)教成字004号
证书编号：107005200806000757 二〇〇八 年 一 月 四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施晓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2 月 13 日
住址 青海省共和县龙羊峡镇民主路01283
公民身份号码 63252119741213065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共和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7.10.31-2027.10.31

质量负责人：汪越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19008013085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汪越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513902198911169052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42231060004800007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汪越



身份证号: 513902198911169052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湖北京伦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2月2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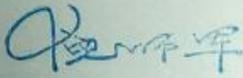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115

毕业证书

学生 **汪越**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普通全日制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成都理工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6161201405006446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汪越**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年11月16日

住址 四川省简阳市清风乡汪家桥村3组8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390219891116905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简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7.31-2037.07.31**

安全负责人：马华云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

编号: SD2014040110020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蓝钢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马华云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620111198308301018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青建安C2(2024)0004485

姓名:马华云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年08月30日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30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30日 至 2027年04月30日



发证机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30日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马华云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八月三十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七月在本学院工程管理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贵州大学明德学院 院长：

证书编号：136501200905000383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马华云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3年8月30日
住址 西宁市城东区互助西路7号
公民身份号码 6201111983083010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宁市公安局城东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8.24-2031.08.24

安全员：李晨源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青建安C2（2023）0011113

姓名：李晨源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0年07月07日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30日 至 2026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30日

学历证



身份证



安全员：王武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土建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青建安C2（2023）0011164

姓名：王武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0年08月28日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30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30日 至 2026年10月30日



发证机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30日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p>学生 王武 性别 男，二〇〇〇年八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九年九月至二〇二二年七月在本校 安全技术与管理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校 名: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校 长: 王刚锁	
证书编号: 109661202206002389	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王武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0年8月28日	
住址 陕西省咸阳市礼泉县建陵镇山西头村2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42520000828303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礼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9.04-2029.09.04	

安全员：赵龙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青建安C3（2024）0007312

姓名：赵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2001年02月02日

企业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6月11日

有效期：2024年06月11日 至 2027年06月11日



发证机关：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1日

学历证

<h1>普通高等学校</h1> <h1>毕业证书</h1>		
<p>学生 赵龙 性别 男，二〇〇一年 二 月 二 日生，于二〇一九年 九 月至 二〇二二 年 七 月在本校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p>		
校 名: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校 长: 
证书编号: 109661202206000777		二〇二二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赵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2001 年 2 月 2 日	
住址 西安市周至县集贤镇大曲村虎头口38号	
公民身份号码 610124200102023016	
 <h1>中华人民共和国</h1> <h1>居民身份证</h1>	
签发机关 周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5.14-2031.05.14	

劳资专管员：龚路
岗位证

证书编码：04223113000480000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龚路

身份证号：511622199607100044

岗位名称：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湖北京伦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2023年02月13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学历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 业 证 书

姓 名: 龚 路
身份证号: 511622199607100044
证书编号: 65510401163231688

参加 工程管理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四川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高 等 院 校
攀 枝 花 学 院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No.01- 1806218952

身份证

姓名 龚 路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6 年 7 月 10 日
住址 四川省武胜县沿口镇秀观街7号3栋2楼1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622199607100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 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武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0.02.10-2030.02.10

项目副经理：王京龙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水利水电建设集团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Approved & Issued
By
Sinohydro Corporation

编号：DJ20150090120030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王京龙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Full Name	王京龙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性别 Sex	男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Work Place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授予时间 Conferment Date	2015年12月31日
身份证号 ID No.	632521197311030611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学历证

2001.12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照片

学生 王京龙 性别 男，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三日 生，于二〇〇二年九月 至二〇〇六年七月在本校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专业 脱产 学习，修完 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富刘印

学校(院):

批准文号: 教发[200066]

证书编号: 110755200605000281

二〇〇六年六月三十日

Nº 05075330

湖北省教育厅监制

身份证

姓名 王京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11 月 3 日

住址 河北省涿州市范阳中路
103号756户26号楼4单元
409室

公民身份号码 6325211973110306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涿州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8.05.05-2028.05.05

土建工程师：李慧明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No. DJ2021008013158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李慧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230104199212062313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工程师
资格名称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640

学生 李慧明 性别 男， 1992 年 12 月 06 日生，于 2011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7 月在本校 地下工程与隧道工程技术(盾构技术) 专业 3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海韩印仁

证书编号： 129071201406000739 2014 年 07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李慧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2 年 12 月 6 日

住址 哈尔滨市道外区北新街1号1栋11单元6楼1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1041992120623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哈尔滨市公安局道外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26-2044.04.26

学历证

46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魏宗喜**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十月四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三月至二〇〇八年一月在本校**水利水电建筑工程**专业脱产学习，修完**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林李印建

学校（院）： 二〇〇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批准文号： 教发[200066]
证书编号： 110755200806000816

Nº 0700580 湖北省教育厅监制

身份证

姓名 **魏宗喜**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年10月4日

住址 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和路2号1栋321室



公民身份号码 6325211978100406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宁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7.18-2031.07.18

弱电工程师：薛志婷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20008013103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薛志婷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42322198703043044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学历证

169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薛志婷 性别女， 1987 年 3 月 4 日生，于 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4 年制 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东交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15101201005002017 二〇一〇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薛志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3 月 4 日

住址 河南省鹿邑县穆店乡厂南行政村厂南

公民身份号码 14232219870304304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鹿邑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5.10.16-2035.10.16

学历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王鹿** 性别 **女**，一九八四年 十月 二十日生，于二〇〇四年 三月
至二〇〇七年 一月在本校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专业
脱产学习，修完 **专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刘富德**

学校(院): 

批准文号: 教发[200066].
证书编号: 110755200706001072

二〇〇七年 一月三十一日

No.06002356

身份证

姓名 **王鹿**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0 月 28 日
住址 甘肃省永靖县刘家峡镇化
工路99号3单元505
室
公民身份号码 6229231984102808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永靖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5.12-2037.05.12

给排水工程师：杨春波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No. DJ2021008013189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杨春波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232326199110125337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春波 性别 男 , 1991 年 10 月 12 日生, 于 2011 年 09 月至 2014 年 07 月在本校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专业 3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铁道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29071201406000177 2014 年 07 月 01 日

身份证

姓名 杨春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0 月 12 日

住址 哈尔滨市香坊区文政街
349号4单元6楼3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232619911012533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哈尔滨市公安局香坊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2.21-2039.02.21

造价工程师：王子健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20008013104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王子健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210727199306015714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学历证

<h1>毕业证书</h1>		
<p>学生 王子健 性别 男，1993 年 6 月 1 日生，于 2010 年 3 月 至 2013 年 1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工程管理(工程造价管理方向) 专业学习， 修完 高中起点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p>		
批准文号: 教高厅函[2001]4号	注册号: 102137201306200078	校 长:  学 校: 
		二〇一三年一月五日

身份证

姓名 王子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6 月 1 日	
住址 辽宁省义县头道河满族乡 二道河村386号	
公民身份号码 210727199306015714	
 <h1>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h1>	
签发机关 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25-2026.02.25	

测量工程师：齐洋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20008013108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齐洋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630102199001203325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岗位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按照国家职业(技能)标准，经考核鉴定合格。

特发此证。

According to the Labour Law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national occupational skill standards, the certificate is herewith issued after passing testing and assessment.



姓名 齐洋 性别 女
Name Sex

出生日期 1990 年 1 月 20 日
Birth Date Year Month Day
(十二)

文化程度 大专
Educational Level

发证日期 2010 年 03 月 09 日
Date of Issue

证书编号 1028002016300113
Certificate No.

身份证号 630102199001203325
ID Card No.

职业(工种)及等级 土工试验工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70.0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88.0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评定成绩 合格
Result of Test



学历证



身份证



BIM工程师：孙海峰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No. DJ2021008013191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孙海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610424198902203177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岗位证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154

毕业证书

学生 孙海峰 性别男 ,一九八九年 二月 二十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七月在本校 铁道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邓振文

证书编号:109661201406202121 二〇一四年 七 月 一 日

身份证

姓名 孙海峰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2 月 20 日

住址 陕西省咸阳市乾县姜村镇
东王村四组

公民身份号码 61042419890220317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乾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9.02.21-2039.02.21

质量员：黄凯
岗位证

证书编码：063241060000400006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黄凯

身份证号：430726199805062253

岗位名称：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青海水电技师学院

发证时间：2024年06月2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黄凯，男，一九九八年五月六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六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校名：湖南理工学院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日

证书编号：105431202005268359

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理工学院监

身份证

姓名 黄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8年5月6日
住址 湖南省石门县皂市镇桅岗村4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072619980506225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石门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8.07.20-2028.07.20

施工员：李文龙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 号: DJ2021008012095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 名 李文龙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工作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130726198509107116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6318104963180000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李文龙

身份证号: 130726198509107116

岗位名称: 市政工程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64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青海省

发证时间: 2021年09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学历证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文龙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九月 十日 生，于二〇一〇年 三月至 二〇一二年 七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批准文号： 教发[2009]16号 证书编号： 104865201205201776

二〇一二年 七 月 一 日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李文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10 日

住址 河北省三河市燕郊开发区
天洋城4代东方红小镇6号
楼1单元203室

公民身份号码 130726198509107116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三河市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11.24-2036.11.24

材料员：顾伟

职称证

<p>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div data-bbox="917 342 1109 560"></div> <p>编 号： No. DJ2019008013069</p>
--	--

<p>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p>	<div data-bbox="954 918 1101 1142"></div>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p>
---	---

<p>姓 名 顾伟 Full Name</p> <p>性 别 男 Sex</p> <p>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p> <p>身份证号 632521197607060617 ID No.</p>	<p>专业名称 Speciality</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p> <p>授予时间 2019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p> <div data-bbox="965 1792 1149 1982"></div>
---	---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63181119631800012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顾伟

身份证号: 632521197607060617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64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青海省

发证时间: 2021年09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学历证

高 等 教 育

毕 业 证 书



学生 顾伟 性别 男 1976 年 07 月 06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三月
至 二〇一三年 一月在本校 经济学(经济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0067201305001276 二〇一三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顾伟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6 年 7 月 6 日
住址 西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和路2号11栋522室
公民身份号码 6325211976070606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西宁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7.12-2031.07.12

预算员：刘航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DJ2021008013274
No.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刘航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42900619930206513X
ID No.

专业名称 _____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刘航
身份证号码: 42900619930206513X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7

证书编号: 建[造]11216345000331

初始注册日期: 2021 年 09 月 10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1 年 9 月 10 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航**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二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四
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六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湖北工业大学** 校 长：**雷刘印**

证书编号：105001201605795503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 日

土建 12路桥3 12106117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刘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2 月 6 日
住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145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2900619930206513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5.17-2027.05.17

资料员：王璐 职称证

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编号：
No. DJ2021008013167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



(盖钢印)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王璐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中国水利水电
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
身份证号 230802199109060024
ID No.

专业名称
Speciality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
授予时间 2021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



岗位证

证书编码: 06317114963170006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王璐

身份证号: 23080219910906002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64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青海省

发证时间: 2021年09月2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璐 性别女,一九九一年九月六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哈尔滨商业大学 长: 

证书编号: 102401201405003007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王璐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1年9月6日

住址 黑龙江省佳木斯市郊区起
点社区24组51号

公民身份号码 230802199109060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佳木斯市公安局郊区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5.16-2042.05.16

其他施工管理人员：曹永治

职称证

<p>本证书由中国电力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批准和颁发。它表明持 证人已履行并通过中国电力建设 集团有限公司专业技术资格评定 工作程序，且具备本证书所标明 的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水平。</p>	 <p>Approved & Issued By Power China</p> <p>编 号： No. DJ2020008013049</p>
--	--

<p>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 nology of the bearer who has passed the SP appraisal.</p>	 <p>(盖钢印)</p> <p>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p>
---	---

<p>姓 名 曹永治 Full Name</p> <p>性 别 男 Sex 中国水利水电</p> <p>工作单位 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Work Place</p> <p>身份证号 620503199312054255 ID No.</p>	<p>专业名称 Speciality</p> <p>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Level</p> <p>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Conferment Date</p>  <p>评审委员会 Conferred by</p>
---	---

学历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曹永治 性别 男，一九九三年 十二月 五 日生，于 二〇一一年 九月 至 二〇一五年 六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7311201505274376 二〇一五年 六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站：<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姓名 曹永治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2 月 5 日

住址 甘肃省天水市麦积区元龙
镇上崖村东坪



公民身份号码 620503199312054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天水市公安局麦积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7.01-2025.07.01

项目机构人员近12个月社保证明

附件: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000022658124XK

单位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序号	姓名	证件号码	养老保险参保状态	养老保险缴费年月	失业保险参保状态	失业保险缴费年月	工伤保险参保状态	工伤保险缴费年月
1	靳景润	130427198706024133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2	李文龙	130726198509107116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3	薛志婷	14232219870304304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4	王子健	21072719930601571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5	李晨源	220281200007071810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6	李慧明	230104199212062313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7	王璐	23080219910906002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8	杨春波	232326199110125337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9	刘航	42900619930206513X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0	黄凯	430726199805062253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1	龚路	51162219960710004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2	汪越	51390219891116905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3	赵龙	610124200102023016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4	孙海峰	610424198902203177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5	王武	610425200008283033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6	马华云	620111198308301018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7	曹永治	620503199312054255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8	王鹿	62292319841028082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19	齐洋	630102199001203325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20	王京龙	632521197311030611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21	施晓四	632521197412130654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22	顾伟	632521197607060617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23	魏宗喜	632521197810040638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正常参保	202312-202502

社保机构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 2025年03月12日



附表 6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为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进行顺利，我方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的规定，安排本工程的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

2、经认真核查，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未存在项目负责人更换后，6个月内不能参与深圳市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形。

3、我司承诺：拟派项目经理任职符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规定，满足本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条件。

4、我司承诺：本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若确需更换，按合同有关条款执行。

投标人（单位公章）：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BIM业绩及获奖情况

BIM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内容	合同时间	备注
一	BIM 业绩			
1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及机电安装 D1 标	智慧工程主要包括安全管理、文明工地管理、数字工地建设、智慧监管，并配合使用智慧建管平台环境下的 BIM+GIS 平台、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信息系统等，满足数据填报、信息反馈等要求。	2020 年 7 月	
2	郑州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 01 标段 04 工区	地铁车站模型建立、场地布置、标准化建设、图纸审查、BIM 可视化交底等 BIM 技术应用	2020 年 6 月	

BIM获奖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获奖时间	备注
1	BIM 技术在白鹤滩左岸机电安装中的综合应用	2023 年“智水杯”全国水工程 BIM 应用大赛(建管与施工 BIM 应用奖)铜奖	2023 年 10 月	
2	张泾河南延伸整治工程 1 标	青海省第二届建设工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BIM 技术单项应用二等奖	2021 年 1 月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

土建及机电安装 D1 标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D88-GC04-2020-0095

发包人: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二〇二〇年七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对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及机电安装 D1 标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中标通知书；
- (6)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条款）；
- (8) 设计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
- (11) 投标文件及其补充、说明、解释和澄清等；
- (12)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互为补充和解释。合同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按顺序排列在前者为准，同一顺序文件出现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但经发包人认定承包人的有关承诺比顺序在前的文件对发包人更有利的，就该承诺事项以该特定承诺为准。

2. 承包范围：

主要工作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

2.1 土建工程

(1) 罗田泵站

罗田泵站土建工程包括引水渠、进水前池、进水闸、主泵房、安装间、检修阀室、副厂房、变电站、量水间、压力箱及埋管段、柴油机房、反向供水管及冲水管、综合管理楼、污水处理房、净水处理房、厂区道路、绿化、排水沟、边坡等。

1) 进水口

罗田泵站进水口主要由引水渠、进水前池及进水闸组成。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边坡及渠底防护等所有土建工程。

2) 厂房

泵站厂房主要有主厂房、安装间、检修阀室、副厂房、量水间组成。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混凝土构件预制、基础处理、压力钢管制造与安装等所有土建工程。

3) 压力箱及埋管段

压力箱长 51.9m，宽 9m，由 1 条管径 6.0m 的钢管外包混凝土组成。上游侧接 4 条管径 DN2200 的出水钢管，1 条管径 DN2000 的反向钢管，1 条管径 DN1000 的充水钢管，下游侧接 DN4800 的压力钢管，并在西侧封板处开孔预留管径 DN3000 的备用管道。压力箱共 7 个三通。泵站压力箱后接一条长 40m 的钢管理管，钢管内径 4800mm，壁厚 22mm，钢材为 Q345C，钢管外包钢筋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压力钢管制造与安装等所有土建工程。

4) 反向供水设施

反向供水管长约 92m，采用钢管，管径为 DN2000-DN3000，管道外包钢筋混凝土厚 0.5m。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压力钢管制造与安装等所有土建工程。

5) 厂区

厂区工作内容除了上述主要建筑物外，还包括管理楼、柴油机房、变电站、污水处理房、净水处理房、场内道路、排水沟、截水沟、厂区绿化、边坡等所有土建工程。

(2) 深圳试验段 SZ03#工作井改造项目

工作内容包括：钢制三通岔管（钢岔管材质 Q345C，支管内径 3.4m）、防腐涂层、集水井、工作井混凝土内衬、底板拆除、混凝土浇筑等所有土建工程。

(3) 东莞分干线

东莞分干线土建工程包括东莞分干线进水闸、松木山水库进库闸及量水间、钻爆法隧洞、顶管、顶管工作井、以及输水箱涵等。

1) 东莞分干线进水闸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等所有土建工程。

2) 松木山水库进库闸及量水间

工作内容包括：土石方开挖、土方回填、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等所有土建工程。

3) 钻爆法隧洞

工作内容包括土方明挖、石方洞挖、喷锚支护、混凝土浇筑、灌浆等所有土建工程。

4) 顶管

工作内容包括：JCCP 管顶进、洞渣料处理和外运、中继间、混凝土浇筑、压力钢管制造与安装等所有土建工程。

5) 顶管工作井

包括 5 个出发井，1 个接收井。工作内容包括：地下连续墙、土方明挖、石方明挖、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等所有土建工程。

6) 输水箱涵

工作内容包括：土方明挖、混凝土浇筑、基础处理、抛石护底等所有土建工程。

(4) 建筑与装修

本标工程范围内各永久建筑、构筑物。

工作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屋面工程、建筑地面装修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电气工程、通风空调系统、园林绿化。

2.2 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

罗田泵站机电设备主要由 4 台套主水泵组及其附属设备、蝶阀、起重设备、水力机械辅助设备、110kV 主变压器、110kV GIS、变频器、10kV 系统、厂用电系统设备、启闭设备、量水设备、通风空调系统、消防系统等组成。

SL01#通风井至罗田水库、深圳分干线 SL01#通风井至 SZ03#工作井、东莞分干线等所有工作井机电设备主要由 10kV 系统、蝶阀、起重设备、检修排水系统、渗漏排水系统、检修通风系统、电气设备、分水点设备、消防系统等组成。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机电设备的工地卸货、开箱验收、二次运输、储存保管、安装（含埋件埋设）、调试试验、消缺等，并负责泵站及通风井、工作井等送电、泵组调试、启动试运行、性能验收、工程全线联合调试（本标段）等现场试验直至泵组全部移交的全部工作，上述试验期间及后续的检查、消缺、维护等。

(2) 特种设备、电力设备、消防系统的报装报建、注册取证、年审等工作。必须按照相关规定到当地主管部门办理本合同工程内的特种设备报建、验收、取证等手续；必须按照当地主管部门要求办理本合同工程内消防设施（含设备）的报建、验收、取证等手续；必须

按照当地电力主管部门要求办理本合同工程内电力设备的报建、验收、送电等手续。

(3) 部分甲控乙供设备的采购。

除以上规定外,任何可能必须增加的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都是构成本机电安装工程不可缺少的部分,均属于承包人的工作范围,承包人不得拒绝安装,并承担相应责任。

2.3 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

本标工程范围内金属结构包括闸门、防淹门、拦污栅、安全栅、钢管等的制作、防腐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直至设备全部移交的全部工作,上述试验期间及后续的检查、消缺、维护等。

2.4 预埋件(管)的埋设及其他工作

工作内容包括本标范围内土建预埋件、部分机电和建筑预埋件(管)、闸门(拦污栅)埋件、接地网的埋设和安装工作,以及缆线综合管廊埋设,部分预埋线缆要埋设于综合管廊中。

2.5 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

本章规定适用于本工程施工期的生产、生活区(包括施工生产生活区、弃渣场、堆料场、料场、道路等)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有关工作,其主要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表土剥离、存储和保护,施工、生活污水和废水处理,大气环境与声环境保护,固体废弃物处理、废弃机油处理、人群健康保护、水土保持、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土地整治、土地复垦与植被恢复、渣土资源化利用等。

2.6 配合安全监测工程工作

承包人应完成的配合安全监测工作内容包括:安全监测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监测仪器保护,以及监测仪器埋设和观测所需的配合工作等。

安全监测标与本标承包人的主要工作界面划分如下:

(1) 本标承包人应配合与协调在本合同范围内各工程部位的安全监测仪器安装、埋设及施工期观测,为本标工作范围内的安全监测标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施工用电以及施工场地的方便,并预留监测仪器安装所需工期。安全监测标承包人负责提出相应的技术要求和技术指导。

(2) 本标段承包人应与安全监测标承包人一同做好其施工范围内监测仪器的保护工作。

2.7 为避免与土建施工 D2 标施工干扰, D1 标负责在罗田泵站基坑西侧修建一条至罗田水库钻爆法隧洞进口的临时道路,该条施工道路由 D1 标负责勘测设计、建设、管理、维护、拆除等工作,供土建施工 D2 标施工期的渣料、材料、钢管、机械设备等运输,满足土建施工 D2 标的钻爆隧洞施工需要。

D1 标施工可利用土建施工 D2 标兴建的施工临时设施，主要包括：施工导流利用 D2 标罗田水库进洞口施工围堰、进场道路可利用罗田泵站临时道路及进场道路。

D1 标配合质量检测、机电设备采购等其他参建单位的工作。

2.8 承包人应完成的施工临时设施项目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施工导流及度汛

施工场地排水与防洪。

(2) 基坑支护及防渗工程

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需的基坑支护及防渗工程，包括边坡喷锚支护、各种类型垂直支护、高喷防渗墙等临时工程。

(3) 施工道路

1) 新建连通施工临时营造布置区及其内部的施工临时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2) 新建、改建或扩建至各施工点、施工工厂施工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3) 为完成本标工程施工，承包人认为有必要建造的其他场内施工道路以及保洁、养护和维护。

(4) 现场施工临时设施

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需的临时设施，包括施工供电、供排水、供风、混凝土拌制、运输以及所需的施工工厂(钢管厂、钢木加工厂等)，施工临时用房、仓库、污水及废油处理设施等，还包括施工工厂区围栏及其它施工现场的必要围护。

(5)其他临时工程

为完成本工程施工所需的其他临时工程。

2.9 智慧工地信息化系统建设

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智慧工地信息化建设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感知系统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三维全景电子沙盘、人员定位、门禁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环境量监测系统、车辆进出管理系统、运输车辆监测管理系统、门式起重机（龙门吊）和塔机监测、施工用电监测、搅拌站感知、升降机监测、库区水雨情监测系统等内容；

(2) 系统运行环境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智慧工地通信网络（对外通信、语音通信、应急通信保障措施）、智慧工地办公网络、信息安全、服务器建设、视频会商、智慧工地监控中心机房。

(3) 智慧工地监控中心建设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大屏幕、音频设备、监控工作站、照明、网络、供电、音响设备，以及其余配套设施等。

(4) 智慧工地管理信息系统集成

具体的建设内容主要有集成数据交换软件接入、视频交换软件接入等。

2.10、BIM 应用

利用 BIM 技术，按照发包人 BIM+GIS 系统平台项目模型创建、应用、交付标准的要求，完成工程模型的创建和基于模型的应用，以便优化及深化设计、指导现场施工和辅助后期运维。

2.11、机电安装精品工程

配合发包人开展《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大型泵站机电安装精品工程标准》的研究、编制、资料整编和实施工作，其中：鲤鱼洲泵站承包人负责水泵和电机、金属结构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高新沙泵站承包人负责电气一次和电气二次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罗田泵站承包人负责辅机及起重设备、启闭设备精品工程标准、标准工艺示范手册、示例图册和工程质量控制（WHS）标准等内容的研究、编制；各泵站承包人同时负责分解精品工程目标和指标，落实保证措施和责任，编制科学合理、可行性强的精品工程方案。各泵站承包人应根据精品工程总体纲领和精品工程策划，细化措施和方案，在施工工艺设计、作业指导书、调试专项方案及监理实施细则中认真组织落实和实施。

2.12 创优工作

(1) 配合发包人实现质量创优目标，力争完工后 1 年内获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力争竣工验收后 1 年内获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力争竣工验收后 2 年内获绿色建筑运行标识、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2) 委托创优咨询机构为全体参建单位提供创优规划、培训咨询和检查等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各标段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施工招标图纸。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肆亿玖仟捌佰玖拾壹万捌仟柒佰捌拾柒元捌角玖分（¥498,918,787.89），其中不含税价款为人民币肆亿伍仟柒佰柒拾贰万叁仟陆佰伍拾捌元陆角壹分（¥457,723,658.61），增值税为人民币肆仟壹佰壹拾玖万伍仟壹佰贰拾玖元贰角捌分（¥41,195,129.28）。签约合同价包含安全生产措施费（含建筑工程部分绿色施工安全

防护措施费，下同)人民币 玖佰伍拾柒万捌仟叁佰元整 (¥ 9,578,300.00)。

4. 承包人项目经理: 曹立立 (身份证号: 142722197403244917; 联系电话: 0971-8171514; 通信地址: 西宁市东川工业园区金桥路 38 号)。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验收标准, 质量评定达到 优良 等级, 创建广东优质水利工程奖、中国水利工程优质 (大禹) 奖、绿色建筑标识、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安装工程优质奖 (中国安装之星)、中国安装协会科学技术进步奖。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本合同工程, 及承担缺陷修复任务。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 计划工期为 45 个月。

9. 本协议书一式 贰拾贰 份, 发包人执 壹拾贰 份, 承包人执 拾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李其 (签字)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王 (签字)

签约日期: 2020 年 8 月 4 日

完工证明

兹有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承担了我单位的 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土建施工 D1 标（项目名称）（下称本工程）建设工作。基本情况如下：

1、本工程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 日。

2、本工程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4 月 30 日。

3、合同金额为 ¥498918787.89 元。

4、本工程概况：本工程属一等大(1)型工程，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是国务院部署的 172 项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之一，工程输水线路总长 113.1 千米，是迄今为止广东省历史上投资额最大、输水线路最长、受水区域最广的水资源调配工程。

5、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承担本工程的主要工作有（1）罗田泵站站内装 4 台(3 用 1 备)立式抽芯式混流泵，总装机容量为 $4 \times 5000\text{kW}$ ，总设计抽水流量 $30\text{m}^3/\text{s}$ ，单机设计抽水流量 $10\text{m}^3/\text{s}$ 。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2 级。主要包括引水渠、进水池、进水闸、主泵房、安装间、副厂房、检修阀室、变电站、量水间、压力水箱、柴油机房、反向供水管及充水管、综合管理楼、综合设备房、压力箱至隧洞口的埋管、厂区道路、绿化、排水沟、边坡等。引水渠总长 20m，左、右两侧采用 1m 厚钢筋混凝土地下连续墙，深约 17.5m。进水池长 20m、宽 30m，左、右侧采用 1m 厚钢筋混凝土地下连续墙，深约 33m。进水闸共布置 4 孔，单孔净宽 6.0m，孔口尺寸为 $6.0\text{m} \times 6.0\text{m}$ ，采用整体式结构。闸室采用胸墙式结构；防洪闸门后设置一座宽 4.0m 的交通桥。主泵房为湿室型半地下式钢筋混凝土结构，屋顶采用钢筋混凝土砼屋面结构，主机间平面尺寸为 $41\text{m} \times 22.0\text{m}$ （长×宽），底板为整体式结构，采用后浇带形式；主泵房内设有 1 台 750/200kN 双梁桥式起重机，跨度为 18.0m，轨顶高程为 54.00m。压力箱长 51.9m，宽 9m，由 1 条管径 6.0m 的钢管外包混凝土组成。泵站压力箱后接一条长 40m 的钢管理管，钢管内径 4800mm，壁厚 22mm，钢材为 Q345C，钢管外包钢筋混凝土，混凝土强度等级 C30。反向供水管为长约 92m 的钢管，管径为 DN3000。

（2）深圳分干线试验段项目的 SZ03# 工作井是在施工期工作井的基础上，增加蝶阀、应急接口、混凝土内衬墙、配电室、检修厂房等运行期所需的设备以及建筑物。采用连续墙进行基坑支护，连续墙厚度 1.0m，连续墙平面外缘尺寸 $32.0 \times 15.4 \times 28\text{m}$ （长×宽×高），工作井底深（基坑）35.5m，工作井内输水钢管内径 4.8m，管中心线高程 23.36m~23.66m。

（3）东莞分干线包括东莞分干线进水闸、松木山水库进库闸及量水间、钻爆法隧洞、顶管、顶管工作井以及输水箱涵等。长 3.6km，设计过流量为 $15\text{m}^3/\text{s}$ ，采用重力自流的有压输水方式。输水管道结构类型为钻爆法隧洞、顶管和箱涵，其中钻爆法隧洞长 1.4km，采用城门洞形断面开挖，开挖直径 3.6m，隧洞衬砌断面设计成圆形，内径 3m，设计过流流速约 $2.3\text{m}/\text{s}$ ；顶管长 2.0km，采用 DN3000 JCCP 顶管方案，泥水平衡法单管顶进，内径为 3m，外径 3.6m，压力等级为 0.6MPa，设计过流流速约 $2.3\text{m}/\text{s}$ ；箱涵长 0.2km。

顶管工作井共 6 座，1 座矩形，5 座圆形；圆形工作井外径 16.5m，内径 12.7m，平均净高约 15.0m；采用 1.0m 灌注桩围护。矩形工作井净尺寸 22.5m×13m×17.5m(长×宽×高)，采用地下 1.0m 连续墙围护。工作井最深（基坑）约 17.5m。

(4) 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工程：罗田泵站机电设备主要由 4 台套主水泵组及其附属设备、蝶阀、起重设备、水力机械辅助设备、110kV 主变压器、110kV GIS、变频器、10kV 系统、厂“用电系统设备、启闭设备、量水设备、通风空调系统、消防系统等组成。SL01#通风井至罗田水库、深圳分干线 SL01#通风井至 SZ03#工作井、东莞分干线等所有工作井机电设备主要由 10kV 系统、蝶阀、起重设备、检修排水系统、渗漏排水系统、检修通风系统、电气设备、分水点设备、消防系统等组成。

(5) 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工程：罗田泵站、深圳试验段 SZ03#工作井改造及东莞分干线所有金属结构制造与安装；本工程土建施工 C1 标的 SL01#~SL02#工作井、土建施工 C2 标进库闸、土建施工 D2 标深圳分干线 SZ01#~SZ02#工作井所有金属结构设备的安装。本标工程范围内金属结构包括闸门、防淹门、拦污栅、安全栅、钢管等的制作、防腐及安装、调试试运行等，直至设备全部移交的全部工作，上述试验期间及后续的检查、消缺、维护等。

(6) 水土保持及环境保护工程：本工程施工期的生产、生活区（包括施工生产生活区、弃渣场、堆料场、料场、道路等）环境保护和水土保持的有关工作，其主要工作范围和内容包括：施工、生活污水和废水处理、大气环境与声环境保护、固体废弃物处理、废弃机油处理、人群健康保护、水土保持、完工后的场地清理、土地整治、土地复垦与植被恢复、渣土资源化利用等。

(6) 配合安全监测工程工作内容：安全监测施工图所示范围内监测仪器保护，以及监测仪器埋设和观测所需的配合工作等。

(7) 智慧工程主要包括安全管理、文明工地管理、数字工地建设、智慧监管，并配合使用智慧建管平台环境下的 BIM+GIS 平台、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信息系统等，满足数据填报、信息反馈等要求。

6、工程进度按计划工期推进，工程质量优良，现场文明施工优良，合同履行良好。

7、我单位联系人：刘世伟（姓名），电话：18380154531（手机）。

特此证明。

证明单位：广东粤海珠三角供水有限公司（盖章）





第二届“粤海水务·珠三角杯”
BIM 创新应用大赛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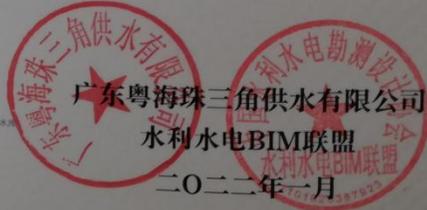
获奖等级：二等奖

项目名称：BIM技术在珠三角水资源配置工程D1标项目中的应用

获奖单位：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土建安装D1标

获奖团队：曹立立、姜华、白建华、张朋银、杨生云、闫峰、熊慧

证书编号：ZSJZHGC2021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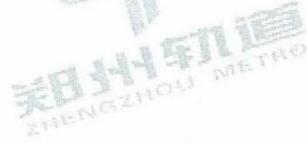




ZZGD-08AGA-Z20361

郑州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 01 标段

合同文件



发包人: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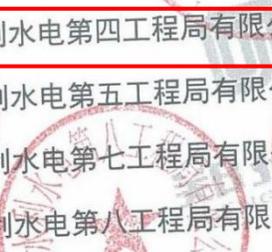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

发包人为建设郑州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01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郑州市轨道交通8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01标段

工程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

工程内容: 各正线工区的土建及预留预埋部分施工,人防工程,市政接驳,及其专项工作等;段场工区内房屋建筑工程及场坪土石方等附属工程、机电安装及装修、场区道路、室外配套工程、市政接驳及预留预埋部分施工工程、专项工作、配合段场专用设备安装等。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和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2个段场工区及6个正线工区,2个段场工区分别为梧桐街停车场、圃田车辆段,6个正线工区线路范围从梧桐街停车场(不含)至东风路站(含),具体如下:

01工区	梧桐街停车场
02工区	包括1站1区间及梧桐街停车场出入场线,1站1区间分别为天健湖站、天健湖站~轻工业大学站区间。
03工区	包括2站2区间,分别为轻工业大学站、轻工业大学站~西四环站区间、西四环站、西四环站~郑州大学站区间。
04工区	包括2站2区间,分别为郑州大学站、郑州大学站~银屏路站区间、银屏路站、银屏路站~冬青街站区间。
05工区	包括2站2区间,分别为冬青街站、冬青街站~南流村站区间、南流村站、南流村站~五龙口西站区间。



06 工区	包括 2 站 2 区间，分别为五龙口西站、五龙口西站~五龙口站区间、五龙口站、五龙口站~同乐站区间。
07 工区	包括 2 站 3 区间，分别为同乐站~丰庆路站区间、丰庆路站、丰庆路站~白庙站区间、白庙站~东风路站区间、东风路站。
08 工区	圃田车辆段。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5 月 0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339 天，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陆拾壹亿陆仟陆佰捌拾壹万肆仟肆佰玖拾元玖角陆分（人民币）

（小写）¥：6166814490.9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89075781.81 元

暂列金额：380342000.00 元（其中计日工金额 / 元）

经测算的不含税签约合同价：

大写：伍拾陆亿伍仟柒佰陆拾贰万柒仟玖佰柒拾叁元叁角陆分

小写：5657627973.36 元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孙宏江；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360421196306060018；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0916393；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京 134051005645；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京建安 B(2017)0137939。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含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及承诺函）；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投标函附录、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及承诺函；



- (4) 专用合同条款 B(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项目及计算规则为其组成部分);
- (5) 专用合同条款 A;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投标文件(第(3)项中已包括的部分除外);
- (11) 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 (12)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承担维修责任。

十一、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二份,副本十八份,发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八份,承包人执正本一份,副本十份。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郑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2020年6月15日

承包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2020年6月15日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承包人: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Signature] (签字)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承包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签约地点：河南省郑州市



表扬信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贵公司自承建郑州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 01 标段 04 工区项目以来，积极响应郑州地铁集团智慧地铁“6+2”发展战略中建设全闭环 BIM 系统的战略要求，助力郑州地铁提升建设和运营品质。项目部领导高度重视，认真部署，按照郑州地铁 BIM 办公室的要求，快速配置计算机、平板电脑等设备和安排 BIM 专业人员，积极开展 BIM 在地铁施工中的技术应用。

2020 年度，自郑州市轨道交通 8 号线一期工程土建施工 01 标 04 工区开展 BIM 工作以来，积极开展地铁车站模型建立、场地布置、标准化建设、图纸审查、BIM 可视化交底等 BIM 技术应用，对项目施工管理起到积极指导作用，为郑州地铁后续线路 BIM 应用提供参考和依据，为其他参建方树立了榜样。在此，郑州地铁集团 BIM 办公室对贵公司提出表扬和鼓励。

望贵公司继续发扬自强不息、勇于超越、勤劳务实、积极创新的工作作风，更好地完成项目后续的 BIM 工作。

郑州市轨道交通设计研究院
郑州地铁集团 BIM 办公室

2021 年 01 月 04 日

BIM 获奖 1: 2023 年“智水杯”全国水工程 BIM 应用大赛(建管与施工 BIM 应用奖)铜奖



BIM 获奖 2: 青海省第二届建设工程 BIM 技术应用大赛 BIM 技术单项应用一等奖



附表 7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施工总承包 I 标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庞旭
	身份证号	42242119731203001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85.55477%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14.44524%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乐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徽歙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建设工程项目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青海哇让抽水蓄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祁东项目经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藏左贡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漯河示范区制梁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浪江建设工程项目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四川桥梁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航天分公司、中

		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宁南县移民工程项目经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铁路分局、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咨询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勘测设计研究院、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宁职业介绍所、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招待所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同时提供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情况说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单位有：中水电四局(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中卫)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永靖)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保定)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广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水四局(昌都)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塔城)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水四局(防城港)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雄安建设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张家口)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大连)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润疆(新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长治)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吐鲁番)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华中建设工程(湖北)有限公司、中水四局(辽宁)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福清)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武汉中水四局置业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北方(兰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昆明)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水电四局(阳江)海工装备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鹤山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青海海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南方(珠海)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河湟卓越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中水电新疆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玉树太阳湖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海卓诺德(天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恒合能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四局(酒泉)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水电四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青海明珠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青海华源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电建三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乌房(新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华池县中水电四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武汉)建设有限公司、中水四局(酒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榆林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银川市宝湖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电建(固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滦平建通能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四局(祥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江门投资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以上所述均属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3月16日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使用帮助 |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青海)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 存续 食品经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3000022658124XK
法定代表人: 庞旭
登记机关: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3月2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专利信息 | 商标信息 | 其他部门信息

https://scjg-gsxt.qinghai.gov.cn/zbxy.do

1/6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出资日期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17-12-31;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18-12-05;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24-03-01;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24-03-01;	2024年5月6日
2	出资比例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160000万, 百分比: 85.5548%;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27014.7153万; 百分比: 14.4452%;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99441.677144万, 百分比: 85.5548%;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50558.322856万; 百分比: 14.4452%;	2024年5月6日
3	章程备案			2024年5月6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严万寿;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鹿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鹿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总经理; 姓名: 徐银林;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郝国旗;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贵兴;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聂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范彩江;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洪沂;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鹿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鹿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总经理; 姓名: 徐银林;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郝国旗;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贵兴;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聂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范彩江;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2024年5月6日
5	出资方式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99441.67144万; 出资方式: 货币;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50558.322856万; 出资方式: 货币;	2024年5月6日

共查询到 67 条信息 共 14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5](#)
[下一页](#)
[末页](#)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发起部门)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63000020211025	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630000202103231045	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不定向	省交通运输厅	2021-04-01	详细
2	63000020221199	2022年度省商务厅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监督检查计划	630000202209141177	2022年度省商务厅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监督检查	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	不定向	省商务厅	2022-09-28	详细
3	63000020231006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630000202303011032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不定向	省交通运输厅	2023-03-15	详细
4	63000020231066	2023年度省生态环境厅省本级双随机监督检查计划	630000202303311063	2023年省生态环境厅对全省重点核技术应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全省.....	不定向	省生态环境厅	2023-06-26	详细
5	63010020221232	2022年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xn630100202209151251	2022年西宁市生态环境局辐射环境安全管理监督检查	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全省.....	不定向	西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2-08-18	详细

共查询到 17 条信息 共 4 页

[首页](#)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附表 8

承诺函

致：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施工总承包 I 标（项目名称）（工程编号：2307-440300-04-01-401159007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 （2）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 （6）我单位无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 （7）我单位无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 （9）我单位无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 （10）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 （11）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 （12）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李少华（签字）

日期：2025 年 3 月 16 日

附表9（投标人如实填写以下表格，编入资信标中）

投标人企业所有制情况申报表

致 深圳粤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沙湾河深圳水库截排二期工程（大望及梧桐片区水源水质保障）施工总承包 I 标（招标项目名称） 的投标，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就本企业所有制及控股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姓名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所有制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控股股东/投资人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85.55477）%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比（14.44524）%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乐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保定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安徽歙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来宾建设工程项目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青海哇让抽水蓄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株洲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祁东项目经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阿克苏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藏左贡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漯河示范区制梁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湖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眉山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肇庆浪江建设工程项目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塔城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四川桥梁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航天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宁南县移民工程项目经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银川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

		程局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铁路分局、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兰州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工程咨询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云南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勘测设计研究院、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西宁职业介绍所、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北京分部、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招待所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备 注		

注：1. 本表后需附投标人的股权证明材料，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各级市场监督管理局公示的企业信息持股情况截图，如未提供，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管理关系单位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 如为联合体投标，只需提供联合体牵头单位的申报表。
4. 如无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中填写“无”。

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情况说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单位有：中水电四局(海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中卫)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永靖)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保定)生态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广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水四局(昌都)能源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塔城)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水四局(防城港)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雄安建设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张家口)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大连)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润疆(新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长治)能源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吐鲁番)装备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华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湖北)有限公司、中水四局(辽宁)能源装备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广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水四局(福清)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武汉中水四局置业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北方(兰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昆明)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水电四局(阳江)海工装备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鹤山市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水电四局(兰州)机械装备有限公司、青海海晟勘测设计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南方(珠海)工程有限公司、北京河湟卓越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中水电新疆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华中(武汉)工程有限公司、玉树太阳湖假日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海卓诺德(天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新疆天山恒合能源装备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四局(酒泉)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水电四局投资开发有限公司、青海明珠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赛能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青海华源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中电建三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乌房(新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华池县中水电四局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武汉)建设有限公司、中水四局(酒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中水电四局榆林水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银川市宝湖路地下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电建(固原)新能源有限公司、滦平建通能源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四局(祥云)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中电建水电四局深圳工程有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江门投资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此郑重声明：以上所述均属实，如有虚假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日期：2025年3月16日



工商部门网站股东控股情况查询截图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使用帮助 | 导航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青海)**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中国水利水电第四工程局有限公.. 存续 食品经营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63000022658124XK

法定代表人: 庞旭

登记机关: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86年3月2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专利信息 | **商标信息** | **其他部门信息**

<https://scjg-gsxt.qinghai.gov.cn/zbxy.do> 1/6

序号	登记事项	登记内容	登记内容	登记日期
1	出资日期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17-12-31;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18-12-05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24-03-01;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日期: 2024-03-01	2024年5月6日
2	出资比例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160000万; 百分比: 85.5548%;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27014.7153万; 百分比: 14.4452%;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99441.677144万; 百分比: 85.5548%;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50558.322856万; 百分比: 14.4452%;	2024年5月6日
3	章程备案			2024年5月6日
4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严方;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卢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卢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总经理; 姓名: 徐银林;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赵国康;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贵兴;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甄勇;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甄彩江;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岚;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于洪菲;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卢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卢旭; 证件号码: *****; 职位: 总经理; 姓名: 徐银林;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赵国康;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贵兴;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甄勇;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甄彩江;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2024年5月6日
5	出资方式备案		企业名称: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额: 299441.67144万; 出资方式: 货币; 企业名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出资额: 50558.322856万; 出资方式: 货币;	2024年5月6日

共查询到 67 条信息 共 1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5 下一页 > 末页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序号	抽查计划编号	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任务编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抽查类型	抽查机关(发起部门)	抽查完成日期	抽查结果
1	63000020211025	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630000202103231045	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2021年度“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不定向	省交通运输厅	2021-04-01	详细
2	63000020221199	2022年度省商务厅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监督检查计划	630000202209141177	2022年度省商务厅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监督检查	对外贸经营者备案登记	不定向	省商务厅	2022-09-28	详细
3	63000020231006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630000202303011032	2023年省交通运输厅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抽查(乙级机构)	对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不定向	省交通运输厅	2023-03-15	详细
4	63000020231066	2023年度省生态环境厅管本級双随机抽查检查计划	630000202303111063	2023年省生态环境厅对全省重点核技术利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全省.....	不定向	省生态环境厅	2023-06-26	详细
5	63010020221232	2022年西宁市生态环境局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	xn630100202209151251	2022年西宁市生态环境局辐射环境安全管理监督检查	对辐射环境安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全省.....	不定向	西宁市生态环境局	2022-08-18	详细

共查询到 17 条信息 共 4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2 3 4 下一页 > 末页

■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

暂无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信息